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年度报告

2024年3月28日

目 录

章节	内 容	页码
1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4
2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6
3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1
5	公司管治及内部控制报告.....	18
6	股东大会简介.....	33
7	董事长报告.....	34
8	经营管理研讨与分析.....	37
9	董事会报告.....	52
10	环境和社会责任.....	59
11	监事会报告.....	66
12	重要事项.....	68
13	财务报告.....	72
14	备查文件.....	213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	指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华鲁控股	指	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股东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山东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MHRA	指	英国卫生部下属药监机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FDA	指	美国政府食品与药品管理总署
寿光公司	指	新华制药(寿光)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高密公司	指	新华制药(高密)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新达制药	指	山东淄博新达制药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新华百利高	指	淄博新华-百利高制药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万博化工	指	山东新华万博化工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同新药业	指	山东同新药业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医药化工设计公司	指	山东新华医药化工设计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新华医贸	指	山东新华医药贸易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VOCs	指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RTO	指	蓄热式热力焚烧炉
MVR	指	机械式蒸汽再压缩技术
CWO	指	催化湿式氧化法，是一种解决高浓度生化难降解有机废水的污染问题的废水深度处理技术。
CEP	指	欧洲药典适用性认证
cGMP	指	现行药品生产管理规范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贺同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何晓洪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本报告第七节“董事长报告”中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董事会建议以总股本 682,407,63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 2023 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 0.25 元（含税）。若在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方案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中文名称：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SHANDONG XINHUA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公司法定代表人：贺同庆

董事会秘书：曹长求

联系电话：86-533-2166666

传真号码：86-533-2287508

董秘电子信箱：CQCAO@XHZY.COM

公司注册地址：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山东省淄博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化工区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东一路 14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255000

公司办公地址：中国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鲁泰大道 1 号

办公地址邮政编码：255086

公司国际互联网址：<http://www.xhzy.com>

公司电子信箱：xhzy@xhzy.com

国内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

国内信息披露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

上市资料：

H 股：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简称：山东新华制药

代码：00719

A 股：深圳证券交易所

简称：新华制药

代码：000756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3 年 9 月 30 日

最新变更登记日期：2023 年 7 月 14 日

注册登记地点：山东省淄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300164103727C

审计机构：

中国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邮编：100027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责任的保荐机构: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保荐代表人: 白仲发 王静
持续督导期间: 2022 年 4 月 13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法律顾问:

香港
易周律师行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43-59 号东美中心 1201

中国
北京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77 号华贸中心 3 号楼 34 层
邮编:100025

主要往来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张店支行
中国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人民东路 2 号

H 股股份过户登记处:

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公司资料查询地点: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财务摘要

1、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经审计)(人民币元)

项 目	2023 年	2022 年（调整后）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1 年（调整后）	2020 年（调整后）	2019 年（调整后）
营业收入	8,100,844,707.33	7,502,987,102.09	7.97%	6,560,077,586.40	6,005,586,643.46	5,606,020,863.30
利润总额	532,685,725.02	471,774,350.61	12.91%	421,233,319.92	411,637,980.75	381,392,620.93
所得税费用	26,578,700.01	45,664,566.04	(41.80%)	58,987,638.92	64,720,066.26	58,388,807.96
净利润	506,107,025.01	426,109,784.57	18.77%	362,245,681.00	346,917,914.49	323,003,812.97
少数股东损益	9,594,823.76	15,046,727.99	(36.23%)	13,595,839.23	22,103,142.64	23,149,491.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496,512,201.25	411,063,056.58	20.79%	348,649,841.77	324,814,771.85	299,854,32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	461,535,415.37	378,505,671.04	21.94%	291,437,177.88	290,745,221.53	258,443,250.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265,278,895.87	758,240,601.50	(65.01%)	259,116,960.17	420,186,808.35	348,271,406.17
基本每股收益(元/ 股)	0.74	0.62	19.35%	0.56	0.52	0.48
稀释每股收益(元/ 股)	0.72	0.61	18.03%	0.56	0.52	0.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率	11.41%	10.61%	上升0.80 个百分点	10.38%	10.50%	10.57%
项 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调整 后）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1 年末（调整 后）	2020 年末（调整 后）	2019 年末（调整 后）
总资产	8,286,166,330.90	8,264,790,395.98	0.26%	7,331,897,743.31	7,092,644,875.80	6,435,912,644.92
总负债	3,510,413,044.14	3,915,226,169.32	(10.34%)	3,680,888,823.85	3,701,662,448.12	3,325,495,154.66
少数股东权益	222,649,417.20	223,289,847.14	(0.29%)	183,122,736.49	167,345,338.69	141,501,384.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	4,553,103,869.56	4,126,274,379.52	10.34%	3,467,886,182.97	3,223,637,088.99	2,968,916,126.25

注：1.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公司对以前年度财务报表相关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该调整未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 报告期末至报告披露日，因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集中行权完毕，新增 A 股股份 772.48 万股。用最新总股本计算的 2023 年度全面摊薄每股收益为人民币 0.7276 元/股。

2、2023 年度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人民币元)

项 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639,665,769.78	2,032,603,279.35	1,825,265,781.44	1,603,309,876.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1,603,818.36	118,203,339.49	122,161,215.07	104,543,828.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7,158,093.14	105,347,909.89	110,215,891.01	98,813,521.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742,803.27)	203,873,873.93	56,114,097.03	189,033,728.18

公司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不存在差异。

二、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非经常性损益的扣除项目及金额(所得税后)如下：(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146,054.42	2,930,808.12	188,685.23	处置固定资产等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5,992,239.33	29,389,673.85	60,547,621.67	收到及摊销的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165,761.60	7,917,816.00	9,105,486.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分红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01,298.40	(2,818,250.34)	(3,278,394.10)	
减：所得税影响额	5,638,403.16	4,723,622.40	8,628,434.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0,164.71	139,039.69	722,300.34	
合计	34,976,785.88	32,557,385.54	57,212,663.89	

注：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份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股份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38,676,675	5.73	38,294,533	5.72
国家持股	-	-	-	-
境内法人持股	37,091,988	5.50	37,091,988	5.54
A股有限售条件高管股	1,584,687	0.23	1,202,545	0.18
其他	-	-	-	-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636,006,160	94.27	631,332,702	94.28
人民币普通股(A股)	441,006,160	65.37	436,332,702	65.16
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	195,000,000	28.90	195,000,000	29.12
三、股份总数	674,682,835	100.00	669,627,235	100.00

注：公司2018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分两次集中行权，分别于2023年1月11日及2023年5月9日获得登记并上市流通，合计新增A股股份505.56万股。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2023年5月9日，公司2018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第二次集中行权可行权的79.53万份股票期权获得登记并上市流通，其中作为激励对象的董事、高管行权后持股数量增加。

三、股东情况介绍

(1)于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东总数为97,594户，包括H股股东39户,A股股东97,555户。于2024年2月29日本公司股东总数92,982户，包括H股股东39户,A股股东92,943户。

(2)于2023年12月31日持有本公司股份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36	204,864,092	-	-	204,864,09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其他	28.65	193,314,147	11,220	-	193,314,147
华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50	37,091,988	-	37,091,988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38	2,552,691	(6,498,740)	-	2,552,691
于海涛	境内自然人	0.21	1,385,300	(600)	-	1,385,300
银河德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0.15	1,027,330	1,027,330	-	1,027,330
胡魁	境内自然人	0.12	807,900	807,900	-	807,9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2	783,115	783,115	-	783,115
何中林	境内自然人	0.11	761,600	761,600	-	761,600
郭凤英	境内自然人	0.09	612,425	512,425	-	612,425

注：前十大股东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不存在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3)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 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4,864,092	人民币普通股	204,864,09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93,314,147	境外上市外资股	193,314,14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552,691	人民币普通股	2,552,691
于海涛	1,385,300	人民币普通股	1,385,300
银河德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027,330	人民币普通股	1,027,330
胡魁	807,900	人民币普通股	807,9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万家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3,115	人民币普通股	783,115
何中林	761,600	人民币普通股	761,600
郭凤英	612,425	人民币普通股	612,425
王香配	6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10,000

附注：

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华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外，本公司董事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外资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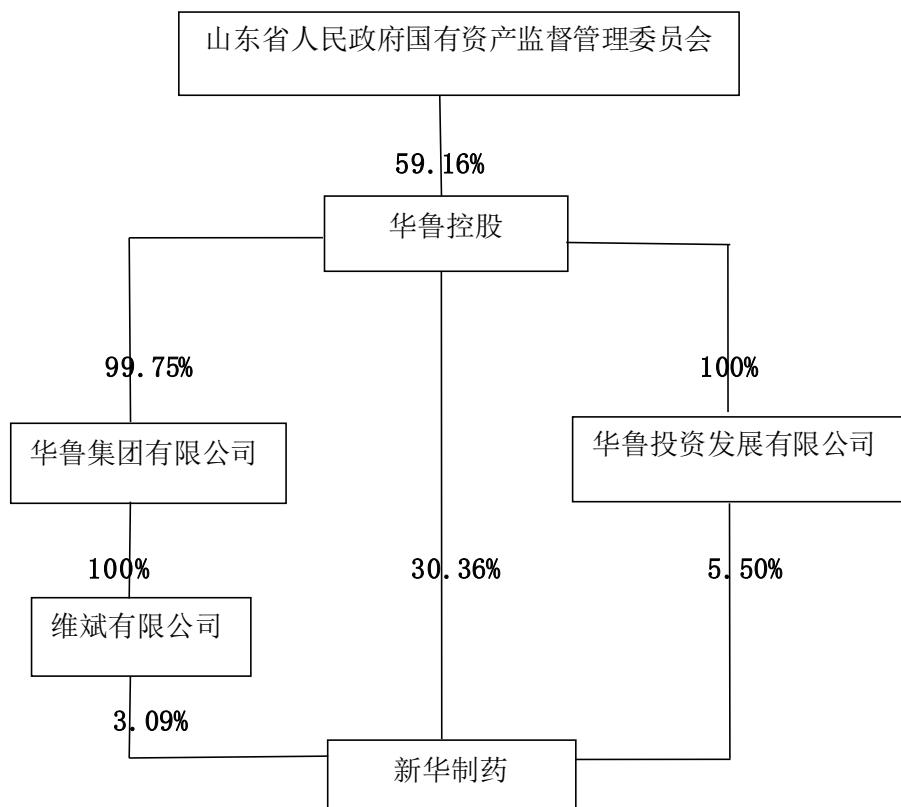
本公司董事未知上述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上述无限售条件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不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 除已於上述披露外，據本公司所知，无其他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5%以上的境内股東。

3.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份变动情况：于海涛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385,300 股公司股票（期初数 1,385,300 股）；银河德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230,000 股（期初数 0 股）。

(4) 控股股东情况

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华鲁控股”），成立于 2005 年 1 月 28 日，注册资本人民币 31.03 亿元，属国有全资子公司，法人代表为樊军，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3700007710397120，经营范围为：以自有资金对化工、医药和环保行业(产业)投资；管理运营、咨询。其间接持有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32.06%股份，直接持有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75%股份。



2019 年 4 月 3 日，本公司控股股东由山东新华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最终控制人不变，仍为山东省国资委。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董事：

贺同庆先生，54岁，高级经济师，毕业于山东轻工业学院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山东大学工商管理硕士。1991年到山东新华制药厂工作，历任车间技术员、计划员，山东淄博新达制药有限公司销售部业务员、大区经理、新药部经理、营销总监，山东淄博新达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山东新华医药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淄博新华大药店连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山东新华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徐文辉先生，47岁，高级工程师，毕业于天津大学化学工程专业。1999年加入本公司，历任本公司车间助理工程师、团委副书记、车间支书兼副主任、新华制药(寿光)有限公司(“寿光公司”)副经理、生产运行部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寿光公司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山东淄博新达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新华制药(寿光)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同新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新华制药(高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徐列先生，58岁，高级经济师，教授级高级政工师，大学学历，山东理工大学管理学硕士。1986年到山东新华制药厂工作，历任办公室副科长、科长，办公室副主任，人力资源部经理，山东新华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工会主席，现任本公司董事、工会主席。

张成勇先生，51岁，毕业于山东经济学院工商经济系和山东大学法学院，分别获得经济学学士和法律硕士学位，正高级经济师，公司律师，山东省金融高端人才。历任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总监，华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华鲁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

侯宁先生，50岁，香港浸会大学应用会计与金融理学硕士，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曾任山东华鲁恒升集团审计处副处长，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技术开发中心投资部部长、市场部经理、财务部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淄博新华-百利高制药有限公司董事，山东同新药业有限公司董事。

潘广成先生，74岁，高级工程师，毕业于上海大学电机专业。历任卫生部医疗器械局干部、处长；国家医药管理局人事司处长、副司长、政策法规司司长；中国医疗器械工业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董事会秘书；中国化学制药工业协会执行会长；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国化学制药工业协会资深会长、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朱建伟先生，68岁，上海交通大学“致远讲席教授”。华东理工大学化工程学士、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微生物药学硕士，微生物遗传学博士，美国Hood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历任哈佛医学院Joslin糖尿病中心高级研究员，美国SAIC-Frederick公司生物药物开发技术运行总监，上海交通大学药学院第三任院长，2012年9月起受聘上海交通大学致远讲席教授。

现任细胞工程抗体药物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主任、首席科学家，四川金石亚洲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凌沛学先生，61岁，教授，博士生导师，国际欧亚科学院院士。毕业于山东医学院药学专业、山东医科大学/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生物药学硕士，北京大学/美国 Fordham 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中国海洋大学药物化学博士。历任山东省生物药物研究院院长，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山东福瑞达医药集团公司总经理、董事长。现任山东大学国家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兼任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首席科学家、山东省药学科学院首席科学家、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主任，国家综合性新药研究开发技术大平台副理事长，国家山东创新药物孵化基地技术总负责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张菁菁女士，49岁，毕业于牛津布鲁克斯大学，获荣誉理学士。张女士是香港会计师公会会员、香港执业会计师。曾于普华永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任职，在审计及会计服务方面工作逾二十年经验。现任柏莱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臻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成达企业咨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高科技印刷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丛克春先生，59岁，中南财经政法大学EMBA毕业。1984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山东省劳动厅计划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山东华鲁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总经理、贸易部副总经理，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助理总经理兼办公室主任、投资发展部总经理，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助理总经理兼办公室主任、巡察办主任，华鲁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12月22日离任本公司董事。

卢华威先生，59岁，于1986年毕业于香港中文大学，获工商管理学士学位，并于1992年毕业于美国新泽西科技学院(New Jersey Institute of Technology)，获管理科学硕士学位。卢先生是香港会计师公会的执业会员及美国执业会计师公会的会员。卢先生于审核及业务咨询服务方面拥有逾30年服务经验，其中卢先生在一家国际会计师行(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的审核及业务咨询服务方面拥有逾7年服务经验，其中两年曾于美国工作。卢先生现为邦盟汇骏顾问有限公司董事，并兼任联交所主板上市公司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号：2722)、天福(开曼)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号：6868)及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号：3678)的独立非执行董事。2023年12月22日离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监事：

刘承通先生，52岁，毕业于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和山东大学法学院，分别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和法律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公司律师，济南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历任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经理、副总经理、资深副总经理、法律事务办公室副主任，现任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投资发展部总经理、法律事务部部长，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华鲁恒升(荆州)有限公司董事，华鲁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副主席，山东裕龙石化有限公司监事，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陶志超先生，54岁，毕业于华东政法学院法律系，获法学学士学位，并取得山东大学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曾为山东致公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为北京市盈科(淄博)律师事务所律师，

管委员会主任，本公司独立监事。

肖方玉先生，54岁，毕业于山东大学数学系，资产评估师、土地估价师。历任山东省淄博市淄川区财政局科员、所长，山东振鲁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山东北方资产评估事务所部门主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济南分所副所长，山东中评恒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总经理，本公司独立监事。

扈艳华女士，49岁，教授级高级政工师，毕业于山东大学，研究生学历，经济学硕士。1996年到本公司工作。历任新华鲁抗药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团委副书记、山东新华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团委书记、工会办公室主任、政工部部长，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工会副主席、党群工作部部长、工会办公室主任。

王剑平先生，56岁，毕业于沈阳药科大学化学制药专业，高级工程师，1989年7月加入本公司，历任车间技术员，研究院课题负责人、合成四室主任。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本公司工厂管理委员会职工代表。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郑忠辉先生，52岁，高级工程师，中国协和医科大学微生物与生化药学专业博士研究生。2005年加入本公司，历任本公司研究院高级工程师、副院长、院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魏长生先生，53岁，正高级经济师，毕业于江西工业大学食品机械专业，天津财经大学管理学硕士，1992年加入本公司，历任本公司车间见习生，人事处办事员、副科长，车间支部书记兼副主任，研究院支部书记兼副院长、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党委干部管理部部长、人力资源部经理、党委办公室主任、公司办公室主任，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行政人事部经理、党委干部管理部部长。

刘雪松先生，39岁，工程师，毕业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生物技术专业。2008年加入本公司，历任质量检验部见习生、主管，制剂质量部经理助理、副经理，制剂质量保证部经理兼支部书记，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制剂质量总监，兼任制剂国际贸易部经理、淄博新华-百利高制药有限公司董事、山东新华制药（欧洲）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新华制药（美国）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及山东新华制药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

寇祖星先生，42岁，正高级工程师，毕业于中北大学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山东大学制药工程领域工程硕士。2003年加入本公司，历任本公司车间助理工程师、团支部书记、公司团工委常委，车间设备副主任、技术副主任、车间主任，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山东新华万博化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曹长求先生，54岁，高级经济师，毕业于中国海洋大学经济管理专业，1991年到山东新华制药厂工作，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限截止于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二、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起始时间及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2023年12月 31日	2022年12月 31日
董 事			
贺同庆	董事长(任职起始时间为2022年9月19日)	183,150	110,550
徐文辉	执行董事(任职起始时间为2022年10月27日)、总经理(任职起始时间为2022年9月19日)	133,200	80,400
徐 列	非执行董事(任职起始时间为2010年6月25日)	183,150	110,550
张成勇	非执行董事(任职起始时间为2023年12月22日)	未持有	未持有
侯 宁	执行董事(任职起始时间为2022年10月27日)、财务负责人(任职起始时间为2014年4月4日)	220,000	147,400
潘广成	独立非执行董事(任职起始时间为2020年12月22日)	未持有	未持有
朱建伟	独立非执行董事(任职起始时间为2020年12月22日)	未持有	未持有
凌沛学	独立非执行董事(任职起始时间为2022年10月27日)	未持有	未持有
张菁菁	独立非执行董事(任职起始时间为2023年12月22日)	未持有	未持有
丛克春	原非执行董事(任职起始时间为2020年12月22日-2023年12月22日)	未持有	未持有
卢华威	原独立非执行董事(任职起始时间为2018年6月29日-2023年12月22日)	未持有	未持有
监 事			
刘承通	监事会主席(任职起始时间为2020年12月22日)	未持有	未持有
陶志超	独立监事(任职起始时间为2002年6月7日)	未持有	未持有
肖方玉	独立监事(任职起始时间为2016年2月26日)	未持有	未持有
扈艳华	职工监事(任职起始时间为2011年7月18日)	未持有	未持有
王剑平	职工监事(任职起始时间为2015年8月10日)	未持有	未持有
其他高级 管理人员			
郑忠辉	副总经理(任职起始时间为2017年3月27日)	183,150	110,550
魏长生	副总经理(任职起始时间为2020年7月1日)	133,200	80,400
刘雪松	副总经理(任职起始时间为2022年9月19日)	23,100	未持有
寇祖星	副总经理(任职起始时间为2022年9月19日)	23,100	未持有
曹长求	董事会秘书(任职起始时间为1997年7月25日)	133,200	80,400
合计		1,215,250	720,250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有本公司股份均为A股。

2023年5月9日，公司2018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第二次集中行权可行权的79.53万份股票期权获得登记并上市流通，详情参见2023年5月4日巨潮资讯网编号为2023-24《关于公司2018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第二次集中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及之前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外，就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所知悉，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没有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在本公司及其/或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关股份及/或债券(视情况而定)中拥有任何需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7 和第 8 部分需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披露的权益或淡仓(包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该些章节的规定或当作这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拥有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规定而记录于本公司保存的登记册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上市规则附录十中的“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规则”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或淡仓。

三、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酬金

本公司主要依据国家政策、公司经济效益情况和个人工作业绩，并参考社会报酬水平，确定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薪酬。2023 年度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酬金的议案》。董事、监事的报酬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审议通过。

按中国证监会《年度报告准则》披露的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酬金(税前)(人民币万元)

姓名	2023 年度报酬
董 事	
贺同庆	161.28
徐文辉	152.14
徐 列	141.14
张成勇(2023 年 12 月 22 日获委任)	-
侯 宁	128.07
潘广成	10.00
朱建伟	10.00
凌沛学(2023 年 7 月 26 日辞任, 2023 年 12 月 22 日获委任)	5.83
张菁菁(2023 年 12 月 22 日获委任)	-
丛克春(2023 年 12 月 22 日离任)	-
卢华威(2023 年 12 月 22 日离任)	10.00
监 事	
刘承通	-
陶志超	4.00
肖方玉	4.00
扈艳华	64.50
王剑平	44.36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郑忠辉	141.16
魏长生	141.16
刘雪松	83.18
寇祖星	110.21
曹长求	44.68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总额为人民币 1,255.71 万元。

四、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丛克春	非执行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12 月 22 日	换届
卢华威	独立非执行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12 月 22 日	换届
凌沛学	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任	2023 年 07 月 26 日	因需投放更多时间处理其他业务
张成勇	非执行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12 月 22 日	工作需要
张菁菁	独立非执行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12 月 22 日	工作需要
凌沛学	独立非执行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12 月 22 日	工作需要

2023 年 12 月 22 日，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届监事会届满，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十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第十一届监事会成员，并于当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贺同庆为董事长，并聘任新一届经理层和董事会秘书；当日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刘承通为监事会主席。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 2023 年 12 月 23 日《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五、董事、监事、高管在控股股东的任职及领取薪酬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丛克春	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	2010 年 11 月 17 日	-	是
刘承通	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发展部总经理、法律事务部部长、总法律顾问	2019 年 05 月 17 日	-	是
张成勇	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资本运营总监	2016 年 05 月 23 日	-	否

六、员工及其薪金

本集团(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主要依据国家政策、公司经济效益情况，并参考社会报酬水平，确定员工薪酬。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员工为 7,104 人（其中本公司 4,701 人，附属公司 2,403 人），该年度本集团全体员工工资总额为人民币 743,778 千元。

按职能划分如下：

员工职能	员工人数
生产人员	3,922
销售人员	895
工程技术人员	656

财务人员	93
行政管理人员	298
产品开发人员	562
采购人员	57
质量监督检测人员	621
合计	7,104

按教育程度划分如下：

员工教育程度	员工人数
大学及以上学历	1,870
大专学历	2,323
中专及技校学历	2,295
高中及以下学历	616
合计	7,104

本集团不需承担离退休职工费用。

七、员工培训

2023年，本公司教育培训工作按照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重点和教育培训需求调查分析，制定了2023年度教育培训计划并认真进行了组织实施。

2023年度共完成公司级教育培训项目71项，培训3,365人次。公司相继开展了中高层经营战略、企业党建、法律法规培训，党员领导干部廉政警示教育培训、安全生产质量环保设备专业培训、新入职大学生雏鹰成长计划培训班、安全环保质量及化工药学方面培训、青工安全技能提升培训、高技能人才培训等。

通过进一步做好岗位知识和基本技能培训、加强专业培训、开展员工分层次培训、改进教育考核方式等有效措施，提高了教育培训的有效性和针对性，培训效果不断提升。

公司构建起了管理规范、运转科学、务实高效的教育培训体系，有效提升了公司员工的能力素质，保证了公司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

第五节 公司管治及内部控制报告

一、根据中国证监会要求披露

1、公司治理情况

规范性自查

对照中国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本公司基本符合有关要求。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在本年度内，本公司董事会共召开7次会议，各独立董事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参加次数	亲自出席/书面表决	委托出席	缺席	备注
卢华威	6	6	0	0	2023年12月22日离任
潘广成	7	7	0	0	
朱建伟	7	7	0	0	
凌沛学	4	4	0	0	2023年7月26日辞任，2023年12月22日重获委任
张菁菁	1	1	0	0	2023年12月22日获委任

在本年度内，本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共召开5次会议，召开日期分别为2023年3月24日、2023年4月20日、2023年8月24日、2023年10月27日及2023年12月22日，各独立董事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参加次数	亲自出席/书面表决	委托出席	缺席	备注
卢华威	4	4	0	0	2023年12月22日离任
潘广成	5	5	0	0	
朱建伟	5	5	0	0	
凌沛学	1	1	0	0	2023年12月22日获委任
张菁菁	1	1	0	0	2023年12月22日获委任

在本年度内，本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召开日期为2023年3月24日，各独立董事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参加次数	亲自出席/书面表决	委托出席	缺席	备注
卢华威	1	1	0	0	
潘广成	1	1	0	0	
朱建伟	1	1	0	0	
凌沛学	1	1	0	0	
张菁菁	0	0	0	0	2023年12月22日获委任

在本年度内，本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召开日期分别为 2023 年 11 月 17 日及 2023 年 12 月 22 日，各独立董事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参加次数	亲自出席/书面表决	委托出席	缺席	备注
卢华威	1	1	0	0	2023 年 12 月 22 日离任
潘广成	2	2	0	0	
朱建伟	2	2	0	0	
张菁菁	1	1	0	0	2023 年 12 月 22 日获委任

在本年度内，独立董事均未对公司有关事宜提出异议。

审核委员会审核 2023 年度报告情况

(1) 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就公司财务资产部出具的 2023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发表的书面意见：

公司财务会计报表依照公司会计政策编制，会计政策运用恰当，会计估计合理，符合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规定；公司财务报表纳入合并范围的单位报表内容完整，报表合并基础准确；公司财务报表客观、真实、准确，未发现有重大错报、漏报情况。

审核委员会认为该财务会计报表可以提交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审核。

(2) 审核委员会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初步审核意见后，审核委员会再次审阅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现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按照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的规定，财务报表编制流程合理规范，公允地反映了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股东权益和经营成果，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审核委员会认为，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初步审定的公司 2023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可以提交董事会审议表决。

(3) 关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核工作的总结报告

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同意 2023 年 12 月 26 日公司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的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核工作总体计划。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结论的审核报告。我们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已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核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审核时间充分，审核人员配置合理，具备相应的执业能力，经审核后的财务报表能充分反映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出具的审核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4)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董事会审核委员会会议，审阅 2023 年度经审计账目及业绩公告；拟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期限一年。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与提名委员会工作情况见下文“（二）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公布的证券上市规则披露”

五分开情况

本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分开，本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能力。(1)在业务方面，本公司主要从事开发、制造及销售化学原料药、制剂以及化工产品，控股股东已向本公司承诺，在其对本公司有指定程度控制权的期间，将不会从事任何与本公司有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2)在资产方面，本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除“新华牌”商标由控股股东拥有，本公司独占使用外，其他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由本公司拥有；本公司独立拥有采购和销售系统。(3)在人员方面，本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独立；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总经理、副总经理均不在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职务。(4)在机构方面，新华制药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经营管理层，各机构有明确的职责分工，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分开。(5)在财务方面，本公司设立独立的财会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

同业竞争情况

本公司与控股公司及其附属公司间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情形。

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作，巩固和深入前期开展上市公司专项治理活动的成果。公司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内部运行机制和严格各项规章制度的执行，确保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有效行使相应的决策权、执行权和监督权，职责明确，运作规范。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召开程序规范，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监事认真依照法律、法规，勤勉尽责，对公司和股东负责，充分保护股东应有的权利；管理层能严格按照规范性运作规则和各项内控制度进行经营决策，确保公司在规则和制度的框架内规范运作；公司注重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注重岗位业绩考核制度，调动各层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等有关规则、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着“三公”原则，认真、及时地履行了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并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健全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防范内幕交易，确保了投资者的公平性。

本公司与控股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发生持续性关联交易内容为本公司向其采购化工原料、向其销售原料药等，均按市场价格或协议价格定价，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履行了本公司内部的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和所需的公告程序。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相关奖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对于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本公司按照唯才是举、德才兼备的原则，一般从公司内部进行选拔，通过考察被选择人员的思想道德品质、组织协调能力、工作能力和责任心等方面的素质，并经过严格的筛选程序，由提名委员会提名，最终由董事会进行聘用。在聘用期间，董事会定期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多方面的考核，主要是考核工作绩效和贯彻执行董事会决议等方面的情况。

通过对每位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分析，明确规定他们的工作性质，职责范围以及相应的奖惩制度，建立起了激励和约束机制。

2、内部控制情况

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内部控制领导小组负责内部控制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公司内部控制实施策略制订、重大事项决策、实施情况监督，并就内部控制建设和评价的情况向董事会负责。公司设立由审计法务部牵头的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小组，负责内部控制评价的具体实施工作，成员由公司具有丰富专业经验的骨干组成。公司审计法务部负责制定评价工作方案，报经内部控制领导小组批准后执行。评价工作小组根据工作方案，围绕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要素，对公司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情况进行全面评价，包括组织实施风险识别、控制缺陷排查、编制评价底稿，汇总评价结果、编制内部控制评价文件等。在评价过程中，评价工作小组及时向领导小组汇报评价工作的进展情况，并对评价的初步结果进行沟通讨论。评价工作小组编制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经审核后提交董事会。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经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后对外披露。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独立审计。

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对达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亦可能随公司内、外部环境及经营情况的改变而改变，本公司内部控制设有检查监督机制，内控缺陷一经识别，本公司将立即采取整改措施。

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本评价报告旨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下称“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下称“应用指引”）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下称“评价指引”）的要求，结合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评价。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内控自我评价报告将于2024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进行披露。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8.96%
------------------------------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7.03%
------------------------------	--------

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分类	认定方式	指标	一般缺陷	重要缺陷	重大缺陷
财务报告缺陷	定量方法	错报金额占资产总额的百分比	可能导致的错报金额占资产总额的0.5%以下	可能导致的错报金额占资产总额的0.5%-1%	可能导致的错报金额占资产总额的1%以上
	定性方法		是指财务报告控制中存在的，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其他缺陷	是指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	是指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的重大错报，下列迹象通常表明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 1) 控制环境无效； 2)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3) 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4)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更正； 5) 企业对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6) 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
非财务报告缺陷	定量方法	企业财务报告损失占资产总额的百分比	可能导致财物损失金额占资产总额的0.5%以下	可能导致的财物损失金额占资产总额的0.5%-1%	可能导致的财物损失金额占资产总额的1%以上
	定性方法	企业日常运行	几乎不可能发生或导致公司个别业务经营活动运转不畅，不会危及公司其他业务活动，不会影响经营目标	具备合理可能性及导致公司多项业务经营活动运转不畅，但不会危及公司持续经营	具备合理可能性及导致公司部分业务能力丧失，危及公司持续经营
		财务损失	几乎不可能发生或导致轻微的财物损失	具备合理可能性及导致中等的财物损失	具备合理可能性及导致重大的财物损失
		企业声誉	几乎不可能发生或导致负面消息在当地局部流传	具备合理可能性及导致负面消息在某区域流传，	具备合理可能性及导致负面消息在全国各地流传，对企业声誉造成重大损害

		传，对企业声誉造成轻微损害	对企业声誉造成中等损害
--	--	---------------	-------------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并认为新华制药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二、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公布的证券上市规则披露

企业管治常规守则

本公司董事(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确认本公司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内已遵守企业管治常规守则条文(“该守则”),企业管治常规守则条文包括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联交所”)公布的证券上市规则(“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载的条款。

本公司一直致力达到根据该守则所述的最佳企业管治常规。

企业管治政策以及就企业管治而言董事会的职责

本公司严格遵照上市规则,以该守则中所列的所有原则作为企业管治政策。就企业管治而言,董事会具有以下职责:

- (1) 制定及检讨本公司的企业管治政策及常规,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2) 检讨及监察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及持续专业发展;
- (3) 检讨及监察本公司遵守法律及监管规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规;
- (4) 制定、检讨及监察雇员及董事的操守准则及合规守则;
- (5) 检讨本公司遵守该守则的情况。

独立非执行董事

本集团已遵守上市规则第 3.10(1) 和 3.10(2) 条有关委任足够数量的独立非执行董事且至少一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必须具备适当的专业资格,或具备适当的会计或相关财务管理专长的规定。本公司聘任了四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其中一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具有财务管理专长且为女性。

本公司四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分别向本公司提交独立性确认书,确认其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联交所公布的《上市规则》第 3.13 条所载有关其独立性的条款。本公司认为有关独立非执行董事为本公司独立人士。

上市公司董事及监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标准守则》)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已采纳一套不低于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标准守则》所订标准的行为守则。经查询后,本报告期内每名董事、监事均已遵守有关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内所载准则规定。

董事会

- (1) 董事会组成

董 事	
贺同庆	董事长
徐文辉	执行董事、总经理
徐 列	非执行董事
张成勇	非执行董事（2023年12月22日获委任）
侯宁	执行董事、财务负责人
潘广成	独立非执行董事
朱建伟	独立非执行董事
凌沛学	独立非执行董事（2023年7月26日辞任，2023年12月22日重获委任）
张菁菁	独立非执行董事（2023年12月22日获委任）
丛克春	原非执行董事（2023年12月22日离任）
卢华威	原独立非执行董事（2023年12月22日离任）

董事会成员简介载于本报告第四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2) 在本年度内，本公司董事会共召开7次会议，股东大会共召开2次会议，各董事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会出席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应参加次数	亲自出席/书面表决	委托出席	缺席	备注	
贺同庆	7	7	0	0		2
徐文辉	7	7	0	0		2
徐 列	7	7	0	0		2
张成勇	1	1	0	0	2023年12月22日获委任	0
侯宁	7	7	0	0		2
潘广成	7	7	0	0		2
朱建伟	7	7	0	0		2
凌沛学	4	4	0	0	2023年7月26日辞任， 2023年12月22日重获委任	1
张菁菁	1	1	0	0	2023年12月22日获委任	0
丛克春	6	6	0	0	2023年12月22日离任	1
卢华威	6	6	0	0	2023年12月22日离任	1

(3) 董事会运作

董事会的职责是为本公司股东创造价值，确定本公司策略、目标及计划，领导员工确保达成预定目标。董事会须尽责有效管理公司，董事会成员本着真诚勤勉原则，遵守法律、法规、本公司《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为本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努力工作。在各项内部控制及制衡机制下，董事会与公司经理层的职责均有明确规定。

董事会的角色已经清楚界定，负责指导和领导公司事务，制定策略方向及订立目标和业务发展计划。公司经理层负责执行董事会决定的策略、目标和计划。董事会已经根据中国法

律法规以及境内外上市地《上市规则》，分别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议事规则》，进一步明确董事会职责权限，规范董事会内部工作程序，充分发挥董事会经营决策中心作用；进一步细化了总经理产生及职权、总经理工作机构及工作程序以及总经理职责等。

本集团为董事、监事及高管购买了责任保险，而有关保险就潜在责任及可能面对法律诉讼而产生的费用作出赔偿。除已经披露以外，本集团并未为董事、监事或高管提供弥偿安排。

董事会的会议记录由会议秘书备存，如有任何董事发出合理通知，将公开有关会议记录供其在任何合理的时段查阅。

(4) 信息发展及专业进修

董事会非常重视：董事对本公司及其业务具备足够认识；董事能分配充裕时间参与本公司事务以有效履行有关职责。

本公司会详列董事会议案明细表，以保证向董事简略介绍众多议题。董事也有机会到访本公司生产经营场所并与员工讨论业务观点，以及定期与本公司主要部门主管会面。除公司内部简报会，董事也会参加外界研讨会。所有董事均可寻求董事会秘书提供意见及服务，董事会秘书应对董事会负责，以确保遵照董事会程序以及就判断为履行董事职责而言，咨询独立专业意见，费用由公司支付。

(5) 董事培训

本公司高度重视董事持续培训，以确保其对本公司的运作及业务有适当的理解。报告期内，所有董事均参加了本公司组织的上市公司合规培训。董事长、总经理参加了中国证监会组织的培训，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培训。

(6) 董事会多元化政策

报告期内，董事会采纳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旨在列载为达致董事会成员多元化而采取的方针。本公司确认和相信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的益处并致力于确保董事因应本公司业务而具备适当所需技巧、经验及多元化观点。董事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德才兼备为原则，并充分顾及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的益处。甄别人员将按一系列多元化范畴为准则，包括但不限于：业务经验，专业技能及其他经验，种族、国际背景、性别及年龄，符合监管规定；及可能涉及利益冲突及可为董事会作出贡献而做决定。

董事长及总经理

董事长负责召集董事会，确保董事会的行为符合本公司最大利益，并确保董事会有效运作，履行其职责，同时负责考虑其他董事提呈的任何事项，以列入董事会会议议程。

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业务管理及业务表现。

贺同庆先生为本公司的董事长，徐文辉先生为本公司的总经理。

独立非执行董事任期

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任期由 2023 年 12 月 22 日起，为期三年。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本公司设立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为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对董事会负责，其成员包括朱建伟、潘广成、凌沛学、张菁菁，其中朱建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席。

本公司已经制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确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标准，就其年度内的表现进行考核，以及批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服务合约、薪酬方案，并提交董事会批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职责范围可以按照要求提供查阅。

2023 年度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酬金的议案》，并建议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是依据国家政策、公司经济效益情况和个人工作业绩，并参考社会报酬水平来确定。

提名委员会

本公司设立了提名委员会，为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对董事会负责，其成员包括潘广成、贺同庆、徐文辉、朱建伟、张菁菁，其中潘广成为提名委员会主席。

提名委员会职责如下：

- (a) 制定提名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政策、选择的标准；
- (b) 对出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进行初步选择，并对董事会提出建议；
- (c) 定期检查董事会结构、规模和成员(包括技能、知识和经验)，并就任何建议做出的变动向董事会做出建议；
- (d) 评价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
- (e) 就有关委任或重选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事宜向董事会做出建议。

提名委员会的职责范围可以按照要求提供查阅。

2023 年度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两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等，并建议提交董事会审议。

核数师酬金

2023 年 6 月 26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周年股东大会批准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含内控审计)，决议通过本公司审计服务费人民币 613,207.55 元(不含税金额)、内控审计服务费用人民币 122,641.51 元(不含税金额)。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连续 28 年获聘任。

2023 年度支付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不含税金额)如下：

项目	2023 年度(人民币元)	2022 年度(人民币元)
审计师酬金		
- 本公司审计服务费用	613,207.55	613,207.55
- 本公司内控审计服务费用	122,641.51	122,641.51
- 子公司审计服务费用	325,471.68	301,886.79
- 其他服务费用	179,245.28	139,622.63
合计	1,240,566.02	1,177,358.48

其他服务费用人民币179,245.28元(不含税金额)中具体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的审计服务费、《持续关联交易的独立审计师函件》的审计服务费等，不影响核数师的独立性。

审核委员会

本公司已经根据上市规则 3.21 条设立了审核委员会，其成员包括四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即张菁菁、潘广成、朱建伟及凌沛学)，其中张菁菁为审核委员会主席。

本公司董事会参照香港会计师公会印制的《成立审核委员会指引》，制定了《审核委员会职责范围》，其中包括审核委员会的职权和责任。

审核委员会负责监管公司财务报告的公正性。除审阅本公司财务资料和报表外，还负责与外部核数师联系、管理公司财务报告制度、内部监控和风险管理程序等。

审核委员会的职责范围可以按照要求提供查阅。

审核委员会已经与管理层审阅本集团所采纳的会计原则、会计准则及方法，并探讨审计、内部监控及财务汇报事宜，本年度审核委员会召开五次会议，包括审阅 2022 年度经审计账目、2023 年第一、第三季度未经审计账目、半年度未经审计账目及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董事会审核委员会会议，审阅 2023 年度经审计账目及业绩公告。

审核委员会各位成员出席会议记录，请参阅公司治理报告中“根据中国证监会要求披露”项下出席表。

投资者关系

本公司积极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工作，并专门委任一名人士为投资者关系管理代表，本公司坚守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信息披露原则，通过编制业绩报告、公布公告、公司网页、接待投资者分析员、回答问询等方式和途径，加强与投资者沟通联系，提高公司透明度。

为促进有效沟通，公众可在公司网站了解本公司的业务发展、运营、财务资料、公司治理结构及其他信息详情及最新进展。

本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批准修订的公司章程，以反映随着本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9 日完成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其于 2018 年采纳）第三个行权期股票上市后而作出更新的发行股份数量。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为 2023 年 5 月 23 日的通函。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份中的权益

就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所知悉，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拥有任何需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规定而记录于本公司保存的登记册的股份权益或淡仓，或根据上市规则附录十中的“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规则”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或淡仓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内部监控

董事会负责本公司内部监控体系、检查其效果，并促使经理层建立、完善稳健有效的内部监控。公司内部监控由监事会定期进行评估。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標，不存在重大缺陷。

主要股东在股份中的权益

除根据“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所披露外，就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所知悉，于2023年12月31日，没有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以外的任何人士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视情况而定)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2和第3分部之规定须向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披露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规定记录于本公司保存的登记册的权益或淡仓。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份及淡仓权益

除“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所披露外，就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所知悉，于2023年12月31日，没有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在本公司及其/或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的股份、相关股份及/或债券(视情况而定)中拥有任何需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7和第8部分需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披露的权益或淡仓(包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该些章节的规定或当作这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拥有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规定而记录于本公司保存的登记册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上市规则附录十中的“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规则”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或淡仓。

股东要求召集临时股东大会

按照《公司章程》第九十三条，股东要求召集临时股东大会或者类别股东会议，应当按照下列程序办理：

(1) 合计持有在该拟举行的会议上有表决权的股份百分之十以上(含百分之十)的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股东，可以签署一份或者数份同样格式内容的书面要求，提请董事会召集临时股东大会或者类别股东会议，并阐明会议的议题。董事会收到前述书面要求后应当尽快召集临时股东大会或者类别股东会议。前述持股数按股东提出书面要求日计算。

(2) 如果董事会收到前述书面要求后三十日内没有发出召集会议的通告，提出该要求的股东可以在董事会收到该要求后四个月内自行召集会议，召集的程序应当尽可能与董事会召集股东会议的程序相同。

股东因董事会未应前述要求举行会议而自行召集并举行会议的，其所发生的合理费用，应当由公司承担，并从公司欠付失职董事的款项中扣除。

向董事会作出查询

如向本公司董事会作出查询，股东可向本公司发出书面查询(一般而言，本公司不会处理口头或匿名查询)。

主要联系人

股东可将上述查询或要求通过传真、邮件或邮递方式发至本公司。

联系资料如下：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地址：中国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鲁泰大道1号

传真：86-533-2287508

电邮：CQCAO@XHZY.COM

为避免分歧，股东必须交存及发送正式签署原件的书面要求、通知、声明或询问(视情况而定)至上述地址，并提供全名、联系方式及身份证明。依据法律法规，股东的资料或会被披露。

三、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与规章制度规定，继续加强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作，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1、2018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进展情况

2018年12月28日本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2018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8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同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8年第八次临时会议确定以2018年12月28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185名激励对象授予1,625万份股票期权。2019年1月9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编号为2019-02《关于公司2018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2020年10月22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18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2020年12月22日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2020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18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

2020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第十届监事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8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8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2018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人数由185名调整至184名，所涉及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1,625万份调整至1,620万份；行权价格由5.98元/份调整为5.76元/份；根据《2018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涉及的184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550.80万份。监事会对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独立董事对相关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1年1月19日为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550.80万份股票期权获得登记并上市流通时间。详情参见2021年1月15日巨潮资讯网编号为2021-02《关于公司2018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及之前公告。

2021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六次临时会议、第十届监事会2021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8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8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2018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人数由184名调整至178名，所涉及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1,069.2万份调整至1,033.56万份；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由5.76元/份调整为5.61元/份；根据《2018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涉及的178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516.78万份。监事会对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独立董事对相关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2年1月13日为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516.78万份股票期权获得登记并上市流通时间。详情参见2022年1月11日巨潮资讯网编号为2022-02《关于公司2018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及之前公告。

2022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2年第五次临时会议、第十届监事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8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8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2018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人数由178名调整至173名，所涉及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516.78万份调整至505.56万份；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由5.61元/份调整为5.46元/份；根据《2018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涉及的符合条件的173名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505.56万份。监事会对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独立董事对相关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3年1月11日为第三个行权期第一次可行权的426.03万份股票期权获得登记并上市流通时间。详情参见2023年1月9日巨潮资讯网编号为2023-03《关于公司2018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第一次集中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及之前公告。

2023年5月9日为第三个行权期第二次可行权的79.53万份股票期权获得登记并上市流通时间。详情参见2023年5月4日巨潮资讯网编号为2023-24《关于公司2018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第二次集中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及之前公告。

2、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进展情况

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2021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该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2,490万份股票期权，其中首次授予2,315万份，预留175万份。同日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七次临时会议确定以2021年12月31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196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2,315万份股票期权。详情参见2022年1月7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编号为2022-01《关于公司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2022年12月23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2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2021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批准和授权，董事会确定本次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的授予日为2022年12月26日，向符合条件的35名激励对象授予175万份预留股票期权。详情参见2023年1月6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编号为2023-01《关于公司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2024年1月2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2021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人数由196名调整至194名，所涉及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315万份调整至2,272万份；行权价格由7.96元/份调整为7.61元/份；根据《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涉及的194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772.48万份。监事会对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

2024年1月15日为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772.48万份股票期权获得登记并上市流通时间。详情参见2024年1月10日巨潮资讯网编号为2024-05《关于公司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集中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及之前公告。

3、2023年度激励计划下的股票期权详情及变动如下：

单位：股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每份股票期权行使价	股票期权数目			
			于2023年1月1日尚未行使	于2023年度行使	于2023年度失效	于2023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董事						
贺同庆	2018年12月28日	5.46	72,600	72,600	-	-
	2021年12月31日	7.96	320,000	-	-	320,000
徐文辉	2018年12月28日	5.46	52,800	52,800	-	-
	2021年12月31日	7.96	320,000	-	-	320,000
徐 列	2018年12月28日	5.46	72,600	72,600	-	-
	2021年12月31日	7.96	320,000	-	-	320,000
侯 宁	2018年12月28日	5.46	72,600	72,600	-	-
	2021年12月31日	7.96	320,000	-	-	320,000
高级管理人员						
郑忠辉	2018年12月28日	5.46	72,600	72,600	-	-
	2021年12月31日	7.96	320,000	-	-	320,000
魏长生	2018年12月28日	5.46	52,800	52,800	-	-
	2021年12月31日	7.96	320,000	-	-	320,000
刘雪松	2018年12月28日	5.46	23,100	23,100	-	-
	2021年12月31日	7.96	200,000	-	-	200,000
寇祖星	2018年12月28日	5.46	23,100	23,100	-	-
	2021年12月31日	7.96	150,000	-	-	150,000
曹长求	2018年12月28日	5.46	52,800	52,800	-	-
	2021年12月31日	7.96	200,000	-	-	200,000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18年股票期权共计164名	2018年12月28日	5.46	4,672,800	4,560,600	112,200	-
2021年股票期权首次授予共计187名	2021年12月31日	7.96	20,680,000	-	-	20,680,000
2021年股票期权预留授予共计35名	2022年12月26日	37.53	1,750,000	-	-	1,750,000
2018年股票期权合计			5,167,800	5,055,600	112,200	-
2021年股票期权合计			24,900,000	-	-	24,900,000

于报告期末，公司A股股份每股市价为20.38元/股。

第六节 股东大会简介

一、本公司2022年度周年股东大会通告于2023年5月24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联交所网站及公司网站上刊登并以邮寄方式送达H股股东，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于2023年6月26日在公司住所召开，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表决方式，出席2022年度周

年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含网络投票）人数为 17 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为 209,068,23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99%；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大会由董事长贺同庆先生主持。

2022 年度周年股东大会通过了下列普通/特别决议案：

- （1）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报告的议案；
- （2）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 （3）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 （4）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经审核的财务报告的议案；
- （5）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二零二三年度审计机构并授权董事会确定其酬金的议案；

（7）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酬金的议案；

（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决议公告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刊载在国内的《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以及香港联交所网站、本公司网站。

二、本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告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联交所网站及公司网站上刊登并以邮寄方式送达 H 股股东，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在公司住所召开，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表决方式，出席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含网络投票）人数为 8 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为 212,297,70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4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大会由董事长贺同庆先生主持。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下列普通/特别决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以累积投票方式等额选举贺同庆、徐文辉、徐列、张成勇、侯宁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以累积投票方式等额选举潘广成、朱建伟、凌沛学、张菁菁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3）审议通过了《关于以累积投票方式等额选举刘承通、陶志超、肖方玉为本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决议公告于 2023 年 12 月 23 日刊载在国内的《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以及香港联交所网站、本公司网站。

第七节 董事长报告

致各位股东：

本人谨此提呈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报告书，敬请各位股东审阅。

业绩与股息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简称“本集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8,100,845 千元,较 2022 年度增长 7.9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496,512 千元,较 2022 年度增长 20.79%,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 0.74 元。

董事会建议以总股本 682,407,63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 2023 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 0.25 元(含税)。若在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方案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此建议派发的股息有待周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业务回顾

2023 年是新华制药创建 80 周年,本集团克服各种困难,圆满完成了全年各项目标任务,实现效益连续 10 年稳定增长。

1. 抢抓发展机遇,形成新气象,培育新动能

原料药国际市场主导产品市场及价格保持基本稳定;国内市场充分发挥综合优势,收入、利润同比实现大幅增长。4 个制剂产品集采中标,18 个产品各项联盟集采中标。制剂加工和出口业务全年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48.73%。医贸商业顺利通过现代医药物流资质认证。新华健康加快开拓双向跨境业务及自有品牌打造,收入同比增长 21.16%。

全年共有 18 个新产品投放市场。产品技术改造项目、强链固链项目加快推进。

2. 加大创新力度,打造新机制,创出新纪录

年内制定并实施了《研发与转化绿色通道管理办法(试行)》、《创新突破发展项目考核管理办法(试行)》、《科技创新全生命周期激励管理办法(试行)》。

全年取得药品批件 26 个,兽药批件 15 个,创历史新高。OAB-14 等重大创新药物进入临床研究。新华高密、万博化工首次通过高企认定。公司通过国家企业技术中心评价和解热镇痛药先进制造山东省工程研究中心认定。全年获得授权专利 44 件。

3. 严管理,控风险,夯实发展基础,提升发展质量

生命线工程保持稳定,全年无一般及以上安全环保质量事故发生。通过各项现场质量审计检查 195 次,一分厂园区和总部园区以 483 表零缺陷优异成绩通过美国 FDA 检查,总部园区以最优级通过英国 MHRA 检查。公司被列入首批山东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试点名单,被评为 2023 年度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山东省智能制造标杆企业、山东省“两化”融合优秀企业。

严格执行两项资金占用管控办法，规范资信管理，经营风险得到有效管控。公司被表彰为全国内部审计先进集体。

4. 共享发展成果，体现本色担当

两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极大激发了公司管理层和核心骨干积极性。年内开展公司级培训 71 项。公司被评为山东省产教融合示范单位、山东省人才引领性企业。

国家有关防控政策变化后，公司积极响应，圆满完成保供任务，为确保顺利渡过高峰期做出了最大努力，真正体现了企业责任担当。公司被评为山东省企业文化建设先进单位。

未来展望

2024 年是公司加快创新突破关键年，需要积极应对市场需求持续低迷、竞争激烈等不利因素；需要全面加速转型升级；需要将资源掌控培育为核心竞争力。而经过 80 周年积累，公司具备了加快创新突破、迈上更高台阶的产业基础和资源条件，科技创新、新品投放开始步入快车道。

为此，要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 发挥龙头作用，加快培育壮大新增长点

大力挖掘原料药细分市场潜力，实现主导原料药国际国内市场销售增量目标。重点做好 EPA 系列等特色原料药市场开拓，实现新产品快速增长。

重点发展好制剂大品种，加快制剂新品市场拓展。引进更多制剂合作项目，特别要加快已经落地项目等进展，尽快实现商业化。加快制剂国际注册和市场开拓，推进自有制剂出口。加快兽药制剂发展。

不断聚焦医药中间体提质降本，为原料药发展提供保障。确保技术改造项目尽快达产达效。加强市场调研，增加项目储备。

以通过现代医药物流资质认证为契机，加快医药商业发展。大力推进新华健康跨境业务，探索信息服务新模式，保持快速发展好势头。开创进出口公司突破发展新局面。

2. 加快科技创新，加快新品投放，提升速度效能

加快新品研发与技术进步。力争全年取得制剂批件 10 个以上、原料药批件 3 个以上、一致性评价批件 5 个以上。推进重大创新药临床研究。

畅通新产品转化绿色通道。要建立清晰的责任体系、完善的考核激励和高效的协同机制，迅速反应，全程加速，推动新产品上市提速。

3. 推进机制改革，加大激励力度，激发发展潜能

以多种方式培养优秀人才，优化“六定”管理，开展薪酬改革，充分调动职工积极性。

总结 2023 年路线图实施情况，推出 2024 年创新突破路线图，及时督导，激励考核。实施科技创新全生命周期激励，加大激励力度。

根据国家政策，探索更多市场激励机制，吸引更多人才和资源，加快公司创新突破。

4. 保持发展定力，强化基础管理，保障健康安全

深入推进卓越绩效管理，提高现场管理水平；实施好重点安措、环措、技措项目，不断提升自动化和远程控制水平，不断强化生命线工程管理。

做好应急预案，降低采购成本，统筹生产资源，保持合理库存和资金占用，科学组织生产，保障市场需求。

对标一流企业，进一步加强“两金”占用管控，加强全面风险管理，保障合规健康发展。

2023 年正值新华制药创建 80 周年，公司规模和效益开创历史新高。新的一年，机遇与挑战同在，董事会坚信，公司上下砥砺前行，顽强拼搏，一定会圆满完成 2024 年发展目标。

贺同庆

董事长

中国·山东·淄博

2024 年 3 月 28 日

第八节 经营管理研讨与分析

本集团主要从事开发、制造和销售化学原料药、制剂、医药中间体及其他产品。本集团利润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以及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分类，本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代码C27）。近年来，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政府公共卫生投入的加大以及人口老龄化程度不断加剧，人们对健康问题愈发重视，我国医药行业得到了快速发展，根据国家卫健委发布的《2022年我国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统计公报》，2022年我国卫生总费用达8.48万亿元，较2015年的4.10万亿元增长106.83%，年复合增长率达到10.94%，医药行业市场规模保持稳步增长。

医药行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经济发展和国家安全的战略性产业，是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基础。《药品标准管理办法》、《药品经营和使用质量监督管理办法》等政策发布，加强药品全生命周期管理，全面加强药品监管能力建设。2023年8月25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医药工业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23—2025年）》，强调要着眼医药研发创新难度大、周期长、投入高的特点，给予全链条支持，鼓励和引导龙头医药企业发展壮大，提高产业集聚度和市场竞争力。整体来看，高质量、创新发展系行业未来发展的主旋律。

2023年为新华制药创建80周年，公司具有规模化、产业链配套等发展优势，是全球主要的解热镇痛类药物生产出口基地。为全国首批15家实施制剂国际化战略先导企业之一。现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火炬计划生物医药产业基地骨干企业，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建有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与50多家科研机构及高等院校有着广泛合作。

二、按国内有关规定披露的经营状况及财务状况分析

（一）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公司主要经营情况请参照“董事长报告”一节“业绩回顾”部分内容。

2、收入与成本

2023年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分地区情况(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8,100,844,707.33	100%	7,502,987,102.09	100%	7.97%
分行业					

化学原料药	3,120,198,136.24	38.52%	3,171,564,382.95	42.27%	(1.62%)
制剂	3,638,706,546.67	44.91%	3,193,627,163.89	42.56%	13.94%
医药中间体及其他	1,341,940,024.42	16.57%	1,137,795,555.25	15.17%	17.94%
分产品					
解热镇痛类等原料药	3,120,198,136.24	38.52%	3,171,564,382.95	42.27%	(1.62%)
片剂、针剂、胶囊剂等制剂	3,638,706,546.67	44.91%	3,193,627,163.89	42.56%	13.94%
医药中间体及其他	1,341,940,024.42	16.57%	1,137,795,555.25	15.17%	17.94%
分地区					
中国	5,933,438,838.51	73.24%	4,898,275,231.38	65.28%	21.13%
美洲	763,822,259.65	9.43%	1,020,706,781.49	13.60%	(25.17%)
欧洲	1,023,891,033.69	12.64%	1,061,544,229.26	14.15%	(3.55%)
其他	379,692,575.48	4.69%	522,460,859.96	6.96%	(27.33%)
分销售模式					
直销	3,194,262,192.93	39.43%	3,429,362,408.91	45.71%	(6.86%)
经销	4,906,582,514.40	60.57%	4,073,624,693.18	54.29%	20.45%

2023年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人民币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化学原料药	3,120,198,136.24	1,884,282,425.38	39.61%	(1.62%)	(14.27%)	8.91%
制剂	3,638,706,546.67	2,559,564,351.40	29.66%	13.94%	11.67%	1.43%
医药中间体及其他	1,341,940,024.42	1,265,295,574.22	5.71%	17.94%	29.69%	(8.54%)
合计	8,100,844,707.33	5,709,142,351.00	29.52%	7.97%	4.45%	2.37%
分产品						
解热镇痛类等原料药	3,120,198,136.24	1,884,282,425.38	39.61%	(1.62%)	(14.27%)	8.91%
片剂、针剂、胶囊剂等制剂	3,638,706,546.67	2,559,564,351.40	29.66%	13.94%	11.67%	1.43%
医药中间体及其他	1,341,940,024.42	1,265,295,574.22	5.71%	17.94%	29.69%	(8.54%)

合计	8,100,844,707.33	5,709,142,351.00	29.52%	7.97%	4.45%	2.37%
分地区						
中国(含香港)	5,933,438,838.51	4,090,732,171.17	31.06%	21.13%	20.12%	0.59%
美洲	763,822,259.65	571,081,671.55	25.23%	(25.17%)	(29.55%)	4.65%
欧洲	1,023,891,033.69	747,483,698.03	27.00%	(3.55%)	(11.04%)	6.15%
其他	379,692,575.48	299,844,810.25	21.03%	(27.33%)	(26.72%)	(0.65%)
合计	8,100,844,707.33	5,709,142,351.00	29.52%	7.97%	4.45%	2.37%
分销售模式						
直销	3,194,262,192.93	2,212,801,823.82	30.73%	(6.86%)	(10.80%)	3.07%
经销	4,906,582,514.40	3,496,340,527.18	28.74%	20.45%	17.13%	2.01%
合计	8,100,844,707.33	5,709,142,351.00	29.52%	7.97%	4.45%	2.37%

2023年主要产品产销存情况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年	2022年	同比增减
化学原料药	销售量	吨	32,289	32,712	(1.29%)
	生产量	吨	35,682	36,066	(1.06%)
	库存量	吨	5,938	4,778	24.28%
片剂	销售量	万片	995,110	858,243	15.95%
	生产量	万片	1,028,604	900,404	14.24%
	库存量	万片	208,293	174,799	19.16%
针剂	销售量	万支	47,919	39,796	20.41%
	生产量	万支	53,180	40,824	30.27%
	库存量	万支	13,912	8,651	60.81%
胶囊剂	销售量	万粒	62,120	52,950	17.32%
	生产量	万粒	67,949	51,503	31.93%
	库存量	万粒	13,868	8,039	72.51%

2023年度有2,233吨化学原料药为本公司自用。

针剂、胶囊剂生产量变动30%以上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抢抓市场机遇，重点品种生产量增加。针剂、胶囊剂库存量变动30%以上的主要原因是为及时满足市场需求，公司适当备货。

2023年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营业成本构成(人民币元)

行业和产品分类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医药行业	原材料	4,142,796,550.42	72.56%	3,962,457,253.97	72.50%	4.55%
医药行业	其他成本	1,566,345,800.58	27.44%	1,503,198,853.18	27.50%	4.20%

合计		5,709,142,351.00	100.00%	5,465,656,107.15	100.00%	4.45%
----	--	------------------	---------	------------------	---------	-------

产品分类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化学原料药	解热镇痛类等原料药	1,884,282,425.38	33.00%	2,198,020,297.84	40.22%	(14.27%)
制剂	片剂、针剂、胶囊剂等制剂	2,559,564,351.40	44.83%	2,292,024,592.96	41.93%	11.67%
医药中间体及其他	医药中间体及其他	1,265,295,574.22	22.17%	975,611,216.35	17.85%	29.69%
合计		5,709,142,351.00	100.00%	5,465,656,107.15	100.00%	4.45%

五大原料供应商及五大客户

本集团五大原料供应商的采购额及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分别占本集团于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总采购额及总销售额之比重分别为21.29%和13.85%。

本集团最大原料供应商的采购额及最大客户的销售额分别占本集团于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总采购额及总销售额之比重分别为7.36%和4.70%。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91,044,531.5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1.2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7.36%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人民币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35,172,886.76	7.36
2	山东金岭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85,852,854.53	4.67
3	Vinati Organics Limited	78,804,318.67	4.29
4	山东斯瑞药业有限公司	52,100,884.96	2.84
5	北京凤礼精求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39,113,586.65	2.13
合计		391,044,531.57	21.29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121,449,750.7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3.8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70%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人民币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美国百利高国际公司	380,729,061.27	4.70
2	北京京东弘健健康有限公司	214,540,717.70	2.65
3	淄博众生医药有限公司	198,173,718.76	2.45
4	F. Hoffmann-La Roche AG	170,771,287.39	2.11
5	拜耳医药保健有限公司	157,234,965.66	1.94
合计		1,121,449,750.78	13.85

据董事会所知，除美国百利高国际公司持有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淄博新华-百利高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49.9%股权，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关系；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关系外，概无其他董事、该等联系人士（按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界定），或持有本公司股本超过百分之五的股东于本年度在本集团的上述客户或供应商中拥有权益。

3、费用及利润表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780,171,394.31	658,307,745.12	18.51%	
管理费用	513,824,781.93	453,526,541.44	13.30%	
财务费用	16,351,279.14	32,019,480.38	(48.93%)	(1)
研发费用	419,239,700.90	345,658,511.77	21.29%	
税金及附加	92,175,276.66	65,309,856.07	41.14%	(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括弧填列）	(10,294,468.42)	(5,075,576.17)	102.82%	(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括弧填列）	(69,282,694.12)	(43,526,158.26)	59.17%	(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括弧填列）	8,733,639.41	5,539,641.08	57.66%	(5)
营业外收入	5,537,126.16	1,874,585.07	195.38%	(6)
所得税费用	26,578,700.01	45,664,566.04	(41.80%)	(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1) 财务费用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司优化融资结构，利息费用减少；汇率变动带来汇兑收益增加；

(2) 税金及附加同比上升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司缴纳土地增值税，影响税金及附加同比增加；

(3) 信用减值损失同比上升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计提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增加；

(4) 资产减值损失同比上升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增加；

(5) 资产处置收益同比上升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处置固定资产等收益增加；

(6) 营业外收入同比上升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收到供应商补偿款转为营业外收入；

(7) 所得税费用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股权激励计划行权计算确定的工资薪金支出税前扣除额增加，影响所得税费用减少。

4、研发投入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一致性评价	通过一致性评价，获得补充批件	2023年取得一致性评价批件5个，其中美洛昔康胶囊、克拉霉素颗粒全国首家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吡拉西坦注射液、盐酸多巴酚丁胺注射液全国第二家，雷贝拉唑钠肠溶片全国第三家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吡拉西坦注射液、盐酸多巴酚丁胺注射液等过评后显示出良好的市场前景，此外，像氨茶碱片、茶碱缓释片、尼莫地平片等一系列高难品种技术上在逐步突破。	完成申报，取得补充批件	提高现有产品竞争力、市场占有率和覆盖率
新产品开发	增加新产品种类，获得新产品批件	2023年共取得新产品生产批件18个，其中制剂新产品14个，原料药新产品批件4个，其中碳酸司维拉姆片、布洛芬混悬液等上市即取得很好的效益。创新药有所突破，OAB-14等重大创新药物进入临床研究。其他创新药也在稳步推进，进展良好，公司创新药初步形成研发梯队。	完成申报，取得新产品批件	丰富公司产品产业链，增大新产品占领的市场份额，提高公司盈利水平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849	822	3.28%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1.95%	12.12%	(0.17%)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	---	---
本科以下	330	300	10.00%
本科	338	360	(6.11%)
硕士	163	145	12.41%
博士	18	17	5.88%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	---	---
30岁以下	282	263	7.22%
30~40岁	322	334	(3.59%)
40~50岁	172	164	4.88%
50~60岁	73	61	19.67%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	405,874,930.25	351,602,434.51	15.4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01%	4.69%	0.3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	-	-	-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	-	-

注：研发投入金额是以合并报表为口径。

5、现金流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57,191,280.19	7,113,910,811.34	(0.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91,912,384.32	6,355,670,209.84	6.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278,895.87	758,240,601.50	(65.01%)	(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24,731.10	15,855,332.48	26.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5,133,303.80	244,757,671.36	32.84%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108,572.70)	(228,902,338.88)	(33.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8,447,154.49	1,165,858,106.43	(25.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4,556,785.17	1,296,514,566.60	(17.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109,630.68)	(130,656,460.17)	(50.1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9,080,092.64)	414,372,758.82	(155.28%)	(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上年度末预收客户货款并于本报告期履行合同义务；二是本报告期销售规模扩大，部分客户销售业务付款期限未到；

(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加及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工程项目投入增加；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上年度收到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2.44 亿元；二是本年度支付分红款增加；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详见前述（1）、（2）、（3）同比变动分析。

本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净额与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的主要原因详见前述（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变动分析。

(二) 资产及负债情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918,334,462.29	11.08%	1,158,741,565.90	14.02%	(2.94%)
应收账款	699,877,948.91	8.45%	761,259,339.93	9.21%	(0.76%)
合同资产	819,429.40	0.01%	1,721,856.82	0.02%	(0.01%)
存货	1,312,983,676.75	15.85%	1,211,987,048.39	14.66%	1.19%
投资性房地产	33,908,633.73	0.41%	48,354,011.36	0.59%	(0.18%)
长期股权投资	58,572,098.00	0.71%	57,154,487.58	0.69%	0.02%
固定资产	3,325,944,627.93	40.14%	3,447,888,663.48	41.72%	(1.58%)
在建工程	730,545,057.96	8.82%	545,894,979.10	6.61%	2.21%
使用权资产	4,324,321.34	0.05%	6,681,708.67	0.08%	(0.03%)
短期借款	283,958,677.68	3.43%	118,023,275.00	1.43%	2.00%
合同负债	149,135,948.62	1.80%	593,261,005.51	7.18%	(5.38%)
长期借款	799,400,000.00	9.65%	545,655,801.48	6.60%	3.05%
租赁负债	1,578,792.87	0.02%	2,715,480.67	0.03%	(0.01%)

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末比年初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应收票据	8,191,109.23	17,895,124.18	(54.23%)	(1)
合同资产	819,429.40	1,721,856.82	(52.41%)	(2)
其他流动资产	89,146,943.15	50,798,073.85	75.49%	(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2,863,124.90	21,492,373.85	378.60%	(4)
在建工程	730,545,057.96	545,894,979.10	33.83%	(5)
使用权资产	4,324,321.34	6,681,708.67	(35.28%)	(6)
长期待摊费用	14,462,413.51	8,607,826.50	68.01%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478,171.11	15,620,976.93	50.30%	(8)
递延所得税负债	99,205,514.96	66,435,062.14	49.33%	
应付职工薪酬	123,985,296.73	95,171,404.13	30.28%	(9)
合同负债	149,135,948.62	593,261,005.51	(74.86%)	(10)
其他流动负债	22,930,593.51	85,809,692.93	(73.28%)	
应交税费	18,865,677.96	33,717,210.48	(44.05%)	(11)
短期借款	283,958,677.68	118,023,275.00	140.60%	(12)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本年末比年初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3,755,184.03	717,461,309.60	(61.84%)	
长期借款	799,400,000.00	545,655,801.48	46.50%	
租赁负债	1,578,792.87	2,715,480.67	(41.86%)	(13)
专项储备	3,392,612.67	1,551,906.40	118.61%	(14)

相关数据比年初发生变动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1) 应收票据较年初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末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 (2) 合同资产较年初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司获得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的权利, 合同资产减少;
- (3) 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上升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司预缴所得税增加;
- (4)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年初上升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末公司预付外购专利技术款项增加及医药化工设计公司购置办公用房;
- (5) 在建工程较年初上升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司工程项目投入增加;
- (6) 使用权资产较年初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末租赁合同到期终止, 租入资产减少;
- (7) 长期待摊费用较年初上升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基因与细胞工程研究中心项目的待摊装修费等增加;
- (8)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较年初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按照净额列式, 本年末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减少, 从而影响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增加;
- (9) 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上升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末尚未支付的职工薪酬增加;
- (10) 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较年初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履行合同义务, 预收客户货款减少;
- (11) 应交税费较年初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末应交增值税及附加税减少;
- (12) 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较年初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为降低融资成本, 进一步优化负债结构;
- (13) 租赁负债较年初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支付了到期的租赁费;
- (14) 专项储备较年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尚未使用的安全生产费增加。

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单位: 人民币元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货币资金	境外子公司占有	30,440,516.95	荷兰、美国、中国香港	子公司正常经营资金	通过子公司加强资金管理	0.67%	否
应收账款	境外子公司应收账款	46,053,321.21	荷兰、美国、中国香港	子公司销售业务应收账款	通过子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	1.01%	否
存货	境外子公司占有	12,221,825.97	荷兰、美国、中国香港	子公司库存	通过子公司加强库存管理	0.27%	否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2,029,156.02	-	111,835,986.91	-	-	-	-	182,797,067.30
应收款项融资	189,752,210.65	-	-	-	-	-	-	240,274,709.86
上述合计	371,781,366.67	-	111,835,986.91	-	-	-	-	423,071,777.16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报告期投资额	上年同期投资额	变动幅度
634,361,705.84	749,555,698.69	(15.37%)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无

3、金融资产投资

证券投资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601328	交通银行	14,225,318.00	公允价值计量	38,959,008.00	-	28,009,956.50	-	-	3,065,761.60	47,178,208.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
境内外股票	601601	中国太保	7,0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122,600,000.00	-	95,115,000.00	-	-	5,100,000.00	118,9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
合计			21,225,318.00	-	161,559,008.00	-	123,124,956.50	-	-	8,165,761.60	166,078,208.00	-	-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三、按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公布的证券上市规则披露的资金流动性及财政资源、资本结构分析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流动比率为 133.32%，速动比率为 80.50%，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1,108.84%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净额*100%)，存货周转率为 452.21%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净额*100%)。

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分别较上年度末有所提高，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司合理控制负债规模，降低流动风险，流动负债有所下降。本集团资金需求无明显季节性规律。

本集团资金来源主要是借款及经营产生盈利。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借款总额为人民币 1,357,451 千元。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共有货币资金人民币 918,334 千元。本集团银行信用状况良好，有足够的银行授信额度可用，随时满足对流动资金的需求。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存在住房贷款保证金人民币 667 千元及受监管的预售房款人民币 13,774 千元，本公司及子公司分别将货币资金人民币 100,980 千元及人民币 19,043 千元用于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本公司履约保函保证金 1,002 千元，本公司之子公司用于农民工保证金等受限资金人民币 1,184 千元。本集团应收票据人民币 5,274 千元未终止确认。除此之外，本集团无其他抵押资产。

除上述交易外，本集团于报告期内无任何重大投资、收购或资产处置。

本集团业绩的分类情况参见本章之“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披露的经营状况及财务状况分析”。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员工人数为 7,104 人，2023 年全年员工工资总额为人民币 743,778 千元。

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为 42.36%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公司现有的银行存款主要目的是为项目建设及生产经营作资金准备。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总资本负债比率 (即债务总额除以经调整资本) 为 29.81%、净资本负债比率 (即净债务除以经调整资本) 为 9.64%，为此目的，总债务定义为总借款，净债务定义为总借款减去现金和现金等价物，调整后的资本定义为除指定储备外股东应占权益的所有组成部分。

本集团之资产及负债主要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2023 年度出口创汇完成 300,459 千美元，亦存在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本集团在降低汇率波动风险方面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1. 签订出口业务销售合同时，充分考虑汇率波动影响，合理设定结算价格；2. 提倡并推动跨境人民币结算，提高出口业务人民币结算占比；3. 密切关注汇率变动，适时进行外币结汇，合理控制外币资产负债规模。

四、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无

2、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于 2023 年年末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1) 本公司享有淄博新华-百利高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50.1% 股东权益。该公司注册资本为美元 20,949 千元, 主要从事生产、销售原料药、固体制剂。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315,846 千元, 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 243,922 千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243,039 千元, 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12,080 千元, 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 17.61%, 净利润较去年同期下降 48.74%, 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市场需求减少导致收入减少。

(2) 本公司享有山东新华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100% 股东权益。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8,499 千元, 主要经营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化学原料药、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除疫苗)、麻醉药品、精神药品、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医疗用毒性药品(除中药材)等。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593,117 千元, 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 30,053 千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3,209,580 千元, 较去年同期上升 22.29%, 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787 千元, 较去年同期下降较大, 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受国家医改政策影响, 产品价格下降, 营业利润率降低。

(3) 本公司享有山东新华制药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东权益。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千元, 主要从事原料药及中间体、化工产品销售, 货物、技术进出口。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33,868 千元, 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 31,375 千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98,915 千元, 较去年同期下降 26.76%, 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5,628 千元, 较去年同期下降 46.32%, 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市场需求减少影响收入减少。

(4) 本公司享有新华制药(寿光)有限公司 100% 股东权益。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0,000 千元, 主要从事生产、销售化工产品。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952,737 千元, 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 637,404 千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984,254 千元, 较去年同期下降 13.27%, 净利润为人民币 32,807 千元, 较去年同期下降 46.44%, 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市场需求降低, 收入减少。

(5) 本公司享有山东新华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57.65% 股东权益。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千元, 经营范围包括: 互联网数据服务, 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 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 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等。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329,212 千元, 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 71,125 千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535,090 千元, 较去年同期上升 21.16%, 营业收入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抓住市场机遇扩大销售。

(6) 本公司享有山东新华医药化工设计有限公司 90% 股东权益。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667 千元, 主要经营医药工程的设计等。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47,763 千元, 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 34,048 千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72,095 千元, 较去年同期上升 7.5%, 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8,787 千元, 较去年同期上升 10.08%, 上升的主要原因是设计服务规模扩大。

(7) 本公司享有山东新华制药(欧洲)有限公司 65%股东权益。该公司注册资本为欧元 769 千元, 主要经营医药原料药及中间体。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60,760 千元, 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 45,717 千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200,545 千元, 较去年同期下降 13.40%, 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7,869 千元, 较去年同期上升 17.60%。

(8) 本公司享有荣华(淄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原“新华(淄博)置业有限公司”)100% 股东权益。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 千元, 主要经营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等。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98,155 千元, 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 94,025 千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6,350 千元, 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8,073 千元, 均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 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物业收入减少及缴纳土地增值税导致税金及附加增加所致。

(9) 本公司享有新华制药(高密)有限公司 100%股东权益。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9,000 千元, 主要经营药品生产、兽药生产、饲料生产。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198,683 千元, 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1,776 千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07,071 千元, 较去年同期上升 87.41%, 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1,081 千元, 较去年同期上升 8,518 千元, 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市场需求扩大, 产品收入增加。

(10) 本公司享有山东新华制药(美国)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东权益。该公司注册资本为美元 1,500 千元, 主要经营范围: 医药、化工、保健品的研发、认证及进出口业务等。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25,554 千元, 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 23,114 千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40,327 千元, 较去年同期上升 11.24%, 净利润为人民币 44 千元。

(11) 本公司享有山东淄博新达制药有限公司 100%的股东权益。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4,930 千元, 主要经营范围包括片剂(含头孢菌素类、青霉素类、激素类)、硬胶囊剂(含头孢菌素类、青霉素类)、颗粒剂(含头孢菌素类、青霉素类)、干混悬剂(含头孢菌素类)。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217,735 千元, 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 174,060 千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94,342 千元, 较去年同期上升 4.77%, 净利润为人民币 12,005 千元, 较去年同期下降 20.15%, 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研发投入, 研发费用有所增加。

(12) 本公司享有山东新华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东权益。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0 千元, 主要经营业务为机电设备工程、化工设备安装工程等安装、调试及机电设备、非标设备制作及五金交电、电力设施器材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及销售等。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19,981 千元, 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 12,197 千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6,726 千元, 较去年同期基本持平, 净利润为人民币 465 千元, 较去年同期下降 27.21%, 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板材等原材料采购价格上升, 毛利率下降。

(13) 本公司享有山东新华万博化工有限公司 100%股东权益。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6,624 千元, 主要经营业务为硫酸二甲酯、异丁基苯、二氮杂二环、四甲基胍等化工原料生产及销售。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120,341 千元, 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 96,643 千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28,861 千元, 较去年同期下降 10.24%, 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11,147 千元, 净利润较去年同期下降 43.78%, 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主导产品销售价格下跌, 影响收入及毛利下降较大。

(14) 本公司享有山东同新药业有限公司 60% 股权权益。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000 千元，主要经营业务为高端甾体系列原料药及中间体的生产及销售。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214,474 千元，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 120,589 千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4,526 千元，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322 千元。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见财务报告附注八、1. (3)。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本公司拥有 80 年发展历史，是亚洲主要的解热镇痛类药物生产出口基地。

(1) 完备的产业基础。一是规模优势突出。已经形成了五安系列、咖啡因系列、布洛芬系列、阿司匹林系列、多巴系列、巴比妥系列、吡哌酸等七大原料药产品系列。二是配套优势明显。公司建立了由精细化工原料到原料药的产业链，主要医药中间体均自我配套，有利于成本控制和保证供应。制剂主导品种中吡哌酸片、安痛定、尼莫地平片等，自产原料配套优势明显。三是技经指标领先优势。阿司匹林、布洛芬、咖啡因、安乃近等传统产品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得到广泛应用，美洛昔康、曲马多、苯巴比妥、格列美脲、雷贝拉唑钠、卡比多巴、酵素等新产品关键技术取得突破，激素新工艺开始产业化，进一步增强了产品市场竞争力。新华制药是山东省首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2) 国际化优势。公司为国内医药出口五强企业，与可乐、三菱、葛兰素史克、拜耳等 200 多家知名跨国企业建立了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公司是山东省首家、全国首批 15 家实施制剂国际化战略先导企业之一和全国制剂出口十强企业，与拜耳、百利高、罗氏等公司在制剂方面开展了合作。在欧洲和美国设立了子公司，正不断加快推进国际化进程。

(3) 品牌和质量优势。“新华牌” 商标是中国驰名商标，是商务部认定的“重点培育和发展的中国出口名牌”。建立了符合 cGMP 质量保证体系，所有原料药产品、固体制剂、注射剂均通过新版 GMP 认证。21 个原料药在美国 FDA 注册登记，12 个原料药产品获得欧盟 CEP 证书。固体制剂生产线通过英国 MHRA 检查和美国 FDA 检查。

(4) 创新能力不断提升。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备的新药科研开发体系，拥有国家企业技术中心、院士工作站、博士后工作站、泰山学者岗位，公司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综合性新药研发技术大平台(山东)产业化示范企业、山东省第二批创新型企业试点企业、山东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公司注重产学研结合，与 50 多家国内外科研机构开展研发合作。

公司建成了新型给药系统、小分子创新与转化、抗体与抗体偶联、精准医疗、转化医学、营养保健品等六个研发平台，以及多个新药研发的小试、中试基地，公司在研产品 100 多个。

(5) 生产园区功能完善。公司逐步规划建成了总部(制剂)、一分厂(原料药)、二分厂(原料药)、寿光园区(化工)、高密园区(制剂)等五个功能定位明晰的园区。

六、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年04月26日	网络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个人	线上参与公司2022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高纯度鱼油市场情况、扩张或并购计划、医美产品发展前景等（未提供资料）	详情 2023年4月26日巨潮资讯网见编号：2023-01《新华制药业绩说明会、路演活动信息20230426》

第九节 董事会报告

本董事会谨向股东提呈本公司 2023 年董事会报告和本公司及本集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经审核之账目。

一、销售及业绩分析

销售分析

本集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8,100,845 千元,其中化学原料药、制剂、医药中间体及其他销售收入所占比重分别为 38.52%、44.91%、16.57%,占比分别较上年下降 3.75 个百分点、上升 2.35 个百分点、上升 1.40 个百分点。

2023 年本集团化学原料药销售收入完成人民币 3,120,198 千元,较上年下降 1.62%。

制剂产品销售收入完成人民币 3,638,707 千元,较上年上升 13.94%,上升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抢抓市场机遇,积极开拓市场,主要品种销售额增长较大。

医药中间体及其他销售收入完成人民币 1,341,940 千元,较上年上升 17.94%,上升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本集团多元化开拓市场。

业绩分析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按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496,512 千元,较 2022 年度增长 20.7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抢抓市场机遇,积极开拓新市场;降本提效,增强核心产品竞争力。

二、董事会工作报告

1. 在本年度内,本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七次会议:

(1) 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在公司住所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公告刊登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香港联交所网站、本公司网站。

(2) 本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公司住所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公告刊登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香港联交所网站、本公司网站。

(3) 本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以书面表决方式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相关公告刊登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香港联交所网站、本公司网站。

(4) 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在公司住所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公告刊登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香港联交所网站、本公司网站。

(5) 本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在公司住所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公告刊登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香港联交所网站、本公司网站。

(6) 本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7 日以书面表决方式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相关公告刊登于 2023 年 11 月 18 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香港联交所网站、本公司网站。

(7) 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在公司住所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公告刊登于 2023 年 12 月 23 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香港联交所网站、本公司网站。

2. 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2023年6月26日召开的2022年度周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674,682,83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2022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0.20元(约折合港币0.218881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分红派息事宜，于2023年7月下旬完成。

三、其他情况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介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公众持股

本公司确认于本报告期内及截至发出本报告前的最后可行日期本公司公众股东持股量满足有关要求。

董事、监事的薪金

本年度本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金详情载于财务报告附注十二、5。

最高薪金人士

本年度本集团获最高薪金的前五名人士为本公司董事一名，中层四名。

董事、监事购买股份或债券之权利中取得之利益

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及控股公司其他附属公司概无于本年度内任何时间订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之任何董事、监事或其配偶或其未满十八岁子女通过购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公司之股份或债券而获得利益。

董事、监事之服务合约

现有董事、监事暂未与本公司订立服务合约。

现任董事或监事与本公司概无订立若于一年内作出赔偿(法定赔偿除外)方可终止之服务合约。

管理合约

本年度内，本公司并无就整体业务或任何重要业务的管理或行政工作签订或存有任何合约。

董事与监事之合约中的利益

本公司、其所属公司、其控股股东或控股公司其他附属公司于本年度年终或年内任何时间，均无就本集团业务签订任何董事、监事直接或间接占有重大利益的合约。

账目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有关本集团及本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业绩和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财务状况载于“财务报告”。

财务摘要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本集团于过去五个会计年度的业绩、资产及负债载于“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本集团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348,548千元，按照本公司2021年度实现的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22,657千元；董事会建议以669,627,235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2021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0.15元(含税)。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本集团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411,194千元，按照本公司2022年度实现的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31,763千元；董事会建议以674,682,835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2022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0.20元(含税)。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本集团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496,512千元，按照本公司2023年度实现的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44,004千元；董事会建议以682,407,635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2023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0.25元(含税)。若在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方案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此建议派发的股息有待周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单位：人民币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3年	170,601,908.75	496,512,201.25	34.36
2022年	134,936,567.00	411,193,683.53	32.82
2021年	100,444,085.25	348,548,495.99	28.82

注：追溯调整后 2021 年、2022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348,649,841.77 元、411,063,056.58 元。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建议以 682,407,635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 2023 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 0.25 元(含税)。若在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方案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此建议派发的股息有待周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主要业务及按地区划分的营业额

本集团及本公司本年度地区分析之营业额载于财务报告附注五、42 及十七、4。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介绍

本公司于本年度内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介绍见“**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储备

本集团及本公司本年度内储备的变动情况载于股东权益变动表。

固定资产

本集团及本公司固定资产变动情况载于财务报告附注五、13。

银行贷款及其他借款

本集团及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银行贷款及其他借款情况之详情载于财务报告附注五、22、五、29 及五、31。

资本化利息

本年度内本集团无发生在建工程所借贷款的资本化利息金额。

职工宿舍

本集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内并无出售职工宿舍予本集团员工。但自一九九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团已根据中国政府有关规定，按员工工资 10%缴纳由山东省淄博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管理的住房公积金，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内，本集团共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人民币 55,447 千元。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根据《山东省建立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的实施方案》和《淄博市关于建立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制度的实施方案》等文件要求，本公司已经于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实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制度。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内，本集团共缴纳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人民币 49,579 千元。

税收优惠问题

2008 年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山东淄博新达制药有限公司（“新达制药”）被认定为山东省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2021 年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寿光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22 年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医药化工设计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23 年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高密公司及万博化工首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按照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办法，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3年，3年后重新认定。

根据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关于公布山东省2021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名单的通知》文件的批复，寿光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137005637，有效期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寿光公司享受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寿光公司2023年度处于税收优惠期，适用所得税税率为15%。

根据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关于公布山东省2022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文件的批复，医药化工设计公司本年度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237003571，有效期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医药化工设计公司享受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医药化工设计公司2023年度处于税收优惠期，适用所得税税率为15%。

根据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发布的《关于公布山东省2023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名单的通知》，高密公司、万博化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分别为GR202337001341、GR202337001830，证书有效期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高密公司、万博化工2023年享受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发布的《山东省2023年认定的第二批和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本公司及新达制药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分别为GR202337005178、GR202337005744，证书有效期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本公司及新达制药2023年享受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该政策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第三条相关规定，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委托存款问题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没有于非银行金融机构的存款及属于委托性质的存款，也不存在到期不能收回的定期存款。

重要事项

2023年度内本公司的重要事项见“第十二节 重要事项”。

购买、出售及赎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内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并无购买、出售或赎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优先认股权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并无优先认股权条款。

员工退休金计划

本集团参加国家管理的社会养老及退休保险基金，并按照当地政府的有关规定缴纳保险费。本集团目前向社会养老及退休保险基金缴纳的保险费为所有员工每年工资及奖金总额的 16%。当地政府承诺支付所有现在和将来退休员工的退休福利支出。所有向社会养老及退休保险基金缴纳的保险费将于损益表内作为开支。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之年度内，本集团缴纳的社会养老及退休保险费为人民币 99,896 千元。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0 年度内审议通过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一直以来严格执行。本年度内不存在违规情形。

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为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2011 年度内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加大了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制度要求执行，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

关联交易

本集团在正常业务范围内进行之重大有关联人士交易摘要如下：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与直接控股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采购化工原料	135,172,886.76	183,629,158.40
-采购原料及制剂产品	7,655,287.08	12,016,036.57
-销售原料药等	20,741,462.00	23,510,885.79
-销售动力及提供劳务	203,584.90	21,698.11
与联营企业		
-采购原材料	17,282,853.93	15,309,734.55
-销售动力及提供劳务	9,133,755.21	9,261,079.98
股东大会批准交易事项合计	190,189,829.88	243,748,593.40
与直接控股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商标使用费	9,433,962.00	9,433,962.00
-接受劳务	56,603.77	132,075.47
-销售动力及提供劳务	12,660.20	12,472.41
-销售制剂产品	15,110.97	20,715.66
-租赁费	-	54,082.49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支付借款利息等	2,799,123.28	17,402,301.37
合计	12,317,460.22	27,055,609.40
与非控股公司交易		
-销售制剂产品等	380,738,795.79	408,442,228.91
-采购化工原料	6,849,557.50	2,260,442.48
合计	387,588,353.29	410,702,671.39
总合计	590,095,643.39	681,506,874.19

本公司董事(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确认上述的交易乃于日常业务过程中按照一般商业条款进行,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总额均未超过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上限。

核数师

本公司及本集团本年度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账目已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中国注册会计师)审核。

本公司拟于 2024 年召开的本公司 2023 年度周年股东大会上建议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承董事会命
董事长
贺同庆

2024 年 3 月 28 日

第十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情况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淄博新华-百利高制药有限责任公司、新华制药(寿光)有限公司、山东新华万博化工有限公司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	废水连续排放。	3	一分厂总排水口、二分厂总排水口、总部废水排放口	化学需氧量浓度小于400毫克/升、氨氮浓度小于30毫克/升。	化学需氧量小于等于500毫克/升、氨氮小于等于45毫克/升。	一分厂：化学需氧量268.7吨/年；氨氮15.55吨/年；二分厂：化学需氧量149.57吨/年；氨氮总量3.21吨/年。总部：化学需氧量66.44吨/年；氨氮6.46吨/年。	一分厂：化学需氧量835吨/年、氨氮75.15吨/年；二分厂：化学需氧量994.5吨/年；氨氮89.51吨/年。总部：化学需氧量480吨/年、氨氮43吨/年。	无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	VOCs、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	废气间歇排放。	可查阅排污许可证。	一分厂、二分厂、总部、老厂区	VOCs浓度小于40毫克/立方米；二氧化硫浓度小于40毫克/立方米；氮氧化物浓度小于80	VOCs浓度小于60毫克/立方米，二氧化硫浓度小于50毫克/立方米，氮氧化物浓度小于100	一分厂：VOCs15.97吨/年；二氧化硫0.031吨/年；氮氧化物0.039吨/年；颗粒物0.011	一分厂：VOCs60.89吨/年；二氧化硫4.73吨/年；氮氧化物7.1吨/年；颗粒物1.35吨/年。	无

						毫克 / 立方米; 颗粒物浓度小于 8 毫克 / 立方米。	毫克 / 立方米, 颗粒物浓度小于 10 毫克 / 立方米。	吨 / 年; 二分厂: VOCs11.73 吨 / 年; 二氧化硫 0.038 吨 / 年; 氮氧化物 0.18 吨 / 年; 颗粒物 0.18 吨 / 年。	二分厂: VOCs61.81 吨 / 年; 二氧化硫 6.44 吨 / 年; 氮氧化物 13.76 吨 / 年; 颗粒物 2.54 吨 / 年。	
淄博新华-百利高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废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等	废水连续排放。	1	处理后, 废水排入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环保部一分厂污水处理厂	化学需氧量浓度小于 300 毫克 / 升, 氨氮小于 3.0 毫克 / 升、总磷小于 1.0 毫克 / 升、总氮小于 25 毫克 / 升。	化学需氧量小于 500 毫克 / 升、氨氮小于 45 毫克 / 升、总磷小于 8 毫克 / 升、总氮小于 70 毫克 / 升。	化学需氧量总量小于 35 吨 / 年、总磷小于 0.1 吨 / 年、总氮小于 4 吨 / 年、氨氮小于 1 吨 / 年。	化学需氧量 90 吨 / 年、氨氮 8.1 吨 / 年。	无
淄博新华-百利高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 (VOCs)	废气间歇排放。	3	原料药合成厂房、制剂生产基地	挥发性有机物浓度小于 30 毫克 / 立方米。	挥发性有机物浓度小于 60 毫克 / 立方米。	挥发性有机物小于 2 吨 / 年。	挥发性有机物 15 吨 / 年。	无
新华制药(寿光)有限公司	废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等	连续排放	1	污水总排放口	化学需氧量小于 400 毫克 / 升、氨氮小于 25 毫克 / 升、总磷小于 8 毫克 / 升、总氮小于 70	化学需氧量 400 毫克 / 升、氨氮 25 毫克 / 升、总磷 8 毫克 / 升、总氮 70 毫克 / 升。	化学需氧量 162 吨 / 年, 氨氮总量 2.21 吨 / 年。	化学需氧量 221.62 吨 / 年, 氨氮 19.95 吨 / 年。	无

						毫克/升。				
新华制药(寿光)有限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等	间歇排放	17	吡唑酮：3个，紫脲酸2个，DK车间6个，氯代丙酰氯1个，硫酸1个，新戊二醇1个，污水处理3个	二氧化硫小于50毫克/立方米，氮氧化物小于100毫克/立方米，颗粒物小于10毫克/立方米，非甲烷总烃小于60毫克/立方米。	二氧化硫小于50毫克/立方米，氮氧化物小于100毫克/立方米，颗粒物小于10毫克/立方米，非甲烷总烃小于60毫克/立方米。	二氧化硫2.1747吨/年，氮氧化物1.3842吨/年，颗粒物0.5643吨/年，非甲烷总烃10.3088吨/年。	二氧化硫221.62吨/年，氮氧化物32.256吨/年，颗粒物3.87吨/年，非甲烷总烃69.29吨/年。	无
山东新华万博化工有限公司	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VOCs)	间歇排放	1-10月份1个，11月份以后0个(二氮杂二环产品搬迁，排气筒搬迁。RTO排气筒归属上级单位新华制药管理，无自行排气口)	二氮杂二环1个(已搬迁)，RTO1个(新华制药管理)	挥发性有机物小于7.59毫克/立方米	挥发性有机物小于60毫克/立方米	挥发性有机物小于1吨/年	挥发性有机物3.6938吨/年	无

注：日均排放达标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1) 废水治理

公司自建三套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能力达12,000吨/天，新华百利高自建一套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能力达500吨/天，寿光公司自建六套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能力达3,000吨/天，均能够充分满足废水稳定达标排放的要求。

本公司各生产车间产生的生产废水，首先由各产生车间的专用设施进行预处理：高有机物废水通过吸附过滤、萃取分离、分馏蒸发等方式实现有机物和水相的分离，回收套用有机物；高氨氮废水采取汽提等方式回收氨氮；高盐废水采取MVR、CWO等方式回收无机盐。预处

理后的生产废水分别进入各车间的生产废水收集罐(池)，由公司环保监测取样，达到公司内控指标后，分别统一输送至一分厂、二分厂污水处理系统进行生化处理，最终排入光大水务(淄博)有限公司水质净化厂。

本公司两个总排水口分别安装规范的在线监测设施，委托资质单位运营，废水排放在线监测数据实时上传至山东省环境自动监测监控系统发布。

新华百利高产生的生产废水，首先由各产生工序的专用设施进行收集、预处理：高有机物废水通过分馏蒸发等方式实现有机物和水相的分离，回收套用有机物；高盐废水采取MVR方式回收无机盐。预处理后的生产废水进入新华百利高的高浓废水池，再由专门的输送管路进入集水井，与生活污水混合后进入新华百利高的污水处理系统进行生化处理，总排水口安装规范的在线监测设施，委托资质第三方运营维护，废水排放在线监测数据实时上传至淄博市环境自动监测监控系统，由新华制药监测合格后，排入新华制药一分厂污水处理厂。

寿光公司各生产车间产生的生产废水，首先由各生产车间的专用设施进行预处理：高COD、高盐废水通过高温湿式氧化去除COD和氨氮，再经过MVR蒸发脱盐，然后进入污水处理系统；高氨氮、高盐废水采取MVR蒸发生产副产物脱盐、脱氨氮。预处理后的生产废水分别进入各车间的生产废水收集池，由寿光公司环保监测取样，达到寿光公司内控指标后，由寿光公司污水处理中心开生产废水进水阀门，统一输送至寿光公司生化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完后最终排入寿光华源水务有限公司。

寿光公司废水总排水口安装规范的在线监测设施，委托资质单位运营，废水排放在线监测数据实时上传至为潍坊环境监控中心，定期发布，由潍坊市生态环境局实施在线实时管理。

万博化工建有污水储存设施，储存能力300立方米，并与新华制药签订了污水处理协议，万博化工污水进入新华制药污水处理中心处理。

(2) 废气治理

主要采用点源治理的方法：

一是采用“双管”技术，杜绝了化工原料及产品等装卸、转运过程中异味的产生。

二是将部分反应过程中的排气改为密闭循环，杜绝气体排放。

三是采用树脂吸附/解析、冷凝回收、膜分离等技术，回收尾气中的有机溶媒。

四是采用水吸收、碱吸收或者联合吸收等技术，回收尾气中的可溶介质。

五是采用LDAR技术，监测各类容器、管道等七大类元件易产生VOC泄漏点，并修复超过一定浓度的泄漏点，控制动密封点和静密封点对环境的污染。

六是采用重要废气治理设施VOC监测仪及厂界VOC预警监测仪，实现化工异味在线实时监测，动态监视废气治理效果。

七是采用RTO，污水处理厂废气和部分车间有机废气进入RTO焚烧处理。

本公司委托独立第三方山东新石器检测有限公司、山东汇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分别对本公司一分厂、二分厂、老厂区、总部废气排放检测，均达标。

新华百利高委托独立第三方山东众益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山东方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废气排放检测，均达标。寿光公司委托独立第三方山东潍科检测有限公司和山东寿光检测集团有限公司定期检测各车间废气排放口，均达标。万博化工委托淄博圆通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按《排污许可证》规定开展了有组织、无组织废气检测，均达标。

(3) 危险废物治理

本公司在一分厂、二分厂设置规范的危险废物暂存仓库，按照《淄博市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工作程序》的要求，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和转移计划审批制度，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合法合规处置。

新华百利高公司设置规范的危险废物贮存仓库，严格执行危废相关法律法规，加强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按照《淄博市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工作程序》的要求，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和转移计划审批制度，将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委托处置。

寿光公司危险废物治理：一是自建一套焚烧设施，自行处置双乙烯酮残液；二是按照危险废物贮存、转移的要求，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和转移计划审批制度，将部分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委托处置。

万博化工严格按照固废专篇及排污许可要求，编制危险废物年度管理计划，按标准建设危废仓库，加强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按照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的要求，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和转移计划审批制度，将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委托处置。

本公司及子公司建设项目均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行政许可。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其中包括了突发环境事件综合应急预案，火灾爆炸事故专项应急预案，物料泄漏事故应急预案，危险废物专项应急预案，环境应急现场处置方案等六部分。

本公司分别制定了《一分厂自行监测方案》、《二分厂自行监测方案》、《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方案》，详见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端。新华百利高、寿光公司、万博化工均各自制定了《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废水排放口不直接排放至自然水体，故废水排放监测标准执行合作商合同约定的数值；废气排放标准执行山东省地方标准《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

本公司 1999 年 9 月开始策划建立环境管理体系，2000 年通过华夏认证中心环境管理体系认证，2003 年、2006 年、2009 年、2012 年、2015 年、2017 年分别通过环境管理体系复评审核。2019 年、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均通过环境、质量新版两体系认证。

环保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环保投入人民币 22,543 万元，缴纳环境保护税人民币 14.30 万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公司继续加强科技治污、点源治理，与国内多家知名的环保技术单位合作，引进了 RTO、碳纤维吸附、树脂吸附、膜浓缩、深冷回收等先进设施对有组织排放的废气进行深度处理，避免其作为 VOCs 散发至大气中，污染周边环境；引进 MVR、CWO、膜处理等先进技术、设施对高浓度生产废水进行预处理，保证公司污水处理系统稳定运行、达标排放。

新华-百利高积极落实全员环保责任制，加强日常环保管理，严格管控“跑冒滴漏”现象，要求快速发现、快速处置。废水废气排放，严格执行标准，低浓度排放。2023 年自建 30,000m³/h RTO 蓄热焚烧炉平稳经济运行，深度处理现有生产和污水厂废气，超低排放，为进一步改善周边区域环境、为“碳达峰、碳中和”工作贡献力量。

新华制药(寿光)有限公司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1、安装两套反渗透浓水回收设备，每天可回收反渗透浓水 120 吨，减少外排水量。2、DK9 月份使用天然气替代煤气用于裂化炉裂解，年减少煤炭使用量 8000 吨，可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 102.4 吨/年。3、稳定运行 100,000m³/h RTO 蓄热焚烧系统，将车间有机废气和污水生化产生的臭气，引入 RTO 系统中进一步焚烧处理，大幅降低污染物排放量。

万博化工落实全员环保责任制，精益管理，以小见大，通过不断改进细节，减少各类污染物的产生。其中，通过新上汽提工艺，减少污水中氨氮含量；硫酸二甲酯车间通过重新配比倒料时间，使物料充分反映，减少废气的产生。

报告期内无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将“保护健康，造福社会”作为企业使命，在挽救生命、治病救人、产品质量等方面努力履行社会责任，保护股东和债权人、职工、客户、供应商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重视环境保护及安全生产，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

在节能减排工作中，公司万元产值能耗持续下降，两次被评为山东省节能先进企业。在环境保护中，公司在国内制药企业中第一家通过了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审核，获得了山东省清洁生产 A 类证书，成为山东省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达标单位。

公司按照诚实守信、互惠互利、合法合规的交易原则，与供应商和经销商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为消费者提供了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强化与客户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在努力实现自身可持续发展的同时，通过召开供应商会议、客户座谈会等，使相互的合作更为高效、协调和密切。

公司注重员工的成长发展，加大各类人才教育培养力度。公司被评为山东医药行业优秀人才培养基地、中国教育百强企业和中国企业培训示范基地。公司金蓝领培训基地顺利通过了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复审，被批准为淄博市首家首席技师工作站。

在“非典”、汶川大地震、“4.28”胶济铁路重大事故及玉树地震等国家发生重大灾害或事故时，公司均在第一时间内捐款捐药，很好地实践了企业对社会的责任和承诺。

在未来的发展过程中，公司将一如既往守法经营，大力回馈社会，为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发挥积极作用。

2023年公司及工会落实困难员工救助金发放，共为334名困难员工、困难劳模、患大病员工发放救助金人民币521,215.80元；2023年慈心一日捐活动，5,669名职工共捐助人民币231,529元。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2023年公司积极响应市总扶贫帮扶活动，助力重庆石柱土家族自治县采购茶叶450斤，共计人民币47,250元。

第十一节 监事会报告

敬启者：

2023 年度，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遵守诚信原则，忠实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为维护本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积极开展工作。

本年度监事会召开会议六次：

1. 2023 年 3 月 24 日在公司住所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主要形成如下决议：

- (1) 审议通过 2022 年度监事会报告；
- (2) 审议通过 2022 年度报告及业绩公告；
- (3) 审议通过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 (4) 审议通过 2022 年度核销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5) 审议通过 2022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 (6) 审议通过 2022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 (7)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8)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2.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公司住所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主要形成如下决议：

- (1) 审议通过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 (2)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 2023 年 8 月 24 日在公司住所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4. 2023 年 10 月 27 日在公司住所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5. 2023 年 11 月 17 日以书面表决方式召开第十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十一届监事会候选人的议案。

6. 2023 年 12 月 22 日在公司住所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十一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 (2) 审议通过关于商标使用费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监事会在本年度列席本公司董事会会议，对本公司董事会所作经营决策决议是否符合国家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是否符合本公司的发展前景以及是否符合股东的权益实施有效的监督。认为公司能够依法进行运作。

本监事会认为本公司本年度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

本监事会亦认真履行职权，全面认真地审阅了董事会拟提交 2023 年度周年股东大会之财务报表、董事会的工作报告等，并未发现疑问，2023 年财务报告真实反映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在本年度内本公司无任何重大诉讼事项。

在本年度内本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

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承监事会命
监事会主席
刘承通
2024年3月28日

第十二节 重要事项

1.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无涉及或任何未完结或面临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托管、承包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本公司资产事项。本报告期内本公司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租赁本公司资产事项见财务报告附注五、15、五、61 及五、12。
3.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担保及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
4.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投资理财情况。
5.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无受到监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6. 股东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1、在新华制药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新华制药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前六个月内，本公司及本公司一致行动人未减持所持新华制药的股份；2、本公司不存在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减持所持新华制药股份的计划；3、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并履行权益变动涉及的信息披露义务；4、如本公司违反前述承诺而发生减持的，本公司承诺因减持所得的收益全部归新华制药所有，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	2021年08月0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同业竞争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新华制药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2、本公司在作为新华制药控股股东期间，依法采取必要及可能的措施来避免发生与新华制药主营业务有同业竞争及利益冲突的业务或活动，并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发生与新华制药主营业务有同业竞争及利益冲突的业务或活动；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拟进行与新华制药主营业务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新业务、投资和研究时，本公司应及时通知新华制药，新华制药将有优先发展权和项目的优先参与权，本公司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经公平合理的及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进行的。本公司具备履行上述承诺的能力。本承诺函经本公司签署后立即生效，且在本公司对新华制药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	2021年08月0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1、本公司承诺不越权干预新华制药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新华制药利益；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新华制药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前，若国家及证券监管部门作出关于上市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承诺不能满足国家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国家和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承诺；3、本公司承诺切实履行新华制药制定的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若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而给新华制药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补偿责任。	2021年04月14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公司不会利用所持新华制药的股份的表决权以操纵新华制药的股东大会，或指示新华制药或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使得新华制药以不公平的条件，提供或者接受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或从事任何损害新华制药及持有新华制药股份比例低于5%的股东的利益的行为。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及实体与新华制药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均将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新华制药的合法权益，并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境内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和新华制药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并及时予以披露。	2021年06月25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自2018年1月1日至本承诺出具日：除新华(淄博)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称新华置业)开发的“金鼎华郡”项目外，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不存在其他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的主体。2、受限于政府土地供应等问题，2019年公司党委会决议预留新华置业开发的“金鼎华郡”项目不超过80套住房作为公司专家公寓和人才公寓用房。新华置业已于2021年6月29日注销其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并于2021年7月5日变更的经营范围不再包含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2021年8月1日，新华置业执行董事决议批准已建成的物业尾盘按照前期规划用于新华制药专家公寓和人才公寓用房，不再对外销售。2021年12月16日，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决议批准具体使用规划。公司及子公司不会使用商品房预售许可证从事房地产预售和销售等相关业务。3、	2021年12月20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上述清理工作完成后，公司及公司控制的企业未来不会再申请房地产开发经营相关的业务资质，不再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4、待落实后续程序性等事项后，新华置业公司将定位于自持房产物业的管理，或启动清算注销程序，确保不再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5、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使用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不将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用于房地产开发经营。6、如相关法律法规或者监管部门对公司清理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有其他要求的，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和要求。7、公司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并同意承担违反承诺的法律责任。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本公司将督促新华置业推进“金鼎华郡”项目的房屋所有权登记的办理工作，确保新华置业严格按照商品房买卖合同的约定协助并配合购房人办理房屋所有权登记手续。2、若“金鼎华郡”项目已对外销售的房屋出现退房情况，新华置业将根据前期规划及内部决议批准将该等退房转为自持，纳入本公司专家及人才公寓计划，不再对外销售。本公司将根据人才公寓计划的具体实施方案对该等房屋进行补充安排。3、若未来“金鼎华郡”项目发生争议或纠纷，本公司将督促新华置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商品房买卖合同的约定进行妥善处理，协助新华置业相关风险应对机制的落实。	2021年12月24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新华(淄博)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	1、本公司正在积极推进“金鼎华郡”项目的房屋所有权登记办理工作，办理房屋所有权证不存在法律障碍。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商品房买卖合同的约定，协助并配合购房人办理房屋所有权转移登记手续。2、若“金鼎华郡”项目已对外销售的房屋出现退房情况，本公司将根据前期规划及内部决议批准将该等退房转为自持，纳入公司专家及人才公寓计划，不再对外销售。3、若未来“金鼎华郡”项目发生争议或纠纷，本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商品房买卖合同的约定进行妥善处理。本公司已制定相关的风险应对机制，包括但不限于内部设置风险控制专员，在争议或纠纷发生或可能发生及时对内通报以采取具体的应对措施，必要时本公司将聘请专业的外部机构协助处理。	2021年12月24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张代铭; 杜德平; 徐列;贺 同庆;丛 克春;潘 广成;朱 建伟;卢 华威;王 小龙;杜 德清;侯 宁;郑忠 辉;魏长 生;徐文 辉;曹长 求	其他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前，若国家及证券监管部门作出关于上市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承诺不能满足国家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国家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承诺；7、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本人同意国家或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2021年 07月1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中

*新华(淄博)置业有限公司现更名为荣华(淄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7. 关联交易见财务报告附注十二。

8. 核数师

有关核数师及其酬金情况详见“公司治理报告”中“核数师酬金”一节。

9.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见财务报告三、3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0. 本报告期内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进展情况见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报告中的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11. 公司未披露“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第十三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XYZH/2024JNAA5B0035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制药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华制药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新华制药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如新华制药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3 所述，新华制药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73,122.19 万元，已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3,134.39 万元。新华制药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风险评估较为复杂，需要管理层对于应收账款是否发生信用减值进行评估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了解新华制药信用政策并对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估和测试； —我们复核了新华制药管理层用来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数据及关键假设的合理性，从而评估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评估和识别的合理性；

<p>和假设。鉴于坏账准备金额对财务报表影响整体重大，且涉及未来现金流量估计和判断，为此我们确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为关键审计事项。</p>	<p>—获取新华制药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检查了管理层对预期信用损失的假设和计算过程，分析检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依据是否充分合理，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p> <p>—通过分析新华制药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p> <p>—评估新华制药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会计处理以及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和披露是否恰当。</p>
<p>2. 存货跌价准备事项</p>	
<p>关键审计事项</p>	<p>审计中的应对</p>
<p>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如新华制药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8 所述，存货账面余额 138,255.76 万元，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 6,957.39 万元。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方法进行计量，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对财务报表影响较大，并且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需要管理层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估计售价和销售费用等因素作出判断和估计。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涉及管理层重大判断，为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p>—对新华制药存货跌价准备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进行了评估，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p> <p>—对新华制药存货实施监盘，检查存货的数量、状况及产品有效期等情况；</p> <p>—结合新华制药存货的库龄、产品的有效期，对库龄较长的存货进行分析性复核，检查是否存在近有效期情况；</p> <p>—对正常销售的库存商品，检查计算可变现净值时采用的预计售价、预计销售费用率和税金率的合理性，判断产生存货跌价的风险；</p> <p>—对部分结存金额较大且库龄较长的原材料，结合新华制药针对该原材料对应产品的生产及销售等情况，分析库存的合理性；</p> <p>—获取新华制药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执行存货减值测试，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p> <p>—评估新华制药管理层对存货跌价准备的会计处理以及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和披露是否恰当。</p>

四、 其他信息

新华制药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新华制药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新华制药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新华制药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新华制药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新华制药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

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新华制药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新华制药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本页无正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郝先经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苑尚伟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918,334,462.29	1,158,741,565.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8,191,109.23	17,895,124.18
应收账款	五、3	699,877,948.91	761,259,339.93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240,274,709.86	189,752,210.65
预付款项	五、7	35,369,251.02	52,149,890.91
其他应收款	五、6	9,336,085.40	12,654,317.25
其中：应收利息	五、6.1		
应收股利	五、6.2		
存货	五、8	1,312,983,676.75	1,211,987,048.39
合同资产	五、4	819,429.40	1,721,856.8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89,146,943.15	50,798,073.85
流动资产合计		3,314,333,616.01	3,456,959,427.8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11	58,572,098.00	57,154,487.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0	182,797,067.30	182,029,156.0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12	33,908,633.73	48,354,011.36
固定资产	五、13	3,325,944,627.93	3,447,888,663.48
在建工程	五、14	730,545,057.96	545,894,979.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5	4,324,321.34	6,681,708.67
无形资产	五、16	494,937,199.11	474,106,784.61
开发支出			
商誉	五、17		
长期待摊费用	五、18	14,462,413.51	8,607,826.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9	23,478,171.11	15,620,976.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0	102,863,124.90	21,492,373.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71,832,714.89	4,807,830,968.10
资产总计		8,286,166,330.90	8,264,790,395.98

法定代表人：贺同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晓洪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2	283,958,677.68	118,023,275.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23	511,430,531.37	491,024,582.02
应付账款	五、24	666,412,933.67	599,055,763.12
合同负债	五、26	149,135,948.62	593,261,005.51
应付职工薪酬	五、27	123,985,296.73	95,171,404.13
应交税费	五、28	18,865,677.96	33,717,210.48
其他应付款	五、25	435,525,634.82	424,961,296.31
其中：应付利息	五、25.1		
应付股利	五、25.2	15,290,599.53	5,310,599.5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9	273,755,184.03	717,461,309.60
其他流动负债	五、30	22,930,593.51	85,809,692.93
流动负债合计		2,486,000,478.39	3,158,485,539.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31	799,400,000.00	545,655,801.48
租赁负债	五、32	1,578,792.87	2,715,480.67
长期应付款	五、33	20,000,000.00	20,000,000.00
递延收益	五、34	100,666,757.92	118,372,785.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9	99,205,514.96	66,435,062.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35	3,561,500.00	3,561,5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24,412,565.75	756,740,630.22
负债合计		3,510,413,044.14	3,915,226,169.3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36	674,682,835.00	669,627,235.00
资本公积	五、37	1,055,010,870.76	998,144,589.6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38	113,618,002.82	112,126,734.41
专项储备	五、39	3,392,612.67	1,551,906.40
盈余公积	五、40	400,960,654.39	356,956,455.54
未分配利润	五、41	2,305,438,893.92	1,987,867,458.5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553,103,869.56	4,126,274,379.52
少数股东权益		222,649,417.20	223,289,847.14
股东权益合计		4,775,753,286.76	4,349,564,226.6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8,286,166,330.90	8,264,790,395.98

法定代表人：贺同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晓洪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9,963,214.67	864,197,838.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24,227.70	3,539,757.97
应收账款	十七、1	581,298,660.65	633,196,246.85
应收款项融资		117,635,662.29	62,742,600.04
预付款项		29,888,129.88	13,085,595.80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328,523,374.62	333,438,097.31
其中：应收利息	十七、2.1		
应收股利	十七、2.2		
存货		809,695,235.49	755,134,876.1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4,612,931.19	11,497,751.72
流动资产合计		2,532,041,436.49	2,676,832,763.8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802,548,501.27	800,281,090.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2,797,067.30	182,029,156.0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8,252,230.86	75,273,205.66
固定资产		2,547,011,919.98	2,660,295,574.84
在建工程		359,871,461.68	264,393,161.4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582,585.66	2,692,580.69
无形资产		322,734,371.61	298,794,397.0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636,700.12	6,985,458.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679,082.60	19,063,8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68,113,921.08	4,309,808,425.24
资产总计		6,900,155,357.57	6,986,641,189.12

法定代表人：贺同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晓洪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9,156,990.15	80,068,444.4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15,107,190.16	491,250,086.37
应付账款		491,987,667.27	446,445,555.83
合同负债		43,504,629.84	248,309,464.42
应付职工薪酬		98,917,528.14	71,829,717.42
应交税费		7,259,284.11	9,095,317.28
其他应付款		325,081,168.42	570,578,141.8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310,599.53	5,310,599.5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1,176,898.13	715,272,739.08
其他流动负债		4,215,796.40	30,067,157.81
流动负债合计		1,966,407,152.62	2,662,916,624.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72,400,000.00	545,655,801.48
租赁负债		2,464,281.07	2,246,999.22
长期应付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递延收益		98,634,428.20	116,073,543.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84,264,078.38	51,442,830.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3,561,500.00	3,561,5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1,324,287.65	738,980,674.49
负 债 合 计		2,947,731,440.27	3,401,897,299.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74,682,835.00	669,627,235.00
资本公积		1,112,313,423.38	1,055,447,142.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11,835,986.91	111,183,262.3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94,706,667.32	350,702,468.47
未分配利润		1,658,885,004.69	1,397,783,782.06
股东权益合计		3,952,423,917.30	3,584,743,890.1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900,155,357.57	6,986,641,189.12

法定代表人：贺同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晓洪

合并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100,844,707.33	7,502,987,102.09
其中：营业收入	五、42	8,100,844,707.33	7,502,987,102.09
二、营业总成本		7,530,904,783.94	7,020,478,241.93
其中：营业成本	五、42	5,709,142,351.00	5,465,656,107.15
税金及附加	五、43	92,175,276.66	65,309,856.07
销售费用	五、44	780,171,394.31	658,307,745.12
管理费用	五、45	513,824,781.93	453,526,541.44
研发费用	五、46	419,239,700.90	345,658,511.77
财务费用	五、47	16,351,279.14	32,019,480.38
其中：利息费用	五、47	41,148,585.76	49,706,941.36
利息收入	五、47	12,300,491.07	10,462,012.18
加：其他收益	五、48	25,902,239.33	28,894,773.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9	9,583,372.02	8,364,993.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17,610.42	447,177.2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0	-10,294,468.42	-5,075,576.1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1	-69,282,694.12	-43,526,158.2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2	8,733,639.41	5,539,641.0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4,582,011.61	476,706,533.91
加：营业外收入	五、53	5,537,126.16	1,874,585.07
减：营业外支出	五、54	7,433,412.75	6,806,768.3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2,685,725.02	471,774,350.61
减：所得税费用	五、55	26,578,700.01	45,664,566.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6,107,025.01	426,109,784.5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6,107,025.01	426,109,784.5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6,512,201.25	411,063,056.58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594,823.76	15,046,727.9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38	1,736,014.71	-12,941,729.6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91,268.41	-14,127,640.6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五、38	652,724.59	-18,242,152.58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五、38	652,724.59	-18,242,152.58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五、38	838,543.82	4,114,511.90
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五、38	838,543.82	4,114,511.9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4,746.30	1,185,911.01
七、综合收益总额		507,843,039.72	413,168,054.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98,003,469.66	396,935,415.9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839,570.06	16,232,639.0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六、56	0.74	0.6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六、56	0.72	0.61

法定代表人：贺同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晓洪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4,122,104,223.90	3,919,623,176.45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2,828,561,391.93	2,888,425,379.60
税金及附加		49,301,265.61	39,883,529.09
销售费用		53,829,574.60	34,651,458.61
管理费用		373,267,912.53	337,012,192.55
研发费用		329,911,315.92	262,303,835.27
财务费用		15,122,084.08	36,085,391.01
其中：利息费用		38,143,037.92	48,967,912.54
利息收入		9,022,458.01	7,229,711.70
加：其他收益		22,126,554.55	26,866,152.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24,103,372.02	27,792,286.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17,610.42	447,177.2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825,534.97	-3,886,670.8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993,743.65	-37,901,951.1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43,191.46	5,065,533.6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8,764,518.64	339,196,740.45
加：营业外收入		683,660.39	1,077,052.02
减：营业外支出		5,449,975.26	4,165,627.9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3,998,203.77	336,108,164.48
减：所得税费用		13,956,215.29	18,470,455.3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0,041,988.48	317,637,709.1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0,041,988.48	317,637,709.1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2,724.59	-18,242,152.5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52,724.59	-18,242,152.58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52,724.59	-18,242,152.58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40,694,713.07	299,395,556.5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贺同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晓洪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78,388,894.13	6,863,759,157.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77,195,526.44	158,725,885.4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	101,606,859.62	91,425,768.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57,191,280.19	7,113,910,811.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34,379,271.92	4,268,401,462.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38,048,704.24	934,754,116.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6,986,156.98	224,971,792.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	1,002,498,251.18	927,542,838.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91,912,384.32	6,355,670,209.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278,895.87	758,240,601.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165,761.60	7,917,816.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858,969.50	7,937,516.4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24,731.10	15,855,332.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5,133,303.80	244,757,671.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5,133,303.80	244,757,671.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108,572.70	-228,902,338.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18,012.00	312,070,106.4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7,379,996.22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862,429,142.49	833,788,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		2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8,447,154.49	1,165,858,106.43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85,454,069.16	888,672,249.1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76,404,735.71	190,152,654.8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00,000.00	27,142,595.3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	402,697,980.30	217,689,662.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4,556,785.17	1,296,514,566.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109,630.68	-130,656,460.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859,214.87	15,690,956.3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9,080,092.64	414,372,758.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0,764,347.51	596,391,588.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1,684,254.87	1,010,764,347.51

法定代表人：贺同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晓洪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23,215,332.77	3,325,187,194.58
收到的税费返还		54,130,499.12	117,425,360.6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483,474.65	474,865,372.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13,829,306.54	3,917,477,927.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40,750,881.18	2,182,874,338.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3,230,260.56	584,048,539.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9,593,424.85	41,338,926.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9,314,186.66	292,247,246.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12,888,753.25	3,100,509,050.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940,553.29	816,968,877.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685,761.60	27,345,109.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69,536.00	7,599,124.4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155,297.60	36,944,233.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23,717,071.57	136,889,362.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4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00,463.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717,071.57	212,489,825.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561,773.97	-175,545,591.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18,012.00	274,690,110.2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8,998,442.49	783,888,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5,016,454.49	1,078,578,110.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7,741,069.16	876,691,549.1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3,141,346.12	162,484,131.6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1,412,800.00	216,092,8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2,295,215.28	1,255,268,480.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278,760.79	-176,690,370.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721,659.54	16,389,871.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7,178,321.93	481,122,785.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5,159,252.90	284,036,466.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7,980,930.97	765,159,252.90

法定代表人：贺同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晓洪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69,627,235.00				998,144,589.65		112,126,734.41	1,551,906.40	356,956,455.54		1,987,867,458.52		4,126,274,379.52	223,289,847.14	4,349,564,226.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69,627,235.00				998,144,589.65		112,126,734.41	1,551,906.40	356,956,455.54		1,987,867,458.52		4,126,274,379.52	223,289,847.14	4,349,564,226.6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55,600.00				56,866,281.11		1,491,268.41	1,840,706.27	44,004,198.85		317,571,435.40		426,829,490.04	-640,429.94	426,189,060.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91,268.41				496,512,201.25		498,003,469.66	9,839,570.06	507,843,039.7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055,600.00				56,866,281.11								61,921,881.11		61,921,881.11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5,055,600.00				29,726,928.00								34,782,528.00		34,782,528.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27,139,353.11								27,139,353.11		27,139,353.11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4,004,198.85		-178,940,765.85		-134,936,567.00	-10,480,000.00	-145,416,567.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4,004,198.85		-44,004,198.8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4,936,567.00		-134,936,567.00	-10,480,000.00	-145,416,567.00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840,706.27					1,840,706.27		1,840,706.27
1. 本年提取								24,806,357.29					24,806,357.29		24,806,357.29
2. 本年使用								22,965,651.02					22,965,651.02		22,965,651.02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74,682,835.00				1,055,010,870.		113,618,002.82	3,392,612.67	400,960,654.39		2,305,438,893.92		4,553,103,869.56	222,649,417.20	4,775,753,286.76

法定代表人：贺同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晓洪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27,367,447.0					126,254,375.09	2,118,130.33	325,192,624.19		1,709,067,703.02		3,467,941,567.45	183,203,266.68	3,651,144,834.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60.44		-55,444.92		-55,384.48	-80,530.19	-135,914.67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27,367,447.0					126,254,375.09	2,118,130.33	325,192,684.63		1,709,012,258.10		3,467,886,182.97	183,122,736.49	3,651,008,919.4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259,788.00					-14,127,640.68	-566,223.93	31,763,770.91		278,855,200.42		658,388,196.55	40,167,110.65	698,555,307.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127,640.68				411,063,056.58		396,935,415.90	16,232,639.00	413,168,054.9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2,259,788.00			320,203,301.83								362,463,089.83	36,107,067.02	398,570,156.85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42,259,788.00			239,709,185.41								281,968,973.41	36,107,067.02	318,076,040.4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55,783,916.42								55,783,916.42		55,783,916.42
4. 其他				24,710,200.00								24,710,200.00		24,710,200.00
（三）利润分配								31,763,770.91		-132,207,856.16		-100,444,085.25	-12,172,595.37	-112,616,680.62
1. 提取盈余公积								31,763,770.91		-31,763,770.9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444,085.25		-100,444,085.25	-12,172,595.37	-112,616,680.62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66,223.93				-566,223.93		-566,223.93
1. 本年提取								20,706,110.99				20,706,110.99		20,706,110.99
2. 本年使用								21,272,334.92				21,272,334.92		21,272,334.92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69,627,235.0					112,126,734.41	1,551,906.40	356,956,455.54		1,987,867,458.52		4,126,274,379.52	223,289,847.14	4,349,564,226.66

法定代表人：贺同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晓洪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69,627,235.00				1,055,447,142.27		111,183,262.32		350,702,468.47	1,397,783,782.06		3,584,743,890.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69,627,235.00				1,055,447,142.27		111,183,262.32		350,702,468.47	1,397,783,782.06		3,584,743,890.1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55,600.00				56,866,281.11		652,724.59		44,004,198.85	261,101,222.63		367,680,027.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52,724.59			440,041,988.48		440,694,713.0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055,600.00				56,866,281.11							61,921,881.11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5,055,600.00				29,726,928.00							34,782,528.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27,139,353.11							27,139,353.11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4,004,198.85	-178,940,765.85		-134,936,567.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4,004,198.85	-44,004,198.85		
2. 对股东的分配										-134,936,567.00		-134,936,567.00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14,397,061.90			14,397,061.90
2. 本年使用									14,397,061.90			14,397,061.90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74,682,835.00				1,112,313,423.38		111,835,986.91		394,706,667.32	1,658,885,004.69		3,952,423,917.30

法定代表人：贺同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晓洪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27,367,447.00				736,516,769.64		129,425,414.90		318,938,637.12	1,212,353,385.08		3,024,601,653.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60.44	544.00			604.44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27,367,447.00				736,516,769.64		129,425,414.90		318,938,697.56	1,212,353,929.08		3,024,602,258.1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259,788.00				318,930,372.63		-18,242,152.58		31,763,770.91	185,429,852.98		560,141,631.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242,152.58			317,637,709.14		299,395,556.5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2,259,788.00				318,930,372.63							361,190,160.63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42,259,788.00				238,436,256.21							280,696,044.2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55,783,916.42							55,783,916.42
4. 其他					24,710,200.00							24,710,200.00
（三）利润分配									31,763,770.91	-132,207,856.16		-100,444,085.25
1. 提取盈余公积									31,763,770.91	-31,763,770.91		
2. 对股东的分配										-100,444,085.25		-100,444,085.25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11,786,541.10			11,786,541.10
2. 本年使用									11,786,541.10			11,786,541.10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69,627,235.00				1,055,447,142.27		111,183,262.32		350,702,468.47	1,397,783,782.06		3,584,743,890.12

法定代表人：贺同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晓洪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公司基本情况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于1993年由山东新华制药厂改制设立。1996年12月本公司以香港为上市地点,公开发行中华人民共和国H股股票。1997年7月本公司以深圳为上市地点,公开发行中华人民共和国A股股票。1998年11月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批准后,转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01年9月经批准增发A股普通股票3,000万股,同时减持国有股300万股,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57,312,830.00元。

本公司经批准于2017年9月向2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A股股票21,040,591股,发行价格人民币11.15元,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1,040,591.00元。

2018年7月,公司实施2017年年度分红方案,资本公积转增股本143,506,026股,转增后公司股本总额为621,859,447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21,859,447.00元。

2020年12月28日,本公司根据《2018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授予激励对象股票期权的第一个等待期已届满。本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实际行权的激励对象共计184人,行权的股票期权为550.80万份。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1年1月19日。本次行权完成后,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5,508,000.00元。

2021年12月28日,本公司根据《2018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授予激励对象股票期权的第二个等待期已届满。本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实际行权的激励对象共计178人,行权的股票期权为516.78万份。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2年1月13日。本次行权完成后,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5,167,800.00元。

本公司经批准于2022年3月向1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A股股票37,091,988股,发行价格人民币6.74元,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37,091,988.00元。

2022年12月28日,本公司根据《2018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授予激励对象股票期权的第三个等待期已届满。本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实际行权的激励对象共计173人,行权的股票期权为505.56万份。激励对象分两次行权,其中,第一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2023年1月11日,行权完成后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4,260,300.00元;第二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2023年5月9日,行权完成后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795,300.00元,合计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5,055,600.00元。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74,682,835.00元,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38,676,675	5.73
A股有限售条件	38,676,675	5.7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7,091,988	5.50
A股有限售条件高管股	1,584,687	0.23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636,006,160	94.27
人民币普通股(A股)	441,006,160	65.37
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	195,000,000	28.90
三、股份总数	674,682,835	100.000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而最终控股公司为山东省国资委。两者均为中国注册。

本公司属于医药制造业。本集团主营业务为从事开发、制造和销售化学原料药、制剂及化工产品;主要产品为“新华牌”解热镇痛类药物、心脑血管类、抗感染类及中枢神经类等药物。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鲁控股)。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决议权。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本公司注册地在山东省淄博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化工区,办公地址在山东省淄博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鲁泰大道1号。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及相关规定,以及香港《公司条例》和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规则》]所要求之相关披露,并基于本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营业周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 营业周期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12个月，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其国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国外子公司以所在地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集团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该事项在本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披露位置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五、3	单项金额超过500万元的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五、3	单项金额超过500万元的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债权投资核销/其他债权投资核销	五、3	单项金额超过500万元的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外购在研项目	六	单项金额超过5000万元的
重要的投资活动	五、57	单项金额超过5000万元的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联合营企业	八、3	单一主体净利润占本集团合并报表相关项目的10%以上的
重要或有事项/日后事项/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	金额超过净利润的10%的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购买方,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本集团判断控制的标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消。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按照是否丧失控制权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当月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外币投入资本与相应的货币性项目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不产生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集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将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其中: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1.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在判断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时，本集团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以及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分类为该类的金融资产具体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分类为该类的金融资产具体包括：应收款项融资。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本集团才将金融负债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③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④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本集团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时反映如下要素:①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②货币时间价值;③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债务人所处行业、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1)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将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应收款项,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项确定其信用损失外,通常按照共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基础上,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本集团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①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根据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本集团判断账龄、是否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集团以账龄组合、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不计提坏账）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0.50-1.00
1-2年	20.00-50.00
2-3年	60.00-100.00
3年以上	100.00

② 应收票据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账龄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参照本集团应收账款政策确认预期损失率计提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组合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0.50-1.00
1-2年	20.00-50.00
2-3年	60.00-100.00
3年以上	100.00

2)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的减值测试方法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采用一般方法（三阶段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等披露参见附注十、1。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于金融资产转移交易,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6)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①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的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7）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以外汇远期合同、商品远期合同和利率互换，分别对汇率风险、商品价格风险和利率风险进行套期。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①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②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 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 and 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在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时，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3.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上述附注三、11 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14.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合同履约成本分别列报在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合同取得成本分别列报在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本集团选择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15.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的证据表明本集团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或形成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

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合营企业投资。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2) 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对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以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成本的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差额调增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计入取得投资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持有投资期间，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不构成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核算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6.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土地使用权	40-50	0	2.00-2.50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17. 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同时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年限平均法。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预计净残值率 5%、折旧年限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4.75
机器设备	10	9.50
运输设备	5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5	19.00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8.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标准如下:

项目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房屋及建筑物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完工;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各相关部门完成验收。
机器设备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19. 借款费用

本集团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构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确定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的每一会计期间,本集团按照以下方法确认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借入专门借款的,按照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其中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0. 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使用权和非专利技术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计量。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本集团软件使用权、非专利技术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其中土地使用权按受益出让年限摊销,软件使用权按预计受益年限5年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于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及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药品研发在进入临床试验阶段前为药品研发的研究阶段,在开始临床试验起至获得药品注册批件期间为开发阶段。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本集团评估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本集团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本集团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对于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通常情况下,本集团在获得 III 期临床试验批准时即满足资本化条件,其后发生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予以资本化。

21.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集团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受益年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开发支出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1)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2) 商誉减值

本集团对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自购买日起将其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2.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房屋改造、装修费等费用。本集团已经支付,但应由本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3.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职工福利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不存在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4.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当前最佳估计数进行复核并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在初始确认后，按照预计负债确认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25. 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如需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6.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本集团主要从事原料药及制剂类药品生产、销售。本集团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具体原则如下:

(1) 境内销售收入

对于某一时点转让商品控制权的货物中国境内销售合同,收入于本集团将商品交于客户或承运商且本集团已获得现时的付款请求权并很可能收回对价时,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将货物运送至约定地点,客户确认收到商品后,商品控制权已转移至客户。

(2) 出口销售收入

对于境外出口销售合同,根据与客户销售订单合同,公司已按照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出口,取得报关单和提单(运单),公司已获得现时的付款请求权并很可能收回对价时,商品控制权已转移至客户。

2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平均分配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本集团对除以下情形外的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商誉的初始确认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除以下情形外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能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因此存在不确定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消后的净额列示：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9.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各租赁部分分别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后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各租赁部分分别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选择不分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分别合并为租赁,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合同中包括应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本集团不将其与租赁部分合并进行会计处理。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集团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 售后租回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作为售后租回交易中的卖方兼承租人,对相关标的资产转让是否构成销售进行评估。本集团判断不构成销售的,本集团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的金融负债;构成销售的,本集团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3) 本集团为出租人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集团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 售后租回

本集团作为售后租回交易中的买方兼出租人,相关标的资产的控制权未转移给本集团,本集团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相关标的资产的控制权已转移给本集团,资产转让构成销售,本集团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政策对资产的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30. 持有待售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持有的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除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外）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在利润表中，本集团在利润表“净利润”项下增设“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项目，以税后净额分别反映持续经营相关损益和终止经营相关损益。终止经营的相关损益应当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列报的终止经营损益包含整个报告期间，而不仅包含认定为终止经营后的报告期间。

32.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衍生金融工具和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日能够取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于第一和第二层次)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债权类为无风险利率、信用溢价和流动性溢价；股权类为估值乘数和流动性折价。

(对于第三层次)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以本集团的评估模型为依据确定，例如现金流折现模型。本集团还会考虑初始交易价格，相同或类似金融工具的近期交易，或者可比金融工具的完全第三方交易。于2023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三层级金融资产在估值时使用贴现率等重大不可观察的输入值，但其公允价值对这些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的合理变动无重大敏感性。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33.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本集团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3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安全生产费

2022年11月21日，财政部、应急部下发《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上述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原《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同时废止。本集团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新办法。

本集团在新办法未下发前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2012年2月14日印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相关规定提取和使用、核算安全生产。

本公司涉及危险品生产和储存业务，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作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序号	上年度销售额	计提比例
1	1,000万元及以下部分	4.50%
2	1,000万元至10,000万元(含)部分	2.25%
3	10,000万元至100,000万元(含)部分	0.55%
4	100,000万元以上部分	0.20%

本公司按规定标准提取安全生产费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在所有者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实际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提取的专项储备余额不足冲减的，按实际发生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分部信息

本集团根据内部组织架构、管理规定及内部汇报制度厘定经营分部。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满足下列所有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益及导致支出；
- 2) 本集团管理层定期审阅该分部的经营业绩，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估其表现；
- 3) 本集团可查阅该分部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和现金流量的资料。

本集团根据经营分部厘定报告分部。分部间收益基于该等交易的实际交易价计量。

35.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以财会〔2022〕31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规定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2023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于2023年4月20日经本公司第	本集团自规定之日起执行该规定，并对“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年1月1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等内容。	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批准	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期初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	---------------	----------------------------------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具体情况如下。

1) 合并财务报表

受影响的项目	2023年1月1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资产合计	8,265,131,332.13	-340,936.15	8,264,790,395.98
其中：递延所得税资产	15,961,913.08	-340,936.15	15,620,976.93
负债合计	3,915,226,169.32		3,915,226,169.32
其中：递延所得税负债	66,435,062.14		66,435,062.14
股东权益合计	4,349,905,162.81	-340,936.15	4,349,564,226.66
其中：盈余公积	356,955,596.10	859.44	356,956,455.54
未分配利润	1,988,054,329.39	-186,870.87	1,987,867,458.52
少数股东权益	223,444,771.86	-154,924.72	223,289,847.14
受影响的项目	2022年度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所得税费用	45,459,544.56	205,021.48	45,664,566.04
净利润	426,314,806.05	-205,021.48	426,109,784.5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1,193,683.53	-130,626.95	411,063,056.58
少数股东损益	15,121,122.52	-74,394.53	15,046,727.99

2) 母公司财务报表

受影响的项目	2023年1月1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资产合计	6,986,641,189.12		6,986,641,189.12
其中：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合计	3,401,905,893.46	-8,594.46	3,401,897,299.00
其中：递延所得税负债	51,451,424.72	-8,594.46	51,442,830.26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受影响的项目	2023年1月1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股东权益合计	3,584,735,295.66	8,594.46	3,584,743,890.12
其中：盈余公积	350,701,609.03	859.44	350,702,468.47
未分配利润	1,397,776,047.04	7,735.02	1,397,783,782.06
受影响的项目	2022年度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所得税费用	18,478,445.36	-7,990.02	18,470,455.34
净利润	317,629,719.12	7,990.02	317,637,709.14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2023年度无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中国大陆企业所得税		
-增值税	销项税抵扣购进货物进项税后的差额	13%、9%、6%
-城建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美国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联邦税 21%、州税 8.84%
荷兰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80%/19%
中国香港利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8.25%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山东淄博新达制药有限公司	15%
新华制药（寿光）有限公司	15%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山东新华医药化工设计有限公司	15%
新华制药(高密)有限公司	15%
山东新华万博化工有限公司	15%
山东新华制药(欧洲)有限公司	25.80%/19%
山东新华制药(美国)有限责任公司	联邦税 21%、州税 8.84%
山东新华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2.50%
新华健康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孙公司)	8.25%
其他6家子公司、3家孙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1) 所得税

本公司及子公司山东淄博新达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达制药”)于2023年12月7日取得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分别为GR202337005178、GR202337005744,有效期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本公司及新达制药享受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本公司及新达制药2023年度处于税收优惠期,适用所得税税率为15%。

本公司之子公司新华制药(寿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寿光公司”)于2021年12月15日取得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37005637,有效期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寿光公司享受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新华寿光2023年度处于税收优惠期,适用所得税税率为15%。

本公司之子公司山东新华医药化工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药化工设计公司”)于2022年12月12日取得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7003571,有效期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医药化工设计公司享受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医药化工设计公司2023年度处于税收优惠期,适用所得税税率为15%。

本公司之子公司新华制药(高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密公司”)及山东新华万博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博化工”)于2023年11月29日取得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分别为GR202337001341、GR202337001830,有效期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高密公司及万博化工享受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高密公司及万博化工2023年度处于税收优惠期,适用所得税税率为15%。

本公司之子公司山东新华机电工程有限公司符合《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 第一条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征税条件: 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 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该政策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 第三条相关规定, 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2) 增值税

本集团出口商品享受增值税免抵退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4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大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实施力度的公告》, 加大小微企业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力度, 将先进制造业按月全额退还增值税增量留抵税额政策范围扩大至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 下同), 并一次性退还小微企业存量留抵税额。将先进制造业按月全额退还增值税增量留抵税额政策范围扩大至符合条件的制造业等行业企业(含个体工商户, 下同), 并一次性退还制造业等行业企业存量留抵税额。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21 号《关于扩大全额退还增值税留抵税额政策行业范围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1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扩大全额退还增值税留抵税额政策行业范围有关征管事项的公告》, 扩大了按月全额退还增值税增量留抵税额、一次性退还存量留抵税额政策行业范围(新增批发零售业、农林牧渔业、住宿餐饮业、居民服务业、教育、卫生和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娱乐业)。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 第一条: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 除特别注明之外, “年初”系指 2023 年 1 月 1 日, “年末”系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系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上年”系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41,554.74	66,908.51
银行存款	782,195,674.78	1,010,393,137.85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货币资金	136,097,232.77	148,281,519.54
合计	918,334,462.29	1,158,741,565.9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0,440,516.95	10,682,880.51

本集团期末货币资金受限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20,023,549.67	132,632,598.45
预收售房款	13,773,552.87	13,773,552.87
履约保函保证金	1,002,222.86	
住房贷款保证金	666,716.46	676,300.28
农民工保证金等	1,184,165.56	894,766.79
合计	136,650,207.42	147,977,218.39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191,109.23	17,895,124.18
合计	8,191,109.23	17,895,124.1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239,217.41	100.00	48,108.18	0.58	8,191,109.23	17,996,561.99	100.00	101,437.81	0.56	17,895,124.18
其中: 账龄组合	8,239,217.41	100.00	48,108.18	0.58	8,191,109.23	17,996,561.99	100.00	101,437.81	0.56	17,895,124.18
合计	8,239,217.41	100.00	48,108.18	0.58	8,191,109.23	17,996,561.99	100.00	101,437.81	0.56	17,895,124.18

1) 应收票据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无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应收票据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8,239,217.41	48,108.18	0.58
合计	8,239,217.41	48,108.18	0.58

(3) 应收票据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银行承兑汇票	101,437.81	-53,329.63				48,108.18
合计	101,437.81	-53,329.63				48,108.18

(4) 年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5) 年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273,610.01
合计		5,273,610.01

(6)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无

(7) 年末应收票据的账龄:

本集团上述年末应收票据的账龄均为1年以内。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照账龄列示

根据交易日期的应收账款(包括关连方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00,038,142.10	759,264,822.15
1-2年	12,672,818.28	9,799,014.39
2-3年	5,618,214.67	2,665,478.86
3年以上	12,892,685.94	10,320,468.45
其中: 3-4年	2,663,038.94	972,136.86
4-5年	911,855.31	299,880.95
5年以上	9,317,791.69	9,048,450.64
合计	731,221,860.99	782,049,783.85

本集团部分销售以预收款的方式进行,其余销售则授予一定期限的信用期。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1,221,860.99	100.00	31,343,912.08	4.29	699,877,948.91	782,049,783.85	100.00	20,790,443.92	2.66	761,259,339.93
其中：账龄组合	731,221,860.99	100.00	31,343,912.08	4.29	699,877,948.91	782,049,783.85	100.00	20,790,443.92	2.66	761,259,339.93
合计	731,221,860.99	100.00	31,343,912.08	4.29	699,877,948.91	782,049,783.85	100.00	20,790,443.92	2.66	761,259,339.93

1) 应收账款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无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应收账款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700,038,142.10	7,063,612.85	1.01
1-2年	12,672,818.28	5,769,398.62	45.53
2-3年	5,618,214.67	5,618,214.67	100.00
3-4年	2,663,038.94	2,663,038.94	100.00
4-5年	911,855.31	911,855.31	100.00
5年以上	9,317,791.69	9,317,791.69	100.00
合计	731,221,860.99	31,343,912.08	4.29

(3) 应收账款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790,443.92	10,553,468.16				31,343,912.08
合计	20,790,443.92	10,553,468.16				31,343,912.08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美国百利高国际公司	68,221,709.74		68,221,709.74	9.32	678,438.19
北京京东弘健健康有限公司	52,772,486.22		52,772,486.22	7.21	263,862.43
淄博市中心医院	51,516,002.61		51,516,002.61	7.03	446,460.16
淄博市第一医院	25,122,942.82		25,122,942.82	3.43	2,195,326.27
拜耳医药保健有限公司	20,994,230.36		20,994,230.36	2.87	311,019.01
合计	218,627,371.75		218,627,371.75	29.86	3,895,106.06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1,106,046.90	286,617.50	819,429.40	1,836,745.55	114,888.73	1,721,856.82
合计	1,106,046.90	286,617.50	819,429.40	1,836,745.55	114,888.73	1,721,856.82

(2) 本年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无

(3) 合同资产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06,046.90	100.00	286,617.50	25.91	819,429.40	1,836,745.55	100.00	114,888.73	6.26	1,721,856.82
其中: 账龄组合	1,106,046.90	100.00	286,617.50	25.91	819,429.40	1,836,745.55	100.00	114,888.73	6.26	1,721,856.82
合计	1,106,046.90	100.00	286,617.50	25.91	819,429.40	1,836,745.55	100.00	114,888.73	6.26	1,721,856.82

1) 合同资产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无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合同资产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64,060.90	2,320.30	0.50
1-2年	270,986.00	53,697.20	19.82
2-3年	351,000.00	210,600.00	60.00
3-4年	20,000.00	20,000.00	100.00
合计	1,106,046.90	286,617.50	25.91

(4) 合同资产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本年计提	本年收回或转回	本年转销/核销	原因
合同资产	171,728.77			按照模型计提
合计	171,728.77			

(5) 本年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

无

5.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240,274,709.86	189,752,210.65
合计	240,274,709.86	189,752,210.65

(2) 应收款项融资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年末应收款项融资均为银行承兑汇票,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因剩余到期期限较短,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近;因其信用风险极低,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年末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无

(4) 年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82,058,357.49	
合计	882,058,357.49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

无

(6) 应收款项融资本年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应收款项融资	189,752,210.65	1,650,368,652.34	1,599,846,153.13	240,274,709.86
合计	189,752,210.65	1,650,368,652.34	1,599,846,153.13	240,274,709.86

注：年末应收款项融资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剩余期限较短，以账面余额作为其公允价值恰当估计值。

6.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336,085.40	12,654,317.25
合计	9,336,085.40	12,654,317.25

6.1 应收利息：无

6.2 应收股利：无

6.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投标保证金、押金	5,678,457.20	6,581,739.21
备用金	655,000.00	185,000.00
应收出口退税款	1,805,784.42	741,255.77
其他	10,365,971.57	14,521,120.17
合计	18,505,213.19	22,029,115.15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198,752.58	13,281,593.01
1-2年	1,563,350.27	953,496.29
2-3年	453,311.54	994,903.29
3年以上	7,289,798.80	6,799,122.56
其中：3-4年	1,419,330.00	270,248.00
4-5年	142,926.98	427,519.38
5年以上	5,727,541.82	6,101,355.18
合计	18,505,213.19	22,029,115.15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505,213.19	100.00	9,169,127.79	49.55	9,336,085.40	22,029,115.15	100.00	9,374,797.90	42.56	12,654,317.25
其中：特殊款项组合（注）	1,805,784.42	9.76			1,805,784.42	741,255.77	3.36			741,255.77
账龄组合	16,699,428.77	90.24	9,169,127.79	54.91	7,530,300.98	21,287,859.38	96.64	9,374,797.90	44.04	11,913,061.48
合计	18,505,213.19	100.00	9,169,127.79	49.55	9,336,085.40	22,029,115.15	100.00	9,374,797.90	42.56	12,654,317.25

注：特殊款项组合为应收出口退税款。

1) 其他应收款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无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7,392,968.16	1,097,698.18	14.85
1-2年	1,563,350.27	455,443.88	29.13
2-3年	453,311.54	326,186.93	71.96
3-4年	1,419,330.00	1,419,330.00	100.00
4-5年	142,926.98	142,926.98	100.00
5年以上	5,727,541.82	5,727,541.82	100.00
合计	16,699,428.77	9,169,127.79	54.91

3) 其他应收款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575,675.34		6,799,122.56	9,374,797.90
2023年1月1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696,346.35		490,676.24	-205,670.11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879,328.99		7,289,798.80	9,169,127.79

注：各阶段划分依据：本公司将账龄3年以内单项计提的其他应收款划分为第二阶段，账龄3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划分为第三阶段，其他账龄的为第一阶段。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9,374,797.90	-205,670.11				9,169,127.79
合计	9,374,797.90	-205,670.11				9,169,127.79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陈卫森	往来款	1,900,409.00	5年以上	10.27	1,900,409.00
应收出口退税款	出口退税	1,805,784.42	1年内	9.76	
江西熠鑫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852,330.00	3-4年	4.61	852,330.00
哈药集团世一堂百川医药商贸有限公司	往来款	794,917.61	5年以上	4.30	794,917.61
葛兰素史克消费保健品(香港)有限公司	往来款	765,853.84	1年内	4.14	3,829.27
合计		6,119,294.87		33.08	3,551,485.88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无

(8) 年度应收员工借款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无应收员工借款情况。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34,195,137.22	96.68	50,023,638.88	95.92
1-2年	2,393.80	0.01	202.03	0.00
2-3年			2,126,050.00	4.08
3年以上	1,171,720.00	3.31		
合计	35,369,251.02	100.00	52,149,890.91	100.00

本集团年末账龄超过1年预付款项金额为1,171,720.00元,未结算原因主要系合同尚未全部执行完毕,其中主要为预付广州市澳米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1,171,720.00元。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13,622,349.82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38.51%。

8. 存货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3,040,222.29	15,974,265.53	147,065,956.76	168,967,264.83	9,926,776.68	159,040,488.15
在产品	221,786,769.05	17,938,788.26	203,847,980.79	244,413,486.82	18,649,109.99	225,764,376.83
库存商品	903,727,623.01	34,597,136.12	869,130,486.89	746,712,095.81	20,581,877.73	726,130,218.08
低值易耗品	23,357,170.59	365,555.88	22,991,614.71	28,319,161.52	335,980.87	27,983,180.65
特准储备物资	1,735,878.19		1,735,878.19	1,735,878.19		1,735,878.19
发出商品	68,909,887.83	698,128.42	68,211,759.41	71,545,331.30	212,424.81	71,332,906.49
合计	1,382,557,550.96	69,573,874.21	1,312,983,676.75	1,261,693,218.47	49,706,170.08	1,211,987,048.39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926,776.68	15,726,185.70		9,678,696.85		15,974,265.53
在产品	18,649,109.99	12,960,862.74		13,671,184.47		17,938,788.26
库存商品	20,581,877.73	33,998,161.24		19,982,902.85		34,597,136.12
低值易耗品	335,980.87	29,575.01				365,555.88
发出商品	212,424.81	698,128.42		212,424.81		698,128.42
合计	49,706,170.08	63,412,913.11		43,545,208.98		69,573,874.21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销原因
原材料	参见本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2. 存货”所述	已生产销售
在产品		已完工销售
库存商品		已销售
发出商品		已销售
低值易耗品		已生产销售

9.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性质
待抵扣进项税	58,612,875.37	48,928,780.13	待抵扣进项税
预缴企业所得税	27,122,814.78	1,869,293.72	预缴企业所得税
预缴土地增值税	3,095,711.43		预缴土地增值税
其他税费等	315,541.57		其他税费等
合计	89,146,943.15	50,798,073.85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本年确认的股利收入	本年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年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8,959,008.00			8,219,200.00		47,178,208.00	3,065,761.60	28,009,956.50		本集团出于权益投资目的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2,600,000.00				3,700,000.00	118,900,000.00	5,100,000.00	95,115,000.00		本集团出于权益投资目的
北方健康医疗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20,470,148.02				3,751,288.72	16,718,859.30			11,288,969.59	本集团出于权益投资目的
合计	182,029,156.02			8,219,200.00	7,451,288.72	182,797,067.30	8,165,761.60	123,124,956.50	11,288,969.59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1.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灿盛制药（淄博）有限公司	57,154,487.58				1,417,610.42							58,572,098.00	
小计	57,154,487.58				1,417,610.42							58,572,098.00	
合计	57,154,487.58				1,417,610.42							58,572,098.00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进行资产减值测试。

12. 投资性房地产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99,821,433.31	11,574,770.18	111,396,203.49
2. 本年增加金额	708,949.30		708,949.30
(1) 外购			
(2) 固定资产转入	592,729.30		592,729.30
(3) 在建工程转入	116,220.00		116,220.00
3. 本年减少金额	22,147,041.07	11,574,770.18	33,721,811.25
(1) 处置			
(2) 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22,147,041.07	11,574,770.18	33,721,811.25
4. 年末余额	78,383,341.54		78,383,341.5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58,690,116.64	4,352,075.49	63,042,192.13
2. 本年增加金额	3,771,180.51	192,634.92	3,963,815.43
(1) 计提或摊销	3,709,703.67	192,634.92	3,902,338.59
(2) 固定资产转入	61,476.84		61,476.84
3. 本年减少金额	17,986,589.34	4,544,710.41	22,531,299.75
(1) 处置			
(2) 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17,986,589.34	4,544,710.41	22,531,299.75
4. 年末余额	44,474,707.81		44,474,707.81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33,908,633.73		33,908,633.73
2. 年初账面价值	41,131,316.67	7,222,694.69	48,354,011.36

本年确认为损益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和摊销额为 3,902,338.59 元（上年金额：4,714,524.17 元）。

(2)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均位于中国境内并均处于中期（10-50 年）阶段。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进行资产减值测试。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于年末，投资性房地产中包括账面价值 25,559,709.70 元（年初金额：35,538,564.89 元）的房产，其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鉴于上述房产均依照相关合法程序进行，本公司董事会确信其产权转移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或影响本集团对该等房屋建筑物的正常使用，对本集团的正常运营并不构成重大影响，亦无需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总部新华大厦 13-22/F	20,740,422.49	正在办理中
总部科研中心 1 号	4,819,287.21	正在办理中
合计	25,559,709.70	

13. 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3,325,944,627.93	3,447,888,663.4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325,944,627.93	3,447,888,663.48

13.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2,245,525,554.35	4,221,282,746.63	35,098,977.69	221,937,746.69	6,723,845,025.36
2. 本年增加金额	47,500,577.96	311,388,438.21	1,714,214.35	21,284,035.84	381,887,266.36
(1) 购置		78,368,966.88	1,666,957.72	12,895,736.17	92,931,660.77
(2) 在建工程转入	47,500,577.96	233,019,471.33	47,256.63	8,388,299.67	288,955,605.59
3. 本年减少金额	20,934,396.78	88,718,459.53	2,984,309.72	5,403,920.78	118,041,086.81
(1) 处置或报废	9,620,791.56	80,411,492.42	2,984,309.72	5,258,715.39	98,275,309.09
(2) 转入在建工程		8,165,086.77		145,205.39	8,310,292.16
(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592,729.30				592,729.30
(4) 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10,720,875.92	141,880.34			10,862,756.26
4. 年末余额	2,272,091,735.53	4,443,952,725.31	33,828,882.32	237,817,861.75	6,987,691,204.91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943,299,486.83	2,181,093,380.41	26,398,359.13	113,706,564.76	3,264,497,791.13
2. 本年增加金额	112,693,962.93	331,953,404.92	3,150,052.36	33,627,374.93	481,424,795.14
(1) 计提	112,693,962.93	331,953,404.92	3,147,676.18	33,626,595.35	481,421,639.38
(2) 其他转入*			2,376.18	779.58	3,155.76
3. 本年减少金额	13,255,813.76	76,517,031.30	2,853,294.23	5,075,397.67	97,701,536.96
(1) 处置或报废	5,766,364.80	72,676,248.11	2,853,294.23	4,977,053.51	86,272,960.65
(2) 转入在建工程		3,750,906.19		98,344.16	3,849,250.35
(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61,476.84				61,476.84
(4) 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7,427,972.12	89,877.00			7,517,849.12
4. 年末余额	1,042,737,636.00	2,436,529,754.03	26,695,117.26	142,258,542.02	3,648,221,049.31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1,409,671.38	10,044,073.08		4,826.29	11,458,570.75
2. 本年增加金额		5,689,759.84		8,292.40	5,698,052.24
(1) 计提		5,689,759.84		8,292.40	5,698,052.24
3. 本年减少金额		3,631,095.32			3,631,095.32
(1) 处置或报废		3,631,095.32			3,631,095.32
4. 年末余额	1,409,671.38	12,102,737.60		13,118.69	13,525,527.67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1,227,944,428.15	1,995,320,233.68	7,133,765.06	95,546,201.04	3,325,944,627.93
2. 年初账面价值	1,300,816,396.14	2,030,145,293.14	8,700,618.56	108,226,355.64	3,447,888,663.48

*其他转入金额系境外子公司外币报表中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产生。

本年确认为损益的固定资产的折旧额为 481,421,639.38 元（上年确认为损益的金额：458,045,350.02 元；上年确认为资本化的金额：144,510.64 元）。

(2) 本集团房屋建筑物均位于中国境内并均处于中期（10-50 年）阶段。

(3) 通过售后租回租入的固定资产：无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于年末，固定资产中包括账面价值为 347,478,508.40 元（年初金额：439,721,548.17 元）的房产，其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鉴于上述房产均依照相关合法程序进行，本公司董事会确信其产权转移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或影响本集团对该等房屋建筑物的正常使用，对本集团的正常运营并不构成重大影响，亦无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一分厂园区房产	74,549,481.08	正在办理中
二分厂园区房产	169,598,089.50	正在办理中
总部园区房产	66,296,879.11	正在办理中
寿光园区房产	28,439,929.57	正在办理中
高密园区房产	8,594,129.14	正在办理中
合计	347,478,508.40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本集团除部分环保设备因技术更新等原因造成无继续使用价值、闲置设备外其他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无继续使用价值的设备	6,703,548.24	1,386,878.00	5,316,670.24	市场法	设备可回收重量、回收单价	企业所在地区废旧机器设备回收价
闲置的设备	2,185,732.00	1,804,350.00	381,382.00	成本法	重新购置价、成新率	设备的性能、技术参数、使用功能
合计	8,889,280.24	3,191,228.00	5,698,052.24			

13.2 固定资产清理：无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4. 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730,545,057.96	545,894,979.10
工程物资		
合计	730,545,057.96	545,894,979.10

14.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高端甾体系列原料药建设项目	155,063,657.20		155,063,657.20	129,126,302.54		129,126,302.54
15000吨异丁基苯扩产项目	126,160,994.70		126,160,994.70	8,888,189.56		8,888,189.56
固体制剂国际合作项目-默克制剂	79,467,615.18		79,467,615.18	52,123,751.70		52,123,751.70
年产10000吨3,3-二氯联苯胺生产项目	76,055,063.20		76,055,063.20	20,509,924.01		20,509,924.01
甲基多巴及系列产品生产项目	49,012,785.94		49,012,785.94	15,301,969.36		15,301,969.36
DBU-TMG 搬迁项目	33,764,497.93		33,764,497.93	9,552.68		9,552.68
年产1000吨3-羟基丁酸盐及500吨D-β-羟基丁酸盐项目	24,788,125.95		24,788,125.95	16,727,716.56		16,727,716.56
厂内有机废气及恶臭RTO治理项目	14,273,478.08		14,273,478.08	14,068,782.38		14,068,782.38
南区公用工程配套项目	10,009,624.22		10,009,624.22			
年产500吨藜芦醛项目	7,842,282.81		7,842,282.81			
固体制剂国际加工技术改造项目	5,560,530.30		5,560,530.30	18,453,660.90		18,453,660.90
204车间EPA70扩产改造项目				35,121,417.40		35,121,417.40
高端新医药制剂产业化项目公用工程				16,949,513.57		16,949,513.57
左旋多巴产能优化提升项目				9,407,358.49		9,407,358.49
卡比多巴产品扩产改造项目				8,927,520.25		8,927,520.25
基因与细胞工程研究中心项目				8,880,938.11		8,880,938.11
其他	148,546,402.45		148,546,402.45	191,398,381.59		191,398,381.59
合计	730,545,057.96		730,545,057.96	545,894,979.10		545,894,979.10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高端甾体系列原料药建设项目	129,126,302.54	25,937,354.66			155,063,657.20
15000吨异丁基苯扩产项目	8,888,189.56	117,272,805.14			126,160,994.70
固体制剂国际合作项目-默克制剂	52,123,751.70	27,343,863.48			79,467,615.18
年产10000吨3,3-二氯联苯胺生产项目	20,509,924.01	55,545,139.19			76,055,063.20
甲基多巴及系列产品生产项目	15,301,969.36	33,710,816.58			49,012,785.94
DBU-TMG 搬迁项目	9,552.68	33,754,945.25			33,764,497.93
年产1000吨3-羟基丁酸盐及500吨D-β-羟基丁酸盐项目	16,727,716.56	8,060,409.39			24,788,125.95
厂内有机废气及恶臭RTO治理项目	14,068,782.38	204,695.70			14,273,478.08
南区公用工程配套项目		10,009,624.22			10,009,624.22
年产500吨藜芦醛项目		7,842,282.81			7,842,282.81
固体制剂国际加工技术改造项目	18,453,660.90	497,768.03	3,826,980.38	9,563,918.25	5,560,530.30
204车间EPA70扩产改造项目	35,121,417.40	2,987,736.25	38,109,153.65		
高端新医药制剂产业化项目公用工程	16,949,513.57	433,104.15	17,382,617.72		
左旋多巴产能优化提升项目	9,407,358.49	521,308.16	9,928,666.65		
卡比多巴产品扩产改造项目	8,927,520.25	705,763.96	9,633,284.21		
基因与细胞工程研究中心项目	8,880,938.11	5,811,531.60	6,148,577.75	8,543,891.96	
其他	191,398,381.59	161,190,566.09	204,042,545.23		148,546,402.45
合计	545,894,979.10	491,829,714.66	289,071,825.59	18,107,810.21	730,545,057.96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续上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预计产能	建设周期 (月)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 例 (%)	工程进 度 (%)	资金 来源
高端甾体系列原料药建设项目	152,060,000.00	500吨/年	19.00	101.98	98.00	自有
15000吨异丁基苯扩产项目	180,000,000.00	15000吨/年	16.00	70.09	85.00	自有
固体制剂国际合作项目-默克制剂	177,150,000.00	80亿片/年	45.00	44.86	55.00	自有
年产10000吨3,3-二氯联苯胺生产项目	113,900,000.00	10000吨/年	20.00	66.77	85.00	自有
甲基多巴及系列产品生产项目	73,850,000.00	200吨/年	18.00	66.37	75.00	自有
DBU-TMG搬迁项目	35,000,000.00	1000吨/年	18.00	96.47	98.00	自有
年产1000吨3-羟基丁酸盐及500吨D-β-羟基丁酸盐项目	36,500,000.00	1500吨/年	16.00	67.91	75.00	自有
厂内有机废气及恶臭RTO治理项目	20,500,000.00	100000Nm ³ /h	12.00	69.63	78.00	自有
南区公用工程配套项目	29,800,000.00	不适用	9.00	33.59	50.00	自有
年产500吨藜芦醛项目	35,000,000.00	500吨/年	12.00	22.41	40.00	自有
固体制剂国际加工技术改造项目	174,290,000.00	50亿片	60.00	74.00	86.00	自有
204车间EPA70扩产改造项目	42,000,000.00	700吨/年	24.00	90.74	100.00	自有
高端新医药制剂产业化项目公用工程	27,000,000.00	不适用	24.00	64.38	100.00	自有
左旋多巴产能优化提升项目	13,200,000.00	500吨/年	36.00	75.22	100.00	自有
卡比多巴产品扩产改造项目	9,500,000.00	48吨/年	24.00	101.40	100.00	自有
基因与细胞工程研究中心项目	16,810,000.00	不适用	18.00	87.40	100.00	自有
合计	1,136,560,000.00					

(3) 本年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集团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集团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进行资产减值测试。

14.2 工程物资: 无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0,983,022.87	38,578.44	11,021,601.31
2. 本年增加金额	1,116,579.41		1,116,579.41
(1) 租入	1,116,579.41		1,116,579.41
3. 本年减少金额	2,132,732.60		2,132,732.60
(1) 处置	2,132,732.60		2,132,732.60
4. 年末余额	9,966,869.68	38,578.44	10,005,448.12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4,322,746.67	17,145.97	4,339,892.64
2. 本年增加金额	2,826,197.07	17,145.97	2,843,343.04
(1) 计提	2,826,197.07	17,145.97	2,843,343.04
3. 本年减少金额	1,502,108.90		1,502,108.90
(1) 处置	1,502,108.90		1,502,108.90
4. 期末余额	5,646,834.84	34,291.94	5,681,126.78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4,320,034.84	4,286.50	4,324,321.34
2. 年初账面价值	6,660,276.20	21,432.47	6,681,708.67

本年确认为损益的使用权资产的折旧额为 2,843,343.04 元 (上年金额: 2,797,990.75 元)。

(2) 本集团使用权资产主要为山东新华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租赁的用于日常经营及办公的场所。

(3)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集团使用权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进行资产减值测试。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明细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548,448,109.31	24,951,478.25	80,446,949.38	2,614,923.24	656,461,460.18
2. 本年增加金额		3,084,142.88	46,632,407.53		49,716,550.41
(1) 购置		3,084,142.88	46,632,407.53		49,716,550.41
3. 本年减少金额		10,747.76			10,747.76
(1) 处置		10,747.76			10,747.76
4. 年末余额	548,448,109.31	28,024,873.37	127,079,356.91	2,614,923.24	706,167,262.83
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128,816,342.82	14,718,941.45	36,204,468.06	2,614,923.24	182,354,675.57
2. 本年增加金额	11,722,549.57	2,865,484.10	14,295,354.48		28,883,388.15
(1) 计提	11,722,549.57	2,865,484.10	14,295,354.48		28,883,388.15
3. 本年减少金额		8,000.00			8,000.00
(1) 处置		8,000.00			8,000.00
4. 年末余额	140,538,892.39	17,576,425.55	50,499,822.54	2,614,923.24	211,230,063.72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407,909,216.92	10,448,447.82	76,579,534.37		494,937,199.11
2. 年初账面价值	419,631,766.49	10,232,536.80	44,242,481.32		474,106,784.61

*其他中 2,613,680.00 元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山东新华制药(美国)有限责任公司从美国中西有限责任公司购买的客户资源,已摊销完毕。

本年确认为损益的无形资产的摊销额为 28,771,975.35 元,确认为资本化的无形资产摊销额为 111,412.80 元(上年确认为损益的无形资产的摊销额为 24,058,048.51 元,上年确认为资本化的无形资产摊销额为 111,412.80 元)。

(2) 本集团土地使用权均位于中国境内并均处于中期(10-50年)阶段。

(3) 本集团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于年末,无形资产中包括账面价值为 6,531,357.70 元(年初金额:6,754,297.29 元)的土地使用权,其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鉴于上述土地使用权均依照相关合法程序进行,本公司董事会确信其产权转移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或影响本集团对该等土地使用权的正常使用,对本集团的正常运营并不构成重大影响,亦无需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总部园区土地	6,531,357.70	正在办理中
合计	6,531,357.70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集团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进行资产减值测试。

17. 商誉

(1) 商誉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新华制药（高密）有限公司	2,715,585.22			2,715,585.22
合计	2,715,585.22			2,715,585.22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新华制药（高密）有限公司	2,715,585.22			2,715,585.22
合计	2,715,585.22			2,715,585.22

商誉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21. 商誉减值”，本集团商誉已于2014年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8.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医药创新园装修	6,985,458.80		2,465,456.04		4,520,002.76
综合门诊部装修	626,398.04		64,799.76		561,598.28
健康科技新功能综合楼装修	499,522.91	125,368.53	132,308.87		492,582.57
医药化工设计公司青岛分公司办公场地装修	371,070.00		96,540.00		274,530.00
云服务器摊销	125,376.75		100,761.16		24,615.59
基因与细胞工程研究中心项目装修		8,543,891.96	427,194.60		8,116,697.36
其他		502,160.76	29,773.81		472,386.95
合计	8,607,826.50	9,171,421.25	3,316,834.24		14,462,413.51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506,032.48	2,110,366.58	11,425,600.04	1,798,379.88
坏账准备	40,648,589.68	8,190,886.55	29,957,299.72	6,667,099.86
存货跌价准备	66,885,094.47	10,743,003.75	47,457,421.09	7,737,062.68
未发放工资薪金	19,614,941.14	2,942,241.17	16,687,924.42	2,723,188.66
递延收益	3,592,681.01	538,902.14	3,489,166.79	523,375.03
与子公司购销的未实现内部利润	64,967,110.48	9,763,281.63	56,504,892.75	8,494,940.66
可抵扣亏损	175,492,637.99	27,898,614.10	229,751,874.41	35,398,898.36
股份支付	115,477,555.94	17,406,613.40	193,032,569.94	28,954,885.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281,140.70	1,992,171.11	9,529,851.98	1,429,477.80
租赁负债	3,360,184.60	667,118.40	5,406,929.04	1,126,627.76
其他	61,208,688.17	9,396,679.28	44,047,001.83	6,833,578.79
合计	578,034,656.66	91,649,878.11	647,290,532.01	101,687,514.9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4,852,890.00	21,727,933.50	140,333,690.00	21,050,053.50
固定资产折旧	925,033,297.03	144,735,004.00	781,281,845.98	129,983,982.78
使用权资产	4,324,321.34	914,284.46	6,681,708.67	1,467,563.91
合计	1,074,210,508.37	167,377,221.96	928,297,244.65	152,501,600.1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年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年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171,707.00	23,478,171.11	86,066,538.05	15,620,976.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68,171,707.00	99,205,514.96	86,066,538.05	66,435,062.14

注：单体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净额在递延所得税负债项目下列示。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907,450.85	2,705,988.35
可抵扣亏损	40,865,451.90	27,751,820.10
合计	43,772,902.75	30,457,808.4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备注
2028	654,687.67	622,857.74	
2029	265,334.42	265,334.42	
2030	4,504,893.69	4,504,893.69	
2031	10,165,660.89	10,165,660.89	
2032	12,193,073.36	12,193,073.36	
2033	13,081,801.87		
合计	40,865,451.90	27,751,820.10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外购专利技术款项	63,816,452.83		63,816,452.83	19,063,800.00		19,063,800.00
预付购房款	21,767,080.88		21,767,080.88			
房屋拆迁	14,949,824.64		14,949,824.64	414,406.00		414,406.00
预付软件开发款项等	2,329,766.55		2,329,766.55	2,014,167.85		2,014,167.85
合计	102,863,124.90		102,863,124.90	21,492,373.85		21,492,373.85

2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				年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36,020,207.42	136,020,207.42	保证	票据保证金等	147,977,218.39	147,977,218.39	保证	票据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5,273,610.01	5,240,329.87	已背书	未终止确认	12,329,419.39	12,256,806.29	已背书	未终止确认
合计	141,293,817.43	141,260,537.29			160,306,637.78	160,234,024.68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136,846,013.62	118,023,275.00
保证借款*	147,112,664.06	
合计	283,958,677.68	118,023,275.00

*年末信用借款中包含本金 136,741,558.26 元,未到期的应付利息 104,455.36 元。

*年末保证借款中包含本金 146,893,884.23 元,未到期的应付利息 218,779.83 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本集团年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3)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2.45%-3.85%。

23.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11,430,531.37	491,024,582.02
合计	511,430,531.37	491,024,582.02

本集团年末应付票据的账龄均在 180 天之内,不存在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4.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款	666,412,933.67	599,055,763.12
合计	666,412,933.67	599,055,763.12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本集团年末无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3)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根据交易日期的应付账款(包括关连方应付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641,287,656.05	572,436,889.19
1-2 年	12,438,049.71	15,230,740.10
2-3 年	3,000,798.37	3,393,501.61
3 年以上	9,686,429.54	7,994,632.22
合计	666,412,933.67	599,055,763.12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5.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5,290,599.53	5,310,599.53
其他应付款	420,235,035.29	419,650,696.78
合计	435,525,634.82	424,961,296.31

25.1 应付利息：无

25.2 应付股利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5,290,599.53	5,310,599.53
合计	15,290,599.53	5,310,599.53

注：年末应付股利余额中 5,310,599.53 元，系超过一年未支付的普通股股利。

25.3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工程、设备款	250,546,660.57	271,507,214.51
保证金、押金	43,939,077.99	44,533,893.69
动力费、咨询费等	66,937,536.93	40,398,846.44
股权激励		21,585,564.00
其他	58,811,759.80	41,625,178.14
合计	420,235,035.29	419,650,696.78
其中：1年以上	105,943,483.49	94,200,116.6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阴市三氧净化科技有限公司	11,626,192.47	未结算
西安航天华威化工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6,632,599.23	未结算
合计	18,258,791.70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6.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销货款	149,135,948.62	593,261,005.51
合计	149,135,948.62	593,261,005.51

注：本年度确认的收入包括年初预收销货款 58,531.54 万元。

(2) 合同负债的账面价值在本年发生的重大变动情况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预收销货款	-444,125,056.89	预收销货款本期确认收入
合计	-444,125,056.89	

27.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95,171,404.13	972,971,339.65	944,157,447.05	123,985,296.7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4,245,733.67	104,245,733.67	
辞退福利		363,486.40	363,486.40	
合计	95,171,404.13	1,077,580,559.72	1,048,766,667.12	123,985,296.73

(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1,088,681.57	772,627,557.17	743,778,308.48	119,937,930.26
职工福利费		42,425,902.97	42,425,902.97	
社会保险费		54,929,414.62	54,929,414.62	
其中：医疗保险费		49,578,624.96	49,578,624.96	
工伤保险费		5,350,789.66	5,350,789.66	
住房公积金		55,447,066.58	55,447,066.5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068,722.56	16,148,206.42	16,179,062.51	4,037,866.47
劳务费	14,000.00	31,288,022.69	31,292,522.69	9,500.00
其他短期薪酬		105,169.20	105,169.20	
合计	95,171,404.13	972,971,339.65	944,157,447.05	123,985,296.73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政府机构设立的社会保险计划。根据计划,本集团按照当地政府的有关规定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本年应分别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缴存费用如下: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99,896,456.87	99,896,456.87	
失业保险费		4,349,276.80	4,349,276.80	
合计		104,245,733.67	104,245,733.67	

本集团本年应向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104,245,733.67元(2022年:人民币96,629,283.47元)。本集团于2023年12月31日计划缴纳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已经全部支付完毕。

于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两个财政年度各年,本集团无界定供款计划项下的没收供款(由雇主代表于完全归属该供款前离开计划的雇员)可供本集团以减低现有的供款水平。

28.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3,593,964.31	11,322,476.40
企业所得税	5,033,213.85	7,994,487.98
城市维护建设税	945,119.55	2,034,112.95
个人所得税	1,641,658.03	1,860,044.20
房产税	5,229,930.26	5,521,821.22
土地使用税	438,554.88	2,092,611.53
印花税	1,305,677.12	1,431,942.53
教育费附加	674,250.87	1,452,103.41
环保税	3,309.09	7,610.26
合计	18,865,677.96	33,717,210.48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应交税费中包括应交香港利得税200,054.47元,应交荷兰所得税296,157.22元,应交美国所得税741,725.42元。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71,973,792.30	314,411,833.8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00,358,027.4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781,391.73	2,691,448.37
合计	273,755,184.03	717,461,309.6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包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本金 271,055,801.48 元，未到期的应付利息 917,990.82 元。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中包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付款额 1,895,275.03 元，未确认融资费用 113,883.30 元。

30. 其他流动负债

(1) 其他流动负债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7,656,983.50	73,480,273.54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5,273,610.01	12,329,419.39
合计	22,930,593.51	85,809,692.93

31.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196,500,000.00	426,500,000.00
信用借款	602,900,000.00	119,155,801.48
合计	799,400,000.00	545,655,801.48

注：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利率区间为 2.7%-3.7%。

(2) 长期借款到期日分析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426,872,877.08	697,186,010.42
信用借款	644,500,915.22	162,881,624.89
合计	1,071,373,792.30	860,067,635.31
上述借款的账面值须于以下期间偿还：		
一年内	271,973,792.30	314,411,833.83
资产负债表日后超过一年，但不超过两年	304,900,000.00	262,655,801.48
资产负债表日后超过两年，但不超过五年	494,500,000.00	283,000,000.00
减：流动负债项下所示一年内到期的款项	271,973,792.30	314,411,833.83
非流动负债项下所示款项	799,400,000.00	545,655,801.48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2. 租赁负债

(1) 租赁负债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负债	1,578,792.87	2,715,480.67
合计	1,578,792.87	2,715,480.67

(2) 租赁负债到期日分析

款项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房屋租赁款	3,360,184.60	5,406,929.04
合计	3,360,184.60	5,406,929.04
上述租赁负债的账面值须于以下期间偿还：		
一年内	1,781,391.73	2,691,448.37
资产负债表日后超过一年，但不超过两年	1,488,746.85	1,687,562.39
资产负债表日后超过两年，但不超过五年	90,046.02	1,027,918.28
资产负债表日后超过五年		
减：流动负债项下所示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款项	1,781,391.73	2,691,448.37
非流动负债项下所示租赁负债款项	1,578,792.87	2,715,480.67

33. 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33.1 长期应付款：无

33.2 专项应付款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新型连续合成技术产业化项目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4.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8,372,785.93	1,600,650.00	19,306,678.01	100,666,757.9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18,372,785.93	1,600,650.00	19,306,678.01	100,666,757.92	

(2) 政府补助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现代医药国际合作中心项目	45,887,196.40		7,581,115.20		38,306,081.20	与资产相关
回收二氯甲烷等有机气体大气污染综合防治项目	21,069,250.00		3,561,000.00		17,508,250.00	与资产相关
注射剂GMP改造项目(高端新医药制剂产业化项目)	18,124,400.00		1,941,900.00		16,182,500.00	与资产相关
设备类政府补助	8,327,183.38		1,071,399.96		7,255,783.42	与资产相关
甾体药物共性关键技术创新与产业链体系构建*1	3,500,000.00		256,666.63	700,000.00	2,543,333.37	与资产相关
激素系列产品技术改造项目	3,195,849.85		596,477.76		2,599,372.09	与资产相关
阿司匹林技术改造项目(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匹配资金)	2,333,333.37		366,666.63		1,966,666.74	与资产相关
固体制剂国际合作项目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聚卡波非钙及片剂的研究与产业化项目	1,986,764.71		336,302.52		1,650,462.19	与资产相关
东园2000立方/天污水处理系统新建项目	1,867,999.96		467,000.04		1,400,999.92	与资产相关
咖啡因绿色化关键技术与连续化体系构建项目	1,200,000.10		159,999.96		1,040,000.14	与资产相关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一分厂原料药智能提升改造项目	1,186,574.99		121,700.04		1,064,874.95	与资产相关
高效能核心工业酶*2		1,600,650.00			1,600,65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递延收益	7,694,233.17		2,146,449.27		5,547,783.9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18,372,785.93	1,600,650.00	18,606,678.01	700,000.00	100,666,757.92	

*1. 其他变动：根据淄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 2022 年度省新旧动能转换重大产业攻关项目奖励补助资金计划的通知》（淄发改动能[2022]6号），本公司于2022年收到与青岛科技大学联合申报的甾体药物共性关键技术创新与产业链体系构建项目资金350.00万元，其中70.00万元为支付给青岛科技大学，本公司按10年期限结转损益。

*2. 根据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 2022 年度山东省重点研发计划（科技示范工程）第一批的通知》（鲁科字〔2022〕163号），本公司于2023年收到高效能核心工业酶项目资金160.065万元。本公司按10年期限结转损益。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特准储备基金	3,561,500.00	3,561,500.00
合计	3,561,500.00	3,561,500.00

36.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减(+、-)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669,627,235.00	5,055,600.00				5,055,600.00	674,682,835.00

2022年12月28日，本公司根据《2018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授予激励对象股票期权的第三个等待期已届满。本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实际行权的激励对象共计173人，行权的股票期权为505.56万份。激励对象分两次行权，其中，第一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2023年1月11日，行权完成后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4,260,300.00元；第二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2023年5月9日，行权完成后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795,300.00元，合计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5,055,600.00元。

37.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724,102,344.64	29,726,928.00		753,829,272.64
其他资本公积**	274,042,245.01	53,068,151.25	25,928,798.14	301,181,598.12
合计	998,144,589.65	82,795,079.25	25,928,798.14	1,055,010,870.76

*股本溢价本年合计增加29,726,928.00元，其中：增加22,547,976.00元系股票期权行权505.56万份所致；增加7,178,952.00元系股票期权行权后其他资本公积转溢价所致。

**其他资本公积本年合计增加53,068,151.25元，系按照公司2021年及2022年授予股权激励方案，计提等待期权益工具费用所致；其他资本公积本年合计减少25,928,798.14元，其中：17,841,868.95元系2018年授予股权激励方案全部行权后准予税前扣除冲减剩余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应的资本公积所致；907,977.19元系2021年授予股票期权激励方案根据期末的股票价格估计未来可以税前抵扣的金额，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7,178,952.00元系股票期权行权后其他资本公积转溢价所致。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8.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年末余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1,183,262.32	767,911.28			115,186.69	652,724.59		111,835,986.91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1,183,262.32	767,911.28			115,186.69	652,724.59		111,835,986.9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43,472.09	1,083,290.12				838,543.82	244,746.30	1,782,015.91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43,472.09	1,083,290.12				838,543.82	244,746.30	1,782,015.9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12,126,734.41	1,851,201.40			115,186.69	1,491,268.41	244,746.30	113,618,002.82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9. 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551,906.40	24,806,357.29	22,965,651.02	3,392,612.67
合计	1,551,906.40	24,806,357.29	22,965,651.02	3,392,612.67

注：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三、35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0.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92,160,581.80	44,004,198.85		336,164,780.65
任意盈余公积	64,795,873.74			64,795,873.74
合计	356,956,455.54	44,004,198.85		400,960,654.39

41.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987,867,458.52	1,709,067,703.02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55,444.92
其中：《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新规定追溯调整		-55,444.92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987,867,458.52	1,709,012,258.10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6,512,201.25	411,063,056.5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4,004,198.85	31,763,770.91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4,936,567.00	100,444,085.25
本年年末余额	2,305,438,893.92	1,987,867,458.52

于往绩记录期宣派并派付及拟派的股息详情如下：

(1)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根据于2023年3月24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决议案及于2023年6月26日召开的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东大会决议案，贵公司按每股派发股息人民币0.20元（含税）的基准向其股东宣派2022年末期股息，合计为人民币134,936,567.00元。

(2)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根据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决议案，建议以682,407,63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2023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0.25元（含税）。若在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的，分配方案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此建议派发的股息有待周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956,060,682.51	5,553,117,506.84	7,295,163,472.26	5,270,983,819.39
其他业务	144,784,024.82	156,024,844.16	207,823,629.83	194,672,287.76
合计	8,100,844,707.33	5,709,142,351.00	7,502,987,102.09	5,465,656,107.1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化学原料药	3,120,198,136.24	1,884,282,425.38	3,120,198,136.24	1,884,282,425.38
制剂	3,638,706,546.67	2,559,564,351.40	3,638,706,546.67	2,559,564,351.40
医药中间体及其他产品	1,341,940,024.42	1,265,295,574.22	1,341,940,024.42	1,265,295,574.2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中国(含香港)	5,933,438,838.51	4,090,732,171.17	5,933,438,838.51	4,090,732,171.17
美洲	763,822,259.65	571,081,671.55	763,822,259.65	571,081,671.55
欧洲	1,023,891,033.69	747,483,698.03	1,023,891,033.69	747,483,698.03
其他	379,692,575.48	299,844,810.25	379,692,575.48	299,844,810.25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某一时点转让	8,024,851,203.66	5,633,913,368.51	8,024,851,203.66	5,633,913,368.51
某一时段内转让	66,059,345.59	64,403,177.12	66,059,345.59	64,403,177.12
租赁收入	9,934,158.08	10,825,805.37	9,934,158.08	10,825,805.37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直销模式	3,194,262,192.93	2,212,801,823.82	3,194,262,192.93	2,212,801,823.82
经销模式	4,906,582,514.40	3,496,340,527.18	4,906,582,514.40	3,496,340,527.18
合计	8,100,844,707.33	5,709,142,351.00	8,100,844,707.33	5,709,142,351.00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集团根据合同的约定,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客户需求的品类、标准及时履行供货义务。对于中国境内销售合同,于本集团将货物运送至约定地点,客户确认收到商品后,商品控制权已转移至客户;对于中国境外销售合同,将产品报关出口,取得报关单和提单(运单),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

不同客户和产品的付款条件有所不同,本集团部分销售以预收款的方式进行,其余销售则授予一定期限的信用期。

(4)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年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149,135,948.62元。其中,141,461,968.68元预计将于2024年度确认收入。

(5) 本年确认收入包含上年末已经计入合同负债的金额为585,315,384.18元。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无

43.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011,578.75	19,918,550.72
房产税	18,979,563.40	19,091,635.54
教育费附加	17,865,413.35	14,227,344.07
土地使用税	7,931,555.87	6,775,241.30
印花税	5,537,216.94	5,237,845.33
车船使用税	56,167.35	59,239.11
土地增值税	16,793,781.00	
合计	92,175,276.66	65,309,856.07

44.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9,328,506.47	115,535,462.76
市场开发及终端销售费	587,661,147.43	497,368,865.91
广告费	8,946,100.67	8,177,396.49
差旅费	18,220,074.79	14,470,301.31
办公费	500,831.17	503,538.22
会务费	2,709,958.29	954,517.15
其他	22,804,775.49	21,297,663.28
合计	780,171,394.31	658,307,745.12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5. 管理费用

(1) 管理费用明细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8,990,402.29	199,024,177.13
折旧费	63,504,346.29	69,050,795.48
无形资产摊销	27,571,441.22	23,213,196.01
仓库经费	25,554,894.37	23,305,958.26
业务招待费	7,733,007.35	6,436,264.36
办公费	3,391,803.30	2,678,721.93
差旅费	5,125,981.03	2,575,703.04
水电汽费	4,912,055.35	5,962,657.85
商标使用费	9,454,427.25	9,517,477.51
上市年费、审计费、董事会费	5,139,891.38	4,688,438.47
修理费	6,924,927.15	5,687,863.14
股份支付	53,068,151.25	46,361,961.61
党建工作经费	4,274,371.33	4,655,279.25
其他	68,179,082.37	50,368,047.40
合计	513,824,781.93	453,526,541.44

(2) 本集团本年度管理费用包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审计师酬金		
-本公司审计服务费用	613,207.55	613,207.55
-本公司内控审计服务费用	122,641.51	122,641.51
-子公司审计服务费用	325,471.68	301,886.79
-其他服务费用	179,245.28	139,622.63
合计	1,240,566.02	1,177,358.48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6. 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新产品	229,761,124.67	145,186,132.81
新技术及新工艺	189,478,576.23	200,472,378.96
合计	419,239,700.90	345,658,511.77

47.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费用	41,148,585.76	49,706,941.36
减：利息收入	12,300,491.07	10,462,012.18
加：汇兑损益	-15,420,469.75	-10,533,329.86
手续费及其他支出	2,923,654.20	3,307,881.06
合计	16,351,279.14	32,019,480.38

利息费用明细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40,213,936.26	48,933,497.62
售后回租利息支出		293,551.50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208,864.78	292,322.80
票据贴现利息支出	725,784.72	187,569.44
合计	41,148,585.76	49,706,941.36

48.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	25,902,239.33	28,894,773.85
其中：使用/摊销年内递延收入	18,606,678.01	20,508,348.70
合计	25,902,239.33	28,894,773.85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种类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本年收到的政府补助				
人才政策补助资金	1,600,000.00	5,090,000.00	鲁组字[2021]60号、淄高新发[2018]26号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2,115,193.87	203,775.42	鲁人社函[2023]70号	与收益相关
企业研发费用补助资金	810,700.00	2,105,000.00	鲁科字[2022]45号、鲁科字[2023]78号、鲁科字[2018]47号、潍科字[2022]31号、鲁科字[2022]163号、鲁药会[2022]58号、鲁药会[2023]83号等	与收益相关
其他	2,769,667.45	987,649.73		与收益相关
小计	7,295,561.32	8,386,425.15		
递延收益摊销	18,606,678.01	20,508,348.70		与资产相关
小计	18,606,678.01	20,508,348.70		
合计	25,902,239.33	28,894,773.85		

49.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17,610.42	447,177.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8,165,761.60	7,917,816.00
合计	9,583,372.02	8,364,993.25

50.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3,329.63	124,376.6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553,468.16	-5,132,608.0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05,670.11	-67,344.71
合计	-10,294,468.42	-5,075,576.17

51.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71,728.77	-103,863.73
存货跌价损失	-63,412,913.11	-43,422,294.53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698,052.24	
合计	-69,282,694.12	-43,526,158.26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2.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8,733,639.41	5,539,641.08	8,733,639.41
其中: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8,733,639.41	5,539,641.08	8,733,639.4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8,715,704.12	4,059,250.30	8,715,704.12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1,613,678.71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17,935.29	-133,287.93	17,935.29
合计	8,733,639.41	5,539,641.08	8,733,639.41

53.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90,000.00	494,900.00	90,000.00
其他	5,447,126.16	1,379,685.07	5,447,126.16
合计	5,537,126.16	1,874,585.07	5,537,126.16

注:本年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为5,537,126.16元(上年:1,874,585.07元)。

(2) 计入当年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年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国家助学金	淄博市教育局、财政局	助学金	助学金	否	否	90,000.00	494,9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90,000.00	494,900.00	

(3)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国家助学金	90,000.00	494,900.00	淄财科教指[2022]106号	与收益相关
合计	90,000.00	494,900.00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4.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4,587,584.99	2,608,832.96	4,587,584.99
环保罚款		505,000.00	
其他	2,845,827.76	3,692,935.41	2,845,827.76
合计	7,433,412.75	6,806,768.37	7,433,412.75

注：本年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为7,433,412.75元（上年：6,806,768.37元）。

55.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9,889,380.77	25,868,399.58
-中国大陆企业所得税	17,210,755.59	22,942,214.80
-中国香港利得税	120,122.00	79,932.47
-美国所得税		782,511.31
-荷兰所得税	2,558,503.18	2,063,741.00
递延所得税费用	6,048,298.36	20,220,746.28
以前年度多计（少计）	641,020.88	-424,579.82
合计	26,578,700.01	45,664,566.0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本年合并利润总额	532,685,725.0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9,902,858.7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222,161.9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41,020.8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437,505.8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299,058.8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23,148.52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36,161.88
加计扣除费用	-45,881,789.69
股份支付税前扣除	-18,826,415.40
所得税费用	26,578,700.01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6. 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本附注“五、38.其他综合收益”相关内容

57.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12,300,491.07	10,462,012.18
政府补助收入	8,986,211.32	15,598,325.15
往来款	49,676,219.01	28,275,506.75
其他	30,643,938.22	37,089,924.67
合计	101,606,859.62	91,425,768.7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办公费	3,892,634.47	3,182,260.15
差旅费	23,346,055.82	17,046,004.35
上市年费、审计费、董事会费	5,139,891.38	4,688,438.47
市场开发及终端销售费	564,562,681.92	475,905,737.22
业务招待费	7,839,806.73	6,547,689.36
研发费用	230,584,839.37	234,211,611.10
银行承兑保证金等	10,938,257.35	34,936,135.41
往来款及其他	156,194,084.14	151,024,962.18
合计	1,002,498,251.18	927,542,838.24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的专项应付款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归还控股股东借款	400,000,000.00	200,000,000.00
支付售后租回、租赁本息	2,697,980.30	17,689,662.64
合计	402,697,980.30	217,689,662.64

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长期借款	545,655,801.48	530,000,000.00		5,200,000.00	271,055,801.48	799,400,000.00
短期借款	118,023,275.00	332,429,142.49	6,091,749.83	172,585,489.64		283,958,677.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17,461,309.60		307,426,217.40	751,334,728.53	-202,385.56	273,755,184.03
租赁负债	2,715,480.67		627,188.97		1,763,876.77	1,578,792.87
合计	1,383,855,866.75	862,429,142.49	314,145,156.20	929,120,218.17	272,617,292.69	1,358,692,654.58

(3)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1)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经营活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票据背书支付款项*	1,024,531,299.04	1,384,899,755.17

*本公司将销售产品收到的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背书用于支付材料采购款等。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票据背书购置长期资产*	507,320,998.76	582,816,601.07

*本公司将销售产品收到的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背书用于购买长期资产。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06,107,025.01	426,109,784.5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5,737,485.14	1,630,327.15
信用减值损失	10,294,468.42	5,075,576.17
固定资产折旧	481,420,400.52	457,951,091.38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3,902,338.59	4,596,320.89
使用权资产折旧	2,843,343.04	2,797,990.75
无形资产摊销	28,771,975.35	24,058,048.5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316,834.24	2,754,715.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8,733,639.41	-5,539,641.0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4,587,584.99	2,608,832.9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34,289,370.89	63,954,384.99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9,583,372.02	-8,364,993.25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8,149,515.96	-17,462,466.68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14,197,741.77	37,411,229.7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20,864,332.49	-200,141,356.2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423,541,108.67	-717,325,990.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332,385,854.79	632,331,008.10
其他(股份支付等)	53,068,151.25	45,795,737.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278,895.87	758,240,601.5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781,684,254.87	1,010,764,347.51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010,764,347.51	596,391,588.69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9,080,092.64	414,372,758.82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系根据合并财务报表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相关项目分析填列，在编制过程中需要扣除“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保证金等增减变化”(详见本附注五、1. 货币资金)、“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应收票据支付长期资产购置款调整项”(详见本附注五、57. 现金流量表项目(3、2))、“其他应付款中的工程设备款、应付股利”(详见本附注五、25. 其他应付款)等。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781,684,254.87	1,010,764,347.51
其中：库存现金	41,554.74	66,908.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81,565,674.78	1,010,393,137.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7,025.35	304,301.15
现金等价物		
年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781,684,254.87	1,010,764,347.5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无

59. 股东权益变动表项目

详见附注三、35.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60.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6,673,818.15	7.082700	47,268,651.81
英镑	30,463.39	9.041100	275,422.56
港币	2,641,646.45	0.906220	2,393,912.85
欧元	138,942.90	7.859200	1,091,980.03
日元	1,217.00	0.050213	61.11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5,178,475.57	7.082700	178,331,588.92
英镑	3,522,491.16	9.041100	31,847,194.83
欧元	108,646.62	7.859200	853,875.52
日元	200,000.00	0.050213	10,042.60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1,302.44	7.082700	9,224.79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451,416.21	7.082700	10,279,945.59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5,500.00	7.082700	38,954.85

(2) 境外经营实体

子公司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本位币选择依据
山东新华制药(欧洲)有限公司	荷兰赖斯韦克市	美元	经营地法定货币
山东新华制药(美国)有限责任公司	美国南埃尔蒙特市	美元	经营地法定货币
新华健康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人民币	经营活动主要使用人民币

61. 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租赁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08,864.78	292,322.80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921,276.88	906,096.92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677,980.30	3,009,662.64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293,551.50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62.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分子、分母的计算过程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496,512,201.25 元(上年：人民币 411,063,056.58 元)，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674,287,215.00 股(上年：660,602,072.00 股)计算。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基本每股收益的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6,512,201.25	411,063,056.58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674,287,215.00	660,602,072.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4	0.62

(2) 稀释每股收益分子、分母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496,512,201.25 元（上年：人民币 411,063,056.58 元），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691,947,079.00 股（上年：670,520,321.00 股）计算。

稀释每股收益的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6,512,201.25	411,063,056.58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674,287,215.00	660,602,072.00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17,659,864.00	9,918,249.00
调整后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691,947,079.00	670,520,321.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2	0.61

六、研发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3,641,994.08	94,730,790.63
材料、动力费用	102,055,185.35	104,167,944.77
委外研发费用	66,823,853.19	37,690,009.47
临床试验费用	66,000,747.61	35,353,778.29
分析试验费用	23,336,717.67	24,371,110.25
折旧、摊销费用	16,687,266.40	16,390,888.99
其他费用	30,693,936.60	32,953,989.37
合计	419,239,700.90	345,658,511.7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19,239,700.90	345,658,511.77
资本化研发支出		

1.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无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具体依据
创新药物匹诺赛琳原料药及冻干粉针剂技术转让	商业化运营	该项目处于临床II期	本集团在获得III期临床试验批准时即满足资本化条件，其后发生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予以资本化
抗AD创新药物OAB-14及制剂开发	商业化运营	该项目处于临床I期	本集团在获得III期临床试验批准时即满足资本化条件，其后发生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予以资本化

七、合并范围的变化

本年度本公司合并范围较上期无变化。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企业性质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山东新华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省淄博市	山东省淄博市	医药化工销售	4,849.89	100.00		设立
山东新华制药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省淄博市	山东省淄博市	医药化工销售	500.00	100.00		设立
山东新华医药化工设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省淄博市	山东省淄博市	医药化工设计	666.66	90.00		设立
山东新华制药(欧洲)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荷兰赖斯韦克市	荷兰赖斯韦克市	医药化工销售	76.90万欧元	65.00		设立
淄博新华一百利高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山东省淄博市	山东省淄博市	医药化工制造	2,094.90万美元	50.10		设立
新华制药(寿光)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省寿光市	山东省寿光市	医药化工制造	23,000.00	100.00		设立
荣华(淄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省淄博市	山东省淄博市	物业管理	2,000.00	100.00		设立
新华制药(高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省高密市	山东省高密市	医药化工制造	1,900.00	100.00		收购
山东新华制药(美国)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美国南埃尔蒙特市	美国南埃尔蒙特市	医药化工销售	150万美元	100.00		设立
山东新华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省淄博市	山东省淄博市	电气安装	800.00	100.00		设立
山东淄博新达制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省淄博市	山东省淄博市	医药化工制造	8,493.00	100.00		并购
山东新华万博化工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省淄博市	山东省淄博市	医药化工制造	4,662.45	100.00		并购
山东同新药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省潍坊市	山东省潍坊市	医药化工制造	12,000.00	60.00		设立
山东新华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省淄博市	山东省淄博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00	57.65		设立

注:本集团子公司原新华(淄博)置业有限公司更名为荣华(淄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山东新华制药(欧洲)有限公司	35.00%	2,754,034.08	244,746.30	2,998,780.38		15,886,771.61
淄博新华一百利高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49.90%	6,027,762.85		6,027,762.85	9,980,000.00	121,027,496.55
山东新华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42.35%	-194,473.47		-194,473.47		34,120,825.29
山东同新药业有限公司	40.00%	128,772.08		128,772.08		48,209,502.82
山东新华医药化工设计有限公司	10.00%	878,728.22		878,728.22	500,000.00	3,404,820.93
合计		9,594,823.76	244,746.30	9,839,570.06	10,480,000.00	222,649,417.20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山东新华制药（欧洲）有限公司	6,073.90	2.14	6,076.04	1,504.29		1,504.29	4,654.04	2.57	4,656.61	941.66		941.66
淄博新华一百利高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16,517.96	15,066.63	31,584.59	4,889.09	2,303.28	7,192.37	13,058.92	17,186.20	30,245.12	2,613.36	2,532.50	5,145.86
山东新华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31,663.29	1,257.93	32,921.22	25,747.41	61.30	25,808.71	25,755.42	1,471.19	27,226.61	19,953.58	114.61	20,068.19
山东同新药业有限公司	4,986.69	16,460.67	21,447.36	5,931.79	3,456.66	9,388.45	4,885.87	13,688.88	18,574.75	5,762.27	785.77	6,548.04
山东新华医药化工设计有限公司	2,056.75	2,719.54	4,776.29	1,274.90	96.57	1,371.47	4,158.49	639.78	4,798.27	1,615.24	156.93	1,772.17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山东新华制药（欧洲）有限公司	20,054.54	786.87	856.79	1,776.41	23,158.12	669.10	1,007.94	686.59
淄博新华一百利高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24,303.90	1,207.97	1,207.97	5,031.82	29,497.40	2,359.66	2,359.66	7,872.51
山东新华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53,509.03	-45.92	-45.92	-2,626.82	44,165.30	98.79	98.79	-2,077.15
山东同新药业有限公司	452.64	32.19	32.19	1,673.40		8.59	8.59	-2,922.52
山东新华医药化工设计有限公司	7,209.45	878.73	878.73	1,472.93	6,706.67	796.14	796.14	1,001.80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6) 其他

于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附属公司概无发行股本或债务证券。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情况

无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8,572,098.00	57,154,487.5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417,610.42	447,177.2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417,610.42	447,177.25

(2) 本集团联营企业向公司转移资金能力不存在重大限制;本集团不存在与联营企业相关的未确认承诺;本集团不存在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3) 联营企业未发生超额亏损。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九、政府补助

1. 年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无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会计科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年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18,372,785.93	1,600,650.00		18,606,678.01	700,000.00	100,666,757.92	与资产相关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会计科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收益	18,606,678.01	20,508,348.70
营业外收入	90,000.00	494,900.00
合计	18,696,678.01	21,003,248.70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五。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如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等。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英镑和欧元有关,除本公司的几个下属子公司以美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23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的美元、欧元、英镑余额和零星的港币及日元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于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美元	47,268,651.81	42,895,194.13
货币资金-欧元	1,091,980.03	3,463,830.67
货币资金-港币	2,393,912.85	10,457.82
货币资金-英镑	275,422.56	255,686.80
货币资金-日元	61.11	63.72
应收账款-美元	178,331,588.92	309,524,738.69
应收账款-英镑	31,847,194.83	27,632,433.12
应收账款-欧元	853,875.52	2,887,237.24
应收账款-日元	10,042.60	
其他应收款-美元	9,224.79	455,136.61
应付账款-美元	10,279,945.59	9,525,065.27
其他应付款-美元	38,954.85	56,740.11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无外币对冲政策，但管理层监控外币汇兑风险并将考虑在需要时对冲重大外币风险。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股东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97,719.74万元，及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37,689.39万元。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集团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3) 价格风险

商品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市场价格销售化学原料药、制剂及化工产品，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是指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股票指数水平和个别证券价值的变化而降低的风险。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暴露于因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个别权益工具投资而产生的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之下。本集团通过持有不同风险的投资组合来管理风险。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及合同资产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前五名金额合计：218,627,371.75元，占本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总额的29.86%。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30日（除非本集团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30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等。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90日，但在某些情况下，如果内部或外部信息显示，在考虑所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级之前，可能无法全额收回合同金额，本集团也会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3) 信用风险敞口

于2023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了尽量减低信贷风险，本集团管理层已委派一组人员负责制定信贷限额、信贷审批及其它监控程序，藉以确保采取跟进行动收回逾期债项。此外，本集团会在报告期末审阅各项个别贸易债项的可收回金额，以确保对无法收回款项作出充足的减值亏损。有鉴于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的信贷风险已显著降低。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未扣除减值及坏账准备)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3年12月31日金额: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918,334,462.29				918,334,462.29
应收票据	8,239,217.41				8,239,217.41
应收账款	731,221,860.99				731,221,860.99
应收款项融资	240,274,709.86				240,274,709.86
其他应收款	18,505,213.19				18,505,213.19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83,958,677.68				283,958,677.68
应付票据	511,430,531.37				511,430,531.37
应付账款	666,412,933.67				666,412,933.67
其他应付款	435,525,634.82				435,525,634.8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5,290,599.53				15,290,599.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3,869,067.33				273,869,067.33
长期借款		304,900,000.00	494,500,000.00		799,400,000.00
租赁负债		1,252,731.20	875,343.14		2,128,074.34

2.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汇率变动	2023年度		2022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升值5%	9,873,725.02	13,315,295.72	14,816,727.42	17,808,484.15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贬值5%	-9,873,725.02	-13,315,295.72	-14,816,727.42	-17,808,484.15

(2)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它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2023年度		2022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浮动利率借款	增加1%	-8,310,970.95	-8,310,970.95	-5,879,448.58	-5,879,448.58
浮动利率借款	减少1%	8,310,970.95	8,310,970.95	5,879,448.58	5,879,448.58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5,273,610.01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882,058,357.49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887,331,967.50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	882,058,357.49	
合计		882,058,357.49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余额为5,273,610.01元（信用风险较高的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因此，继续全额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背书后，本集团不再保留使用其的权利，包括将其出售、转让或质押给其他第三方的权利。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以其结算且供应商有追索权的应付账款账面价值总计为5,273,610.01元。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应收款项融资			240,274,709.86	240,274,709.86
（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6,078,208.00		16,718,859.30	182,797,067.3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66,078,208.00		256,993,569.16	423,071,777.16

2. 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列入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为持有的交通银行和太平洋保险的股票，年末公允价值以其在2023年12月最后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确定。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列入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为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银行承兑汇票（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行主要为信用等级较高的大型商业银行，因剩余到期期限较短，信用风险极低，资产负债表日，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近。

本集团列入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主要为本公司持有的未上市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为轻资产行业，且处于研发期，按照账面净资产作为公允价值。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加权平均值)
非上市股权投资	16,718,859.30	账面净资产	1.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 2. 自身信用风险	16,718,859.30
应收款项融资	240,274,709.86	现金流量折现法	1. 提前偿付率 2. 违约概率 3. 违约损失率	240,274,709.86

4.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年初与年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年初与年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主要是估值变化、出售和结算，不存在改变不可观察参数可能导致公允价值显著变化的情况。

本集团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公允价值，按其预计可收回金额按实际利率折现到资产负债表日，或者按其合同到期值按信用风险调整后的实际利率折现到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应收款项融资期限不超过一年，资金时间价值因素对其公允价值的影响不重大，因此近似认为应收款项融资期末公允价值等于其面值，即公允价值基本等于摊余成本，其公允价值变动因素对其期末计量的影响显著不重大。

5.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年内发生各层级之间的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年内未发生各层级之间的转换。

6. 本年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年内使用的估值技术未发生变更。

7.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应付债券和租赁负债。本集团2023年12月31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情况

1) 控股股东(单位:人民币万元)

控股股东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舜海路219号华创观礼中心A座22楼	对化工、医疗、环保行业(产业)投资;资管运营、咨询	310,300.00	30.36	30.36

2) 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103,000,000.00			3,103,000,000.00

3)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名称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本年余额	上年余额	本年比例(%)	上年比例(%)
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4,864,092.00	204,864,092.00	30.36	30.59

4)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山东省国资委。

(2) 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 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本集团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八、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本年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灿盛制药(淄博)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山东新华医药分公司	控股股东之分公司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邹城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青海鲁抗大地药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山东鲁抗医药集团赛特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山东鲁抗舍里乐药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山东鲁抗生物农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山东华鲁国际商务中心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山东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山东省环科院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华鲁恒升(荆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美国百利高国际公司	子公司参股股东
华鲁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湖北共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受子公司参股股东控制

2. 关联交易

(1) 定价政策

本集团销售给关联方的商品(含劳务)以及从关联方购买商品(含劳务)价格按市场价作为定价基础。

(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年发生额
灿盛制药(淄博)有限公司*	采购制剂原料	17,282,853.93	20,000,000.00	否	15,309,734.55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化工原料	135,172,886.76	234,000,000.00	否	183,629,158.40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化工原料	1,874,723.93	13,500,000.00	否	3,999,549.02
山东鲁抗舍里乐药业有限公司*	采购制剂原料				1,061.95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制剂产品	5,645,506.54			8,003,036.22
山东鲁抗医药集团赛特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制剂产品	135,056.61			12,389.38
山东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56,603.77			132,075.47
湖北共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化工原料	6,849,557.50			2,260,442.48
合计		167,017,189.04			213,347,447.47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年发生额
美国百利高国际公司*	销售原料药	193,864,519.02	723,000,000.00	否	230,981,370.08
美国百利高国际公司*	销售制剂产品	186,864,542.25			177,460,858.83
华鲁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原料药	13,702,938.10	65,000,000.00	否	19,506,974.29
灿盛制药(淄博)有限公司*	销售动力	8,991,801.81	12,300,000.00	否	9,125,197.53
灿盛制药(淄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41,953.40			135,882.45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化工原料及原料药	1,728,523.89	9,000,000.00	否	3,085,327.44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03,584.90			14,150.94
青海鲁抗大地药业有限公司*	销售原料药	342,920.36			265,486.73
山东鲁抗医药集团赛特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原料药	4,729,203.54			653,097.33
山东鲁抗舍里乐药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547.17
山东鲁抗舍里乐药业有限公司*	销售化工原料	237,876.11			
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山东新华医药分公司	销售动力	12,660.20			9,919.95
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山东新华医药分公司	销售货物	243.71			1,940.44
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山东新华医药分公司	提供劳务				2,552.46
山东华鲁国际商务中心有限公司	销售制剂产品	14,867.26			3,849.56
华鲁恒升(荆州)有限公司	销售制剂产品				12,368.14
山东省环科院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制剂产品				2,557.52
湖北共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原料药	9,734.52			
合计		410,845,369.07			441,269,080.86

(3) 关联方租赁

1) 出租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无

2) 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山东新华医药分公司	房屋建筑物				3,197.91		-48,820.61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关联担保情况

1) 作为担保方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无

2) 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30,000,000.00	2022-5-31	2024-5-30	否
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3-6-29	2024-6-28	否
合计	510,000,000.00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1) 情况

关联方	拆入/拆出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拆入	400,000,000.00	2020-3-27	2023-3-27

注: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华鲁控股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签订了《资金使用协议》, 华鲁控股将其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中的人民币 6 亿元提供给本公司使用, 资金使用期限为三年, 到期日为 2023 年 3 月 27 日, 资金使用利率为固定利率 2.97%, 截至 2023 年 3 月 27 日已全部归还。上述资金使用利率为控股股东华鲁控股债券发行的票面利率, 同时按照资金使用比例本公司承担了相应的发行费用 60 万元, 利率定价公允。

2) 支付借款利息及承销费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	2,799,123.28	17,402,301.37

(6)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详见十二、5、(4) 主要管理层薪酬

(7) 其他交易

1) 商标使用费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山东新华医药分公司*	商标使用费	9,433,962.00	9,433,962.00

本公司与新华分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2 日在山东省淄博市续签商标许可协议的补充协议(“补充协议”), 协议有效期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根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据补充协议,本公司使用“新华”牌商标的使用年费仍为人民币1,000万元,商标许可协议的其他条款维持不变。

*注:该等关联方交易构成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14A]章所界定的关连交易及持续关连交易。

3. 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75,354.99	876.77
应收账款	灿盛制药(淄博)有限公司	451,298.29	6,369.47	441,564.65	2,207.82
应收账款	美国百利高国际公司	68,221,709.74	678,438.18	55,562,878.70	277,814.39
应收账款	山东鲁抗舍里乐药业有限公司	268,800.00	1,344.00		
应收款项融资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邹城分公司			74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湖北共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447,000.00			
预付款项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737,151.62		2,591,162.75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488,530.47	2,865,528.48
应付账款	山东鲁抗医药集团赛特有限责任公司	2,192.59	2,192.59
应付账款	灿盛制药(淄博)有限公司	3,691,250.00	523,500.00
应付账款	湖北共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2,890.20	1,050,890.20
合同负债	山东鲁抗医药集团赛特有限责任公司		504,424.78
合同负债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62,264.15	62,264.15
合同负债	山东鲁抗生物农药有限责任公司	18,490.57	18,490.57
合同负债	青海鲁抗大地药业有限公司	154,867.26	
合同负债	湖北共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561,061.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58,027.40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关联方承诺

2021年4月14日,华鲁控股承诺:(1)不越权干预新华制药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新华制药利益;(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新华制药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前,若国家及证券监管部门作出关于上市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承诺不能满足国家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该等规定时,华鲁控股承诺届时将按照国家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承诺;(3)承诺切实履行新华制药制定的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若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而给新华制药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华鲁控股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补偿责任。

2021年8月9日,在公司实施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时,控股股东华鲁控股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1)华鲁控股及其所属企业与新华制药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2)华鲁控股在作为新华制药控股股东期间,依法采取必要及可能的措施来避免发生与新华制药主营业务有同业竞争及利益冲突的业务或活动,并促使华鲁控股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发生与新华制药主营业务有同业竞争及利益冲突的业务或活动;(3)华鲁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拟进行与新华制药主营业务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新业务、投资和研究时,华鲁控股应及时通知新华制药,新华制药将有优先发展权和项目的优先参与权,华鲁控股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经公平合理的及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进行的。华鲁控股具备履行上述承诺的能力。本承诺函经华鲁控股签署后立即生效,且在华鲁控股对新华制药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

2021年8月9日,华鲁控股承诺:(1)在新华制药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新华制药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前六个月内,华鲁控股及华鲁控股一致行动人未减持所持新华制药的股份;(2)华鲁控股不存在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减持所持新华制药股份的计划;(3)华鲁控股承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并履行权益变动涉及的信息披露义务;(4)如违反前述承诺而发生减持的,华鲁控股承诺因减持所得的收益全部归新华制药所有,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 董事、监事及职工薪酬

(1) 董事及监事的薪酬详情如下：

姓名	薪金及津贴	社会保险、住房基金 及退休金	奖金	股份 支付*	合计	行权股数 (股)
本年发生额						
董事						
执行董事						
贺同庆	1,519,200.00	93,582.00			1,612,782.00	72,600.00
徐文辉	1,427,800.00	93,582.00			1,521,382.00	52,800.00
侯宁	1,187,100.00	93,582.00			1,280,682.00	72,600.00
非执行董事						
徐列	1,317,860.00	93,582.00			1,411,442.00	72,600.00
丛克春(离任)						
张成勇(新增)						
独立非执行董事						
潘广成	100,000.00				100,000.00	
朱建伟	100,000.00				100,000.00	
卢华威(离任)	100,000.00				100,000.00	
凌沛学	58,331.00				58,331.00	
张菁菁(新增)						
监事						
刘承通						
扈艳华	551,458.00	93,582.00			645,040.00	
王剑平	363,884.00	79,674.00			443,558.00	
陶志超	40,000.00				40,000.00	
肖方玉	40,000.00				40,000.00	
合计	6,805,633.00	547,584.00			7,353,217.00	270,600.00
上年发生额						
董事						
执行董事						
贺同庆	1,187,600.00	87,462.00			1,275,062.00	72,600.00
徐文辉	1,157,600.00	87,462.00			1,245,062.00	52,800.00
侯宁	1,139,200.00	87,462.00			1,226,662.00	72,600.00
张代铭(原董事长)	1,175,775.00	65,367.00			1,241,142.00	99,000.00
杜德平(原总经理)	682,100.00	43,272.00			725,372.00	89,100.00
非执行董事						
徐列	1,165,840.00	87,462.00			1,253,302.00	72,600.00
丛克春						
独立非执行董事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姓名	薪金及津贴	社会保险、住房基金及退休金	奖金	股份支付*	合计	行权股数(股)
潘广成	100,000.00				100,000.00	
朱建伟	100,000.00				100,000.00	
卢华威	100,000.00				100,000.00	
凌沛学	16,670.00				16,670.00	
监事						
刘承通						
扈艳华	465,378.00	87,462.00			552,840.00	
王剑平	240,659.00	44,484.00			285,143.00	
陶志超	40,000.00				40,000.00	
肖方玉	40,000.00				40,000.00	
合计	7,610,822.00	590,433.00			8,201,255.00	458,700.00

*董事、监事薪酬中未包含已授予而未行权的股份期权金额 2,417,209.23 元。

本年度董事、监事变动情况：详见十二、5.（4）主要管理层薪酬

（2）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本年度薪酬最高的前五位中一位是董事（上年度：一位），其董事的薪酬载于附注“十二、5.（1）薪酬已反映在董事及监事的薪酬中。其他四位（上年度：四位）的薪酬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薪金及津贴	7,302,321.00	5,391,540.00
社会保险、住房基金及相关退休金成本	374,328.00	349,848.00
奖金		
股份支付*		
合计	7,676,649.00	5,741,388.00

*四位最高薪酬人士中均未包含已授予而未行权的股份期权金额 944,222.35 元。

本集团关键管理人员（含董事）中，2023年度和2022年度均不存在放弃任何酬金的情况。

薪酬范围：最高薪酬人士数目按薪酬组别归类如下（按人数）：

项目	本年人数	上年人数
港币 1,000,001 元至港币 1,500,000 元		3
港币 1,500,001 元至港币 2,000,000 元	3	2
港币 2,000,001 元至港币 2,500,000 元	1	
港币 2,500,001 元至港币 3,000,000 元	1	
合计	5	5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於往绩记录期,概无任何董事放弃或同意放弃任何薪酬。於往绩记录期,本公司概无向任何董事、监事或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作为吸引彼等加入或於加入本公司时的奖励或作为离职补偿。本公司按照本公司的薪酬管理制度制定董事及监事的薪酬金额并由董事会的薪酬委员会批准。

(4) 主要管理层薪酬

主要管理层薪酬(包括已付及应付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层的金额)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薪金及津贴	11,542,152.00	13,055,082.00
社会保险、住房基金及相关退休金成本	1,014,984.00	1,157,967.00
奖金		
股份支付*		
合计	12,557,136.00	14,213,049.00

*主要管理层薪酬中未包含已授予而未行权的股份期权金额 4,664,458.43 元。

本年度董事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丛克春	非执行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12月22日	换届
卢华威	独立非执行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12月22日	换届
凌沛学	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任	2023年07月26日	因需投放更多时间处理其他业务
张成勇	非执行董事	被选举	2023年12月22日	工作需要
张菁菁	独立非执行董事	被选举	2023年12月22日	工作需要
凌沛学	独立非执行董事	被选举	2023年12月22日	工作需要

本年度非执行董事丛克春因任期已满离任、新选举张成勇为非执行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卢华威因任期已满离任,新选举张菁菁为独立非执行董事,凌沛学因需投放更多时间处理其他业务于2023年7月26日离任,2023年12月22日重新被选举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本年度监事变动情况:本年度监事未发生变动。

本年度高管人员任职变化情况:本年度高管人员未发生变动。

6. 应收董事、董事关联企业借款

本集团本年度内无应收董事、董事关联企业借款。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三、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授予对象类别	本年授予		本年行权		本年解锁		本年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			495,000.00	2,702,700.00				
中层管理及核心骨干人员			4,560,600.00	24,900,876.00			112,200.00	612,612.00
合计			5,055,600.00	27,603,576.00			112,200.00	612,612.00

年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授予对象类别	年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年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及核心骨干人员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新华 JLC2，期权代码 037203，行权价格 7.61 元/份	合同剩余期限 3 年。	无	无
中层管理及核心骨干人员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新华 JLC3，期权代码 037322，行权价格 37.53 元/份	合同剩余期限 4 年。	无	无

股份支付情况的说明：

(1) JLC1 股份期权情况

根据公司《2018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自授予日（即2018年12月28日）起满24个月后分三期行权，每个行权期的比例分别为34%、33%、33%。其中，自授予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为第三个行权期，可申请行权的比例为所获股票期权总量的33%。截至2022年12月28日，公司授予激励对象股票期权的第三个等待期已届满。

根据公司于2022年12月28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2022年第五次临时会议、第十届监事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过的《关于调整2018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8年A股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由 5.61 元/份调整为 5.46 元/份。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中 1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4 人因达到退休年龄退休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此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人数由 178 名调整至 173 名，授予的期权总量由 516.78 万份调整至 505.56 万份，并注销股票期权 11.22 万份。根据《2018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涉及的 173 名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505.56 万份，于 2023 年 1 月及 2023 年 5 月分两次行权，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3 年 1 月 11 日及 2023 年 5 月 9 日。

(2) JLC2 股份期权情况

根据公司《2021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自授予日（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满 24 个月后分三期行权，每个行权期的比例分别为 34%、33%、33%。其中，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为第一个行权期，可申请行权的比例为所获股票期权总量的 34%。

2021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公司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2021 年 A 股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授权，确定本次股票期权的授予日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向符合条件的 196 名激励对象授予 2,315 万份股票期权。

根据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及《关于公司 2021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2021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196 名调整至 194 名，所涉及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2,315 万份调整至 2,272 万份；行权价格由 7.96 元/份调整为 7.61 元/份；根据《2021 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涉及的 194 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772.48 万份。于 2023 年 1 月行权，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4 年 1 月 15 日。

(3) JLC3 股份期权情况

2022 年 12 月 26 日，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2021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批准和授权，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第十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确定 2022 年 12 月 26 日为预留授予日，将预留 175 万股授予 35 名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本年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股价、无风险收益率、历史波动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及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合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年估计与上年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00,426,265.94

3. 本年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	4,664,458.43	无
中层管理及核心骨干人员	48,403,692.82	无
合计	53,068,151.25	

4. 股份支付的终止或修改情况

无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1)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大额发包合同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未付金额
15000 异丁基苯扩产项目	171,876,423.07	87,682,672.83
创新药物及制剂开发	100,000,000.00	92,000,000.00
创新药物原料药及其制剂开发	100,000,000.00	99,000,000.00
合计	371,876,423.07	278,682,672.83

(2)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并无须作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情况

项目	内容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根据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决议案,建议以682,407,63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2023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0.25元(含税)。若在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方案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此建议派发的股息有待周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报告期末至报告披露日,因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根据公司《2021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本次符合期权行权条件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共计194人,可申请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772.48万份。本次行权贵公司通过向194名股权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772.48万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7,724,8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82,407,635.00元,每股面值1元,总股数682,407,635股。

3. 销售退回

无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披露事项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差错更正和影响

无

2. 债务重组

无

3.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本年度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1) 分部按产品或业务划分的营业利润、资产及负债

2023 年度报告分部

项目	化学原料药	制剂	医药中间体及其他产品	未分配项目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3,147,254,048.66	4,555,021,863.73	2,261,550,116.00		-1,862,981,321.06	8,100,844,707.33
其中: 对外交易收入	3,120,198,136.24	3,638,706,546.67	1,341,940,024.42			8,100,844,707.33
分部间交易收入	27,055,912.42	916,315,317.06	919,610,091.58		-1,862,981,321.06	
营业成本	2,055,825,276.36	3,459,357,003.20	2,036,150,924.43		-1,842,190,852.99	5,709,142,351.00
其中: 对外交易成本	1,884,282,425.38	2,559,564,351.40	1,265,295,574.22			5,709,142,351.00
分部间交易成本	171,542,850.98	899,792,651.80	770,855,350.21		-1,842,190,852.99	
期间费用	466,903,850.76	945,801,452.84	89,683,962.94	231,881,577.57	-4,683,687.83	1,729,587,156.28
营业利润	684,646,062.54	78,202,321.10	-47,611,429.09	-181,905,541.23	1,250,598.29	534,582,011.61
资产总额	3,484,765,515.61	3,336,987,383.20	1,583,039,228.18	1,723,703,425.95	-1,842,329,222.04	8,286,166,330.90
负债总额	1,208,657,267.65	1,418,676,176.95	456,517,555.79	1,479,609,887.61	-1,053,047,843.86	3,510,413,044.14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22年度报告分部

项目	化学原料药	制剂	医药中间体及其他产品	未分配项目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3,190,991,042.28	3,987,504,513.79	2,113,415,096.20		-1,788,923,550.18	7,502,987,102.09
其中: 对外交易收入	3,171,564,382.95	3,193,627,163.89	1,137,795,555.25			7,502,987,102.09
分部间交易收入	19,426,659.33	793,877,349.90	975,619,540.95		-1,788,923,550.18	
营业成本	2,300,437,470.36	3,085,923,169.07	1,838,223,536.83		-1,758,928,069.11	5,465,656,107.15
其中: 对外交易成本	2,198,020,297.84	2,292,024,592.96	975,611,216.35			5,465,656,107.15
分部间交易成本	102,417,172.52	793,898,576.11	862,612,320.48		-1,758,928,069.11	
期间费用	426,960,939.80	808,006,744.63	88,194,450.70	167,307,092.65	-956,949.07	1,489,512,278.71
营业利润	486,940,410.71	49,323,073.17	58,919,455.73	-110,623,317.18	-7,853,088.52	476,706,533.91
资产总额	3,469,362,973.23	3,330,198,552.51	1,488,141,390.66	1,942,082,242.12	-1,964,994,762.54	8,264,790,395.98
负债总额	1,394,992,746.20	1,753,331,776.10	437,337,729.23	1,510,032,505.22	-1,180,468,587.43	3,915,226,169.32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按资产所在地划分的非流动资产

本集团位于国内及其他国家和地区的除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总额列示如下：

非流动资产总额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国（含香港）	4,765,501,098.74	4,610,078,336.02
美洲	34,976.39	76,797.67
欧洲	21,401.35	25,701.46
合计	4,765,557,476.48	4,610,180,835.15

4.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除上述事项外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根据交易日期的应收账款[(包括关连方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83,176,218.66	630,574,248.24
1-2年	4,407,983.52	5,439,339.80
2-3年	5,439,339.80	2,663,038.94
3年以上	4,032,649.46	1,429,892.07
其中:3-4年	2,663,038.94	919,016.86
4-5年	858,735.31	225,264.80
5年以上	510,875.21	285,610.41
合计	597,056,191.44	640,106,519.05

注:本集团部分的中国大陆销售以预收款的方式进行,其余销售则以信用证或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或者给予客户一定期限的信用期。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7,056,191.44	100.00	15,757,530.79	2.64	581,298,660.65	640,106,519.05	100.00	6,910,272.20	1.08	633,196,246.85
其中：合并范围内交易对象组合	358,091,391.25	59.98			358,091,391.25	284,679,602.01	44.47			284,679,602.01
账龄组合	238,964,800.19	40.02	15,757,530.79	6.59	223,207,269.40	355,426,917.04	55.53	6,910,272.20	1.94	348,516,644.84
合计	597,056,191.44	100.00	15,757,530.79	2.64	581,298,660.65	640,106,519.05	100.00	6,910,272.20	1.08	633,196,246.85

1) 应收账款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无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应收账款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25,084,827.41	3,376,272.41	1.50
1-2年	4,407,983.52	2,909,269.12	66.00
2-3年	5,439,339.80	5,439,339.80	100.00
3-4年	2,663,038.94	2,663,038.94	100.00
4-5年	858,735.31	858,735.31	100.00
5年以上	510,875.21	510,875.21	100.00
合计	238,964,800.19	15,757,530.79	6.59

(3) 应收账款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10,272.20	8,847,258.59				15,757,530.79
合计	6,910,272.20	8,847,258.59				15,757,530.79

(4)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山东新华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323,723,594.32	54.22	
美国百利高国际公司	33,732,963.71	5.65	505,994.45
拜耳医药保健有限公司	20,604,785.36	3.45	309,071.78
新华制药(高密)有限公司	19,607,379.30	3.28	
F. Hoffmann-La Roche AG	18,501,625.06	3.10	277,524.38
合计	416,170,347.75	69.70	1,092,590.61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28,523,374.62	333,438,097.31
合计	328,523,374.62	333,438,097.31

2.1 应收利息：无

2.2 应收股利：无

2.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327,950,274.62	333,339,327.31
备用金	655,000.00	185,000.00
其他	882,994.00	884,994.00
合计	329,488,268.62	334,409,321.31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04,079,491.24	136,822,256.76
1-2年	36,429,476.23	28,735,070.97
2-3年	28,595,070.97	50,434,142.00
3年以上	160,384,230.18	118,417,851.58
其中：3-4年	50,434,142.00	73,891,668.88
4-5年	68,975,024.08	41,500,614.19
5年以上	40,975,064.10	3,025,568.51
合计	329,488,268.62	334,409,321.31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9,488,268.62	100.00	964,894.00	0.29	328,523,374.62	334,409,321.31	100.00	971,224.00	0.29	333,438,097.31
其中：合并范围内交易对象组合	327,950,274.62	99.53			327,950,274.62	333,339,327.31	99.68			333,339,327.31
账龄组合	1,537,994.00	0.47	964,894.00	62.74	573,100.00	1,069,994.00	0.32	971,224.00	90.77	98,770.00
合计	329,488,268.62	100.00	964,894.00	0.29	328,523,374.62	334,409,321.31	100.00	971,224.00	0.29	333,438,097.31

1) 其他应收款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无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610,000.00	54,900.00	9.00
1-2年	45,000.00	27,000.00	60.00
5年以上	882,994.00	882,994.00	100.00
合计	1,537,994.00	964,894.00	62.74

3) 其他应收款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88,230.00		882,994.00	971,224.00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6,330.00			-6,330.00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81,900.00		882,994.00	964,894.00

注：各阶段划分依据：本公司将账龄3年以内单项计提的其他应收款划分为第二阶段，账龄3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划分为第三阶段，其他账龄的为第一阶段。

(4) 其他应收款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71,224.00	-6,330.00				964,894.00
合计	971,224.00	-6,330.00				964,894.00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新华制药（高密）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 往来款	4,916,644.80	1年以内	1.49	
		34,824,412.89	1-2年	10.57	
		26,322,505.16	2-3年	7.99	
		16,544,238.90	3-4年	5.02	
		66,092,198.25	4-5年	20.06	
	小计	148,700,000.00		45.13	
新华制药（寿光）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 往来款	93,576,059.90	1年以内	28.40	
淄博新华大药 店连锁有限公 司	合并范围内 往来款	398,186.75	1年以内	0.12	
		1,560,063.34	1-2年	0.47	
		2,272,565.81	2-3年	0.69	
		33,889,903.10	3-4年	10.29	
		2,882,825.83	4-5年	0.87	
	40,092,070.10	5年以上	12.17		
小计	81,095,614.93		24.61		
山东新华机电 工程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 往来款	4,578,599.79	1年以内	1.39	
张德成	备用金	300,000.00	1年以内	0.09	27,000.00
合计		328,250,274.62		99.62	27,00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无

(8) 年度应收员工借款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无应收员工借款情况。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43,976,403.27		743,976,403.27	743,126,603.15		743,126,603.1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8,572,098.00		58,572,098.00	57,154,487.58		57,154,487.58
合计	802,548,501.27		802,548,501.27	800,281,090.73		800,281,090.73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 备年初 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山东新华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48,582,509.23						48,582,509.23	
新华制药(寿光)有限公司	230,712,368.00						230,712,368.00	
新华制药(高密)有限公司	35,000,000.00						35,000,000.00	
山东新华医药化工设计有限公司	3,037,700.00						3,037,700.00	
淄博新华一百利高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72,278,174.60					849,800.12	73,127,974.72	
山东新华制药(欧洲)有限公司	4,596,798.56						4,596,798.56	
荣华(淄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山东新华制药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5,500,677.49						5,500,677.49	
山东新华制药(美国)有限责任公司	9,370,650.00						9,370,650.00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 备年初 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山东新华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山东淄博新达制药有限公司	138,073,454.68						138,073,454.68	
山东新华万博化工有限公司	46,974,270.59						46,974,270.59	
山东新华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49,000,000.00						49,000,000.00	
山东同新药业有限公司	72,000,000.00						72,000,000.00	
合计	743,126,603.15					849,800.12	743,976,403.27	

注：本集团子公司原新华（淄博）置业有限公司更名为荣华（淄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 准备 年初 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 备年末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灿盛制药（淄 博）有限公司	57,154,487.58				1,417,610.42							58,572,098.00	
小计	57,154,487.58				1,417,610.42							58,572,098.00	
合计	57,154,487.58				1,417,610.42							58,572,098.00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36,284,767.55	2,729,527,340.82	3,787,593,976.38	2,745,101,267.80
其他业务	85,819,456.35	99,034,051.11	132,029,200.07	143,324,111.80
合计	4,122,104,223.90	2,828,561,391.93	3,919,623,176.45	2,888,425,379.6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化学原料药	2,963,194,108.34	1,922,655,087.80	2,963,194,108.34	1,922,655,087.80
制剂	1,073,090,659.21	806,872,253.02	1,073,090,659.21	806,872,253.02
医药中间体及其他产品	85,819,456.35	99,034,051.11	85,819,456.35	99,034,051.1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中国(含香港)	2,330,906,280.59	1,519,532,087.83	2,330,906,280.59	1,519,532,087.83
美洲	526,829,172.15	388,294,754.27	526,829,172.15	388,294,754.27
欧洲	911,371,276.80	643,592,426.13	911,371,276.80	643,592,426.13
其他	352,997,494.36	277,142,123.70	352,997,494.36	277,142,123.70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某一时点转让	4,111,602,508.20	2,818,659,231.67	4,111,602,508.20	2,818,659,231.67
租赁收入	10,501,715.70	9,902,160.26	10,501,715.70	9,902,160.26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直销模式	1,719,142,927.33	1,070,028,605.97	1,719,142,927.33	1,070,028,605.97
经销模式	2,402,961,296.57	1,758,532,785.96	2,402,961,296.57	1,758,532,785.96
合计	4,122,104,223.90	2,828,561,391.93	4,122,104,223.90	2,828,561,391.93

(3)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客户需求的品类、标准及时履行供货义务。对于中国境内销售合同，于本公司将货物运送至约定地点，客户确认收到商品后，商品控制权已转移至客户；对于中国境外销售合同，将产品报关出口，取得报关单和提单(运单)，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不同客户和产品的付款条件有所不同,本公司部分销售以预收款的方式进行,其余销售则授予一定期限的信用期。

(4)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年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43,504,629.84元,其中,41,507,727.01元预计将于2024年度确认收入。

(5) 本年确认收入包含上年末已经计入合同负债的金额为246,034,624.89元。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无

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520,000.00	19,427,293.1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17,610.42	447,177.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8,165,761.60	7,917,816.00
合计	24,103,372.02	27,792,286.42

十八、 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2024年3月28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九、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表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12月22日公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的规定，本集团2023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本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146,054.4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5,992,239.3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165,761.6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01,298.40	
小计	40,905,353.75	
减：所得税影响额	5,638,403.1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0,164.71	
合计	34,976,785.88	

（1）集团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本集团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2）集团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对可比会计期间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

本集团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对可比会计期间非经常性损益不存在影响。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本集团2023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1	0.74	0.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1	0.68	0.67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第十四节 备查文件

1. 载有董事长、财务负责人、财务资产部经理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3.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4. 本公司《公司章程》。